

GR DIGITAL

RICOH

使用說明書（簡單指南） 相機篇・導入篇

本產品的系列號標註在相機的底部。

- 1 想立即使用時
- 2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 3 想更改相機的設定時
- 4 安裝軟體時
- 5 出現困難時



重要事項！

先不要連接電纜！

將附屬的軟體裝入個人電腦之前、用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個人電腦的話、會影響連接相機和個人電腦的軟體無法正常運行、導致軟體無法正常安裝。

請先安裝附屬的軟體之後、連接相機和個人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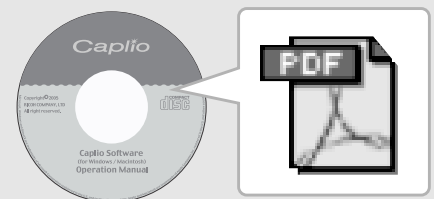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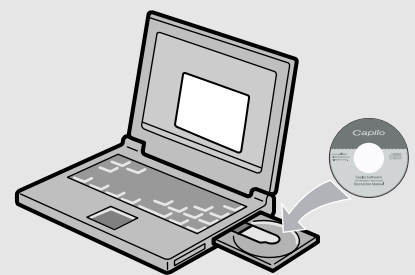
關於安裝方法，請參閱 P.152。

關於手冊

關於附屬軟體的使用方法、以 PDF 檔收錄在包裝物『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 CD-ROM 裏。

關於顯示方法、請參閱 P.167。

光碟中還包含使用說明書（相機篇・導入篇）與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英文版本（PDF 格式）



前言

本使用說明書記載使用本產品進行攝影和重播的方法和使用上的注意事項。使用前、請閱讀完本說明書、以便您能充分地靈活運用本產品的功能。閱讀後請妥善保管、以便在您需要的時候、能夠立即查閱。

理光股份公司

- | | |
|--------|------------------------------------------------------------------------------------------------------------------------------------------------------------------------------|
| 關於安全警示 | 為確保安全使用相機、請務必在使用前詳細閱讀安全警示。 |
| 關於攝影測試 | 請務必預先進行攝影測試、確認相機能夠正常地進行記錄。 |
| 關於著作權 | 以著作權為目的的書籍、雜誌、音樂等作品、限定在個人或家庭內以及基於此類目的的範圍內使用。除此之外、禁止擅自進行複製和改動。 |
| 關於使用 | 萬一因本產品的問題導致無法記錄和重播時、不負責記錄內容的補償、敬請諒解。 |
| 關於保修證 | 在海外使用時、萬一出現故障、問題時、關於在當地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不負責任、敬請諒解。 |
| 關於電波故障 | 和其他電子設備進行連接設置時、可能會出現相互產生不良影響的情況。特別是近處有電視機或收音機時會出現雜音。此時、敬請進行如下處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盡可能的遠離電視機或收音機• 改變電視機或收音機等的天線方向• 使用其他的插座 |

- 嚴禁擅自轉載本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

© 2005 RICOH CO.,LTD. All rights reserved.

- 關於本書內容、將來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本書內容的作成過程中力求圓滿、萬一發現不明點及錯誤、記載遺漏等、請按照卷末的通訊方式和我們聯繫。

Microsoft、MS、Windows、DirectX 是美國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登錄的註冊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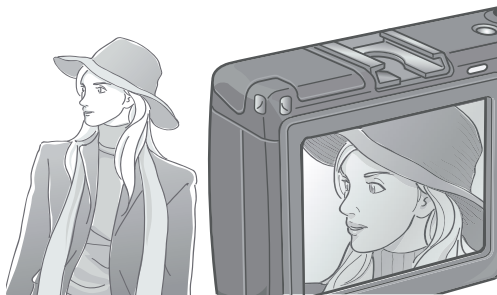
Macintosh 是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已登錄的美國 Apple Computer,Inc. 的商標。

Macintosh、Power Macintosh 及 Mac OS 為蘋果電腦公司在美國與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Adobe 和 Adobe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的商標。

公司名稱及產品名稱是各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這部相機能夠實現的功能



高質量、高清晰相機，適於專業用途

相機採用的先進技術完美結合於小巧機身、可進行高質量的攝影。813萬有效像素的 CCD 獲取的高質圖像足以滿足專業需要。相機還可以在高速處理大量數據時降低圖像噪音、在大幅紙張上列印清晰鮮豔的照片。



高端型號、具有光圈優先、手動曝光和程序偏移模式

光圈速度和快門速度可用操作方便的調節轉盤設定。本高端相機小巧、輕便、纖細、性能堪比數位單鏡頭反光照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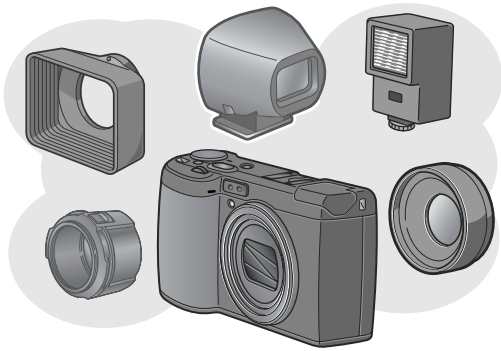
不讓瞬間的精彩場面溜走 (P. 36)

實現快門切換時間約0.1秒。
即使不進行按下一半快門的操作、也能拍攝出漂亮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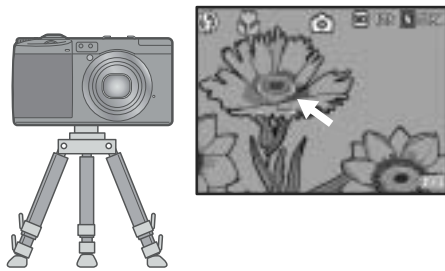
近攝閃光燈 (P. 43) 用於1.5cm左右的超微距拍攝 (P. 44)

卓越的超微距拍攝功能可捕捉極近距離（僅1.5cm）的被攝體的細節。即使在光線不足的條件下、近攝閃光也可拍攝出清晰的近距離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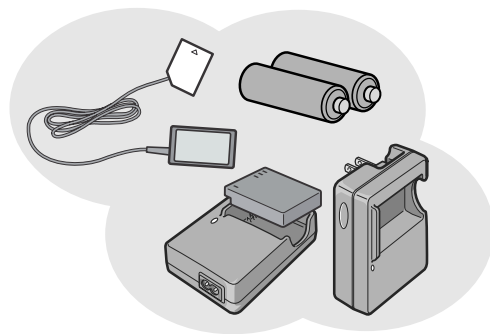
擴展性激發您的想像力

廣角轉換鏡頭加上鏡頭罩和轉接環可進行21mm的超廣角拍攝。接上外接閃光燈即可享受反光照射的好處、外接取景器和快門線等各種選購附件可配置一個功能全面的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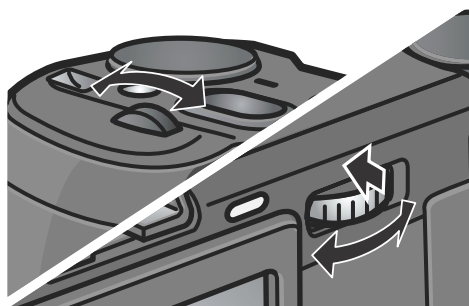
使用三腳架也能進行預對焦攝影的AF目標移動功能 (P. 94)

裝載AF目標移動功能。可以不移動相機、只使用相機上的按鈕進行預對焦攝影。



不會錯失拍攝良機的3種電源方式 (P.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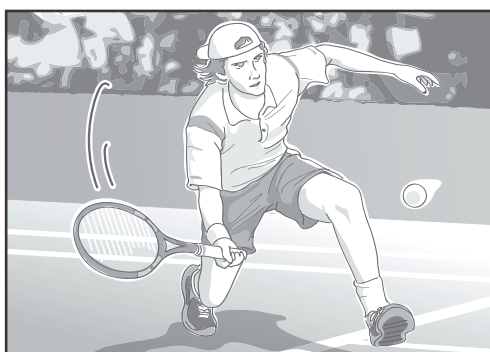
三種電源可用於本相機：專用大容量可充電電池（市售）、可隨處獲得的AA鹼性電池（市售）以及向電腦傳送圖像時使用的節能型AC配接器（另售）。



操作便捷的兩個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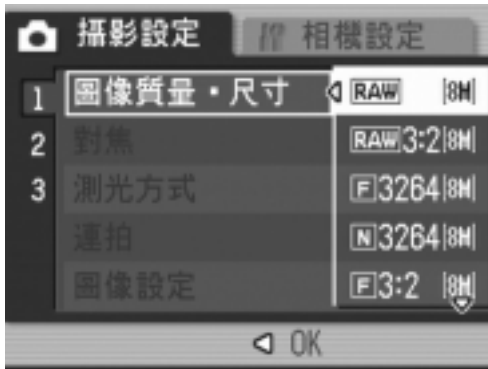
調節轉盤和ADJ. 轉盤可比以前更快捷地進行設定、選擇功能表選項。

ADJ. 轉盤用於進入ADJ. 模式、此模式下可以用較少的操作步驟校正曝光和白平衡。除這些調節功能以外、ADJ. 轉盤還可用于自定義其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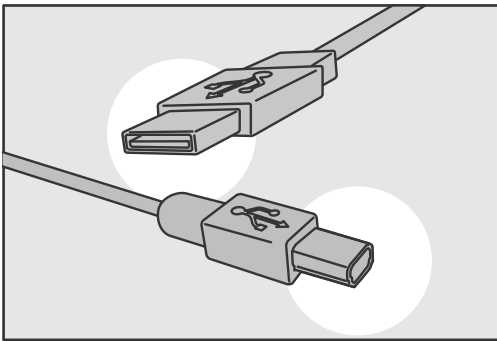
30幀/秒的高質量有聲動畫 (P. 105)

320 × 240像素的高畫質、1秒鐘能夠拍攝30幀清晰的附帶語音動畫。



RAW 模式以最高質量進行拍攝

在相機的 RAW 模式下、您可以用未壓縮的 RAW 格式（. DNG 文件）保存拍攝圖像的全部數據。與 JPEG 文件相比、RAW 文件的圖像質量稍差、但您可以在電腦上隨心所欲地對其進行相應處理。同時也記錄由 RAW 文件轉換成的 JPEG 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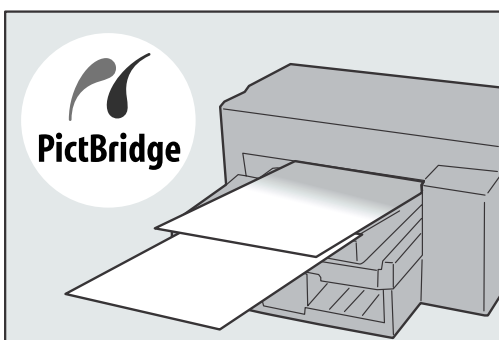
使用 USB 連接線一次性輸入個人電腦

將附屬的軟體安裝到個人電腦裏、用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個人電腦就可以將圖像自動輸入個人電腦。



附帶的多功能軟體“ImageMixer”不僅可使用相冊管理拍攝的圖像、編輯圖像和聲音、而且可以創建 VCD。

在圖像的綜合處理上、本軟體的輸入功能可用來從數位相機和音樂 CD 上下載靜止圖像、動畫和聲音；相冊功能可用來管理拍攝的圖像；編輯功能可用來編輯 MPEG-1 格式的動畫；版面佈局功能可用來創建靜止圖像的版面佈局；光盤創建功能可用來創建 VCD。



不用個人電腦列印圖像的直接列印功能（P. 60）

用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對應直接列印的印表機、傳送圖像。可以不用個人電腦方便的列印圖像。

目錄

第 1 章 想立即使用時

攝影前	10
確認包裝盒	10
相機各部的名稱	14
使用模式轉盤	16
調節轉盤 / ADJ. 轉盤	16
關於液晶顯示幕的顯示	17
攝影準備	19
可以使用的電池	19
不能使用的電池 (乾電池)	20
電池餘量的顯示	21
關於 SD 記憶卡 (市售)	22
安裝 SD 記憶卡	23
給可充電電池充電	24
裝入可充電電池	25
使用 AC 轉換器 (另售)	26
安裝電池	28
打開 / 關閉電源	29
設定顯示語言	30
調整日期	31
各種攝影方法	32
將液晶顯示幕調整到最大亮度	32
關於直方圖顯示	33
攝影	34
如何握住相機	34
防止相機抖動	35
捕捉瞬間的攝影方法 (完全按下)	36
確認對焦進行攝影 (按下一半)	37
被攝物體不處於中央位置時 (預對焦攝影)	40
使用數位變焦	42
近接攝影 (超微距攝影)	43
使用閃光燈	44
使用熱靴	45
配合背景進行攝影	47
播放	48
立即確認已拍攝的圖像 (快速瀏覽)	48
瀏覽已拍攝的圖像	49
播放三張瀏覽	50
分割瀏覽 (分割畫面顯示)	52
放大顯示圖像	53
利用電視機畫面瀏覽	54
刪除	56
刪除不想要的檔案 (靜止圖像 / 動畫 / 聲音)	56
一次刪除所選文件	57

第 2 章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使用直接列印機能列印	60
關於直接列印機能	60
連接相機與印表機	60
列印靜止圖像	61
各種攝影方法	65
使用 ADJ. (調節) 模式	65
關於攝影設定功能表	67
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68
選擇圖像質量模式 / 圖像尺寸 (圖像質量 / 尺寸)	69
改變對焦模式 (對焦: MULTI AF/SPOT AF)	72
手動對焦拍攝 (對焦: MF)	74
以固定距離拍攝 (對焦: SNAP / ∞)	76
改變測光方式 (測光方式)	77
設定圖像質量 (圖像設定)	78
改變曝光連續攝影 (包圍式曝光)	80
改變白平衡進行攝影 (包圍式曝光)	81
一定間隔自動攝影 (間隔攝像)	83
附帶語言攝影 (附帶語音攝影)	85
在圖像中輸入日期 (加印日期攝影)	86
更改曝光 (曝光補償)	87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 (白平衡)	88
設定攝影感光度 (ISO 感光度)	91
恢復攝像目錄的設定 (攝像設定初始化)	92
改變文字攝影時的濃淡 (文字濃度)	93
AF 目標移動功能	94
使用自拍	95
使用固定光圈攝影 (光圈優先模式)	96
使用固定光圈和快門速度攝影 (手動曝光模式)	97
使用變化的光圈和快門速度攝影 (程序偏移模式)	99
連續攝影	101
連續攝影時	103
S 連續攝影時	103
M 連續攝影時	103
放大瀏覽 S 連續攝影 / M 連續攝影的圖像	104
拍攝・播放動畫	105
動畫攝影	105
播放動畫	107
記錄・播放聲音	108
記錄聲音	108
播放聲音	109
播放模式時的其他功能	110
關於播放設定功能表	110
播放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110
自動順序顯示 (幻燈片顯示)	111
保護顯示的圖像 (保護)	112
利用列印服務 (DPOF)	115
縮小圖像尺寸 (更改圖像尺寸)	118
內置記憶體的內容複製到卡上 (複製到插卡上)	119

第 3 章 想更改相機設定時

更改相機設定	122
關於安裝功能表	122
安裝功能表的參照方法	123
格式化 SD 記憶卡 (格式化 [插卡])	124
內置存儲器格式化 (格式化 [內置存儲器])	125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顯示幕亮度調節)	126
將功能設定到 ADJ. 轉盤 (ADJ 鍵設定 1/2)	127
更改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 (自動關閉電源)	128
更改信號音的設定 (操作音)	129
改變信號音音量 (音量設定)	130
更改圖像確認時間 (圖像確認時間)	131
更改文件名的設定 (插卡序號)	132
設定日期時間 (日期設定)	134
更改顯示語言 (LANGUAGE/ 言語)	135
更改電視機瀏覽時的播放方式 (視頻方式)	136
表示設定更改的警告 (攝影設定警告)	137
改變 USB 通訊系統 (USB 連接)	138
放大圖標顯示 (放大攝影圖標)	142
設定色彩空間 (色彩空間設定)	143
設定 AF 輔助燈 (AF 輔助燈)	145
設定是否使用數位變焦 (數位變焦)	146
更改變焦按鈕設定 (變焦按鈕設定)	147
註冊開機設定 (註冊個人設定)	148
更改開機設定 (開機設定)	149

第 4 章 安裝軟體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安裝軟體 (使用 Windows 時)	152
使用附送軟體時的系統需求	156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	157
安裝 DeskTop Binder Lite	159
連接相機與電腦	161
從 SD 記憶卡上下載圖像	166
安裝 Acrobat Reader	167
安裝 DirectX	168
移除軟體	169
安裝 ImageMixer	170
安裝軟體 (使用 Macintosh 時)	171
使用附送軟體時的系統需求	173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 (Mac OS 8.6 ~ 9.2.2 時)	174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 (Mac OS X 10.1.2 ~ 10.4)	175
安裝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177




第 5 章 出現問題時

出現問題時	180
相機故障檢修	180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下的警告資訊	185
附錄	187
A. 主要規格	187
B. 推薦部件	189
C. 各種模式的功能表項目一覽	190
D. 關閉電源會恢復到默認設置的功能	190
E. 內置記憶體 / SD 記憶卡能夠記錄的張數	192
F. 可用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執行的操作	193

G. 在海外使用時	194
H. 使用注意事項	195
I. 關於維護和保管	196
J. 顯示錯誤資訊	197
K. 關於售後服務	198
索引	200

關於使用說明書的構成

GR DIGITAL 附帶有以下兩種使用說明書。

	<p>『使用說明書（相機篇・導入篇）』（本手冊）</p> <p>說明相機的使用方法和功能。並且、也說明在個人電腦上安裝附帶軟體的方法。</p> <p>*軟體使用說明書（英文版）以PDF檔案的形式收錄在附屬的CD-ROM裡。</p>
	<p>『使用說明書（軟體篇）』（PDF文件）</p> <p>說明使用附屬的軟體將相機裏的圖像輸入個人電腦、顯示和編輯的方法。</p> <p>*『使用說明書（軟體篇）』、收錄在附屬的CD-ROM內以下資料夾裏。</p> <p>Windows</p> <p>各國語言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收錄在相應語言的資料夾裏。 “軟體使用說明書（英文版）”（PDF 檔案）</p>  <p>Macintosh</p> <p>各國語言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收錄在相應語言的資料夾裏。</p>

使用說明書（軟體篇）複製到硬體上

請從上記的資料夾將PDF文件複製到您個人電腦的硬體上。

參照

本相機附帶的軟體 ImageMixer 可以用來在電腦上顯示和編輯圖像。要了解 ImageMixer 的使用方法、請在 ImageMixer 視窗中單擊 [?] 按鈕、查閱所顯示的說明書。





要獲得關於 ImageMixer 得更多資訊、請諮詢以下的客戶支援中心。

北美（洛杉磯） TEL:+1-213-341-0163
歐洲（英國） TEL:+44-1489-564-764
亞洲（菲律賓） TEL:+63-2-438-0090
中國 TEL:+86-21-5450-0391
服務時間：9:00 - 17:00

本指南的閱讀方法

第1章介紹關於本數相機的基本操作。
當您初次使用時、請從這裏開始閱讀。

另外，本手冊使用如下標識。

 注意事項	在操作上、敬請遵守的注意事項和限制事項。
 要點	關於與該頁有關的補充說明和操作要點、掌握後有助於使用相機的事項。
 用語說明	從該頁說明的內容、選出敬請掌握的用語進行解說。
 參照	標明相關功能的講解頁。

顯示事例與實際顯示可能有所不同。

第 1 章

想立即使用時

當您初次使用時、請從這裏開始閱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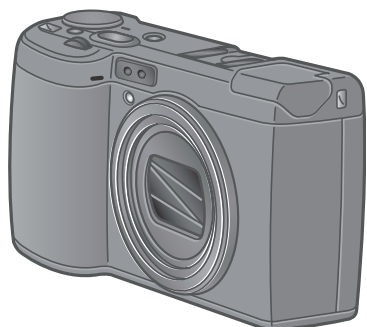
攝影前	10
攝影準備	19
攝影	34
播放	48
利用電視機畫面瀏覽	54
刪除	56

攝影前

確認包裝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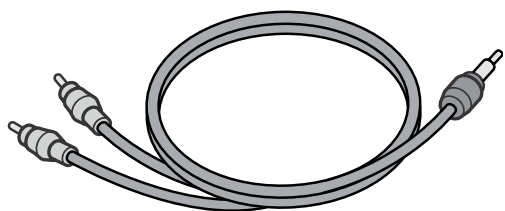
打開包裝盒、確認包裝物。

GR DIGIT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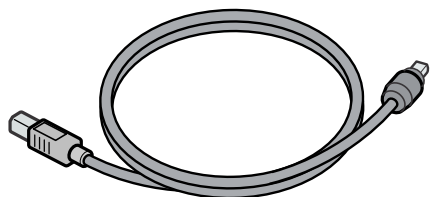
視頻連接線

在電視機上觀看圖像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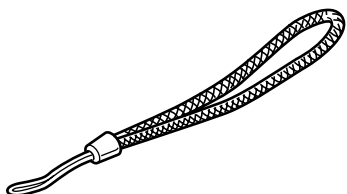


USB 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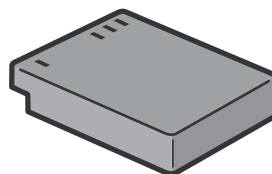
連接相機與個人電腦或對應直接列印的印表機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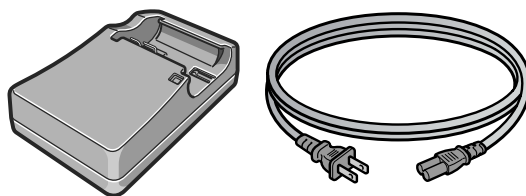
腕繩



可充電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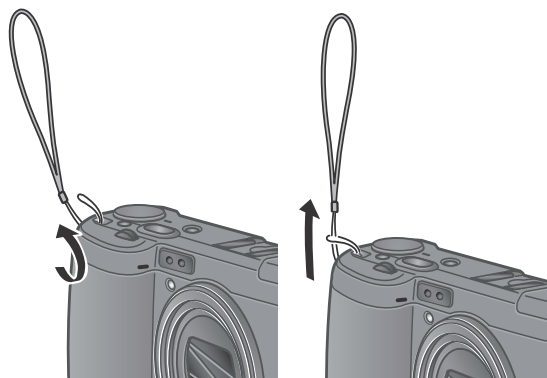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器



要點

安裝腕繩的方法

把腕繩的兩端穿過相機上的腕繩安裝部、並按圖示方法系縛腕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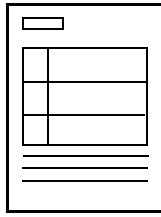


本產品的系列號標註在相機的底部。

使用說明書（相機篇／導入篇） （本書）



保修證／用戶登記卡



安全警示



Caplio Software CD-ROM 包括軟體和『使用說明書（軟體 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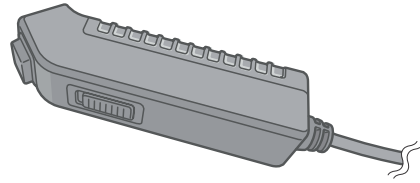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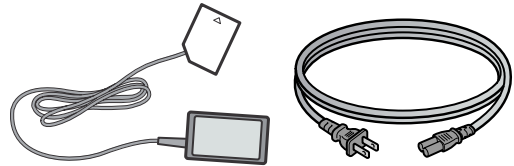


關於另售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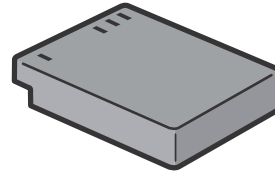
快門線 (C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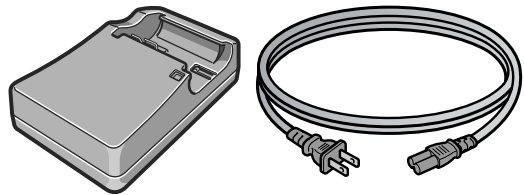
AC 配接器 (AC-4c)



可充電電池 (DB-60)



電池充電器 (BJ-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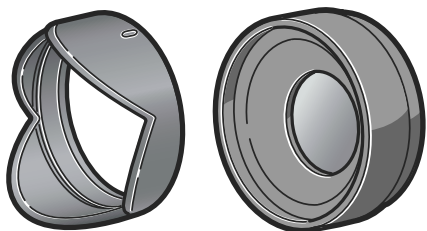


PC 卡轉換器 (FM-SD53)

SD 記憶卡（市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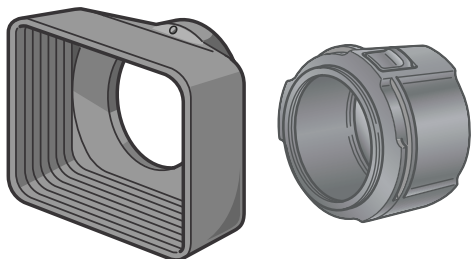
關於僅適用於 GR DIGITAL 的選項

- 廣角轉換鏡頭 (GW-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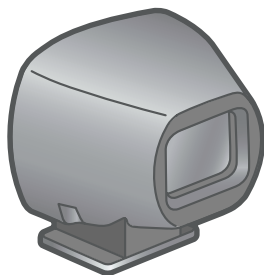
此鏡頭的放大率為0.75倍、相當於21mm（相當於轉換為35mm時）。鏡頭罩和轉接環（帶攜帶包）配合使用。

- 鏡頭罩和轉接環 (GH-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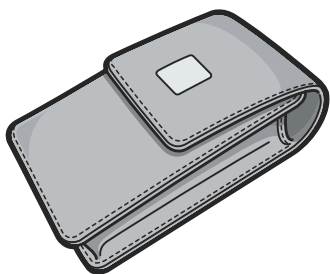
這是一套鏡頭罩、可防止鏡頭曝露於陽光之下；轉接環用於安裝 $\phi 37$ mm 的通用濾光鏡。

- 外接取景器 (GV-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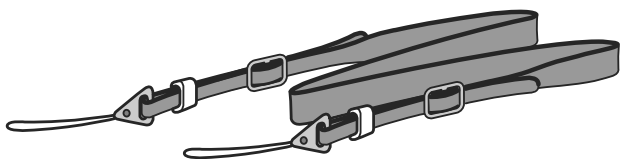


此光學取景器可安裝在熱靴上。此取景器（帶攜帶包）具有用於21mm和28mm的取景框（相當於轉換為35mm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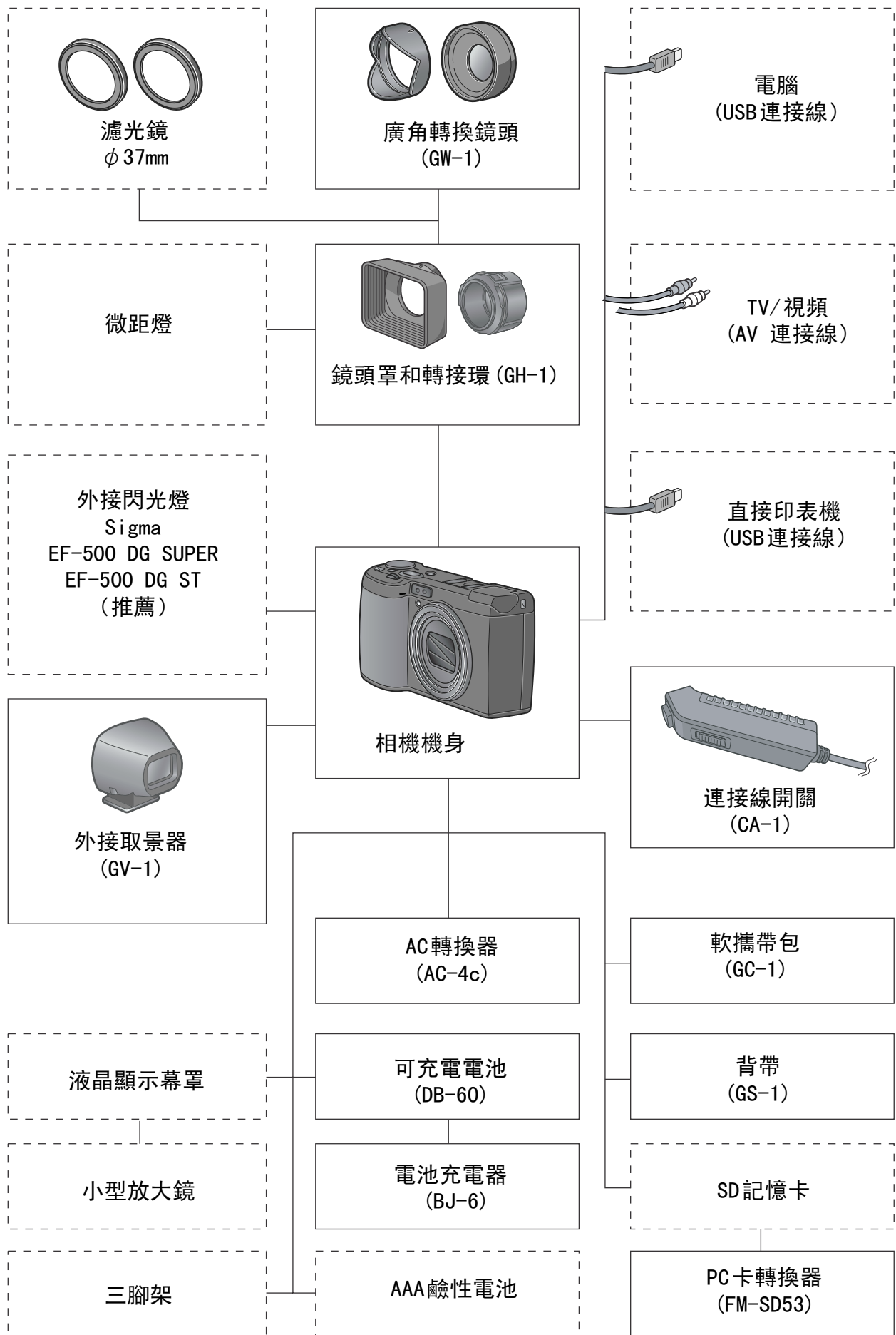
- 軟攜帶包 (GC-1)



- 背帶 (GS-1)



附件



可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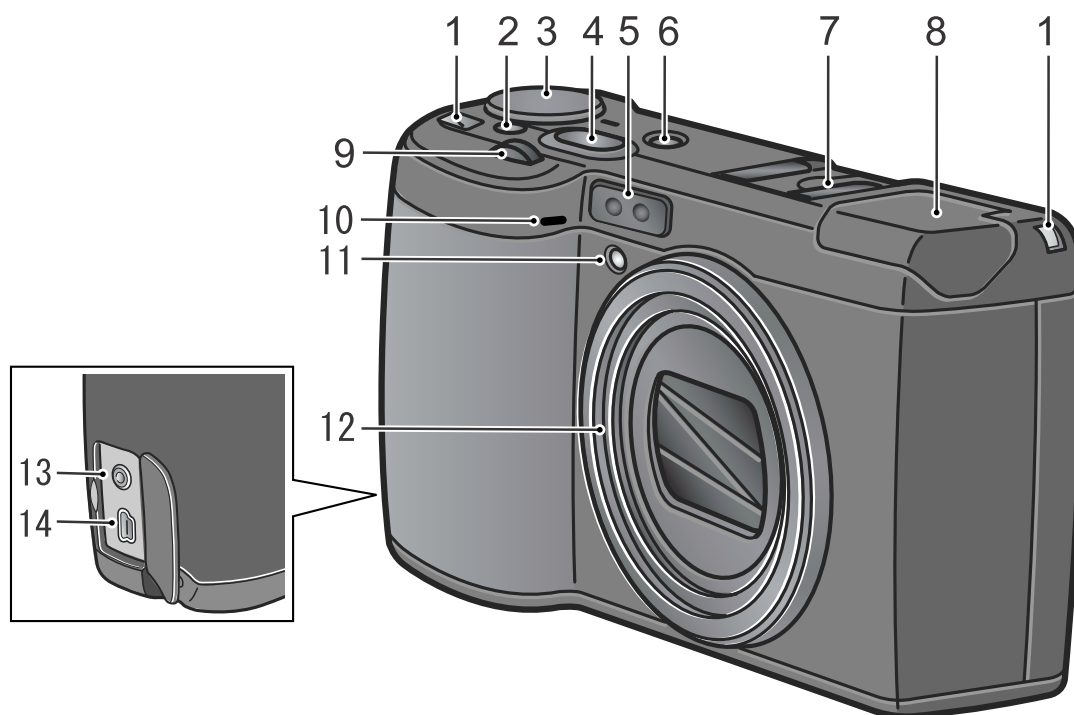


通用專案

相機各部的名稱

相機主機

正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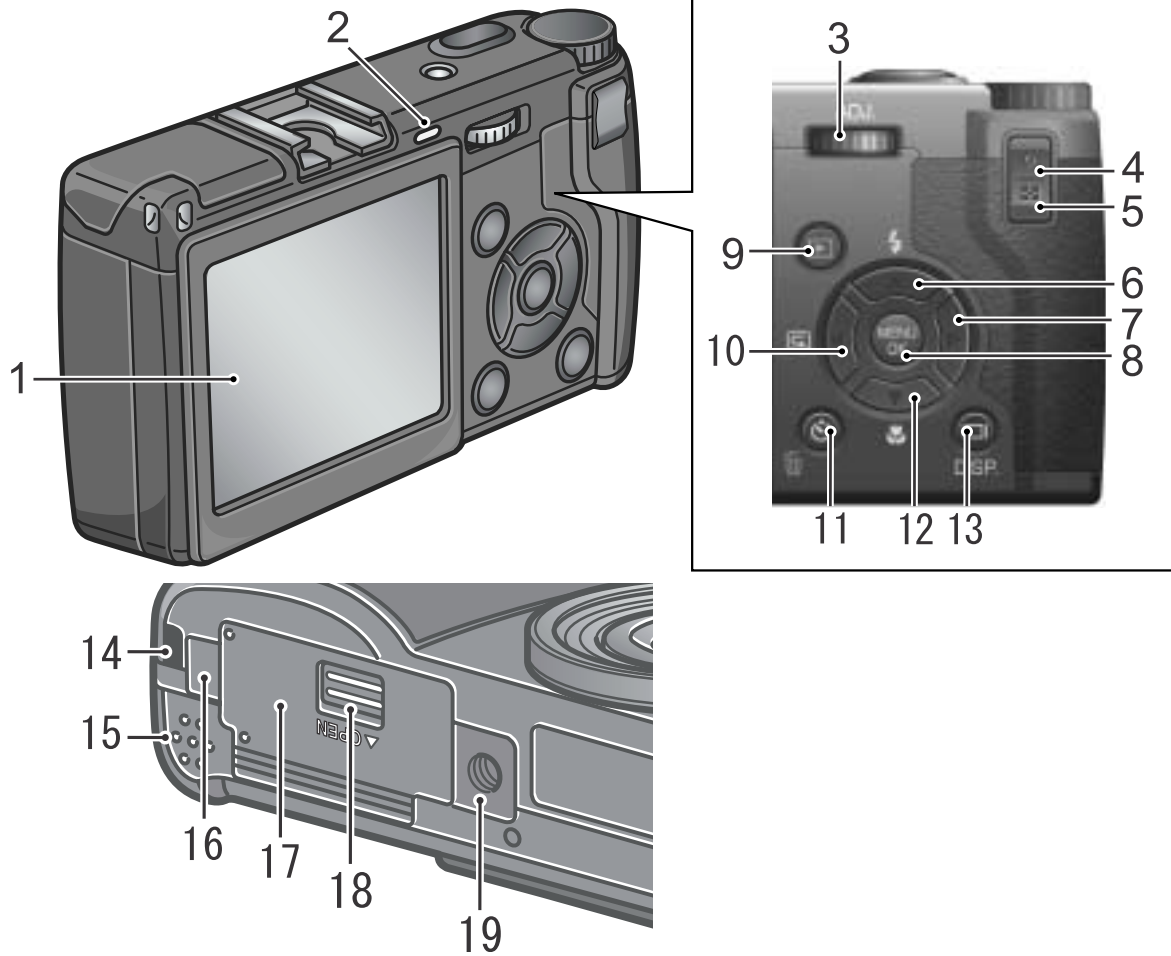


名稱	參照頁
1 腕繩安裝部	P. 10
2 解鎖按鈕	P. 16
3 模式轉盤	P. 16
4 快門按鈕	P. 34
5 AF 窗	-
6 電源開關	P. 29
7 熱靴	P. 45
8 閃光燈發光部	P. 44
9 上 / 下撥盤	P. 16
10 麥克風	P. 108
11 AF 輔助燈	P. 145
12 鏡頭	P. 34
13 視頻輸出端子	P. 54
14 USB 端子	P. 161

! 注意事項

為防止出現故障、請勿使用尖細的東西插麥克風和揚聲器的孔。

背面



名稱	參照頁	名稱	參照頁
1 液晶顯示幕	-	11 (刪除) / (自拍) 按鈕	P. 56 P. 95
2 自動對焦 / 閃光燈指示燈	P. 37 P. 44	12 (超微距) 按鈕	P. 43
3 ADJ. 按鈕	P. 65	13 (DISP.) 按鈕	P. 32
4 (放大顯示) 按鈕	P. 42 P. 53 P. 147	14 腕繩安裝部	P. 10
5 (分割畫面顯示) 按鈕	P. 42 P. 52 P. 147	15 揚聲器	P. 107 P. 109
6 (閃光燈) 按鈕	P. 44	16 電源 (DC 入力) 電線蓋	P. 26
7 按鈕	-	17 電池 / 記憶卡蓋	-
8 MENU/OK 按鈕	P. 68 P. 110	18 釋放杆	P. 23 P. 25 P. 28
9 (播放) 按鈕	P. 49	19 三腳架連接孔 (底面)	-
10 / (快速瀏覽) 按鈕	P.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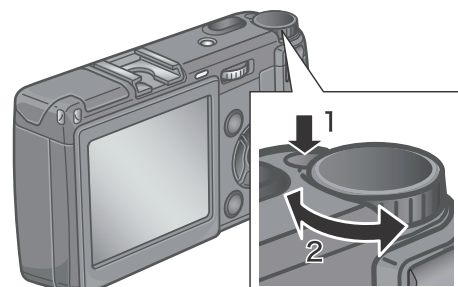
1
想立即使用時

使用模式轉盤


模式轉盤位於相機頂部。

旋轉模式轉盤、選擇攝影、播放（靜止圖像顯示）等相機操作模式或更改設定。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所需模式的標記時、按住解鎖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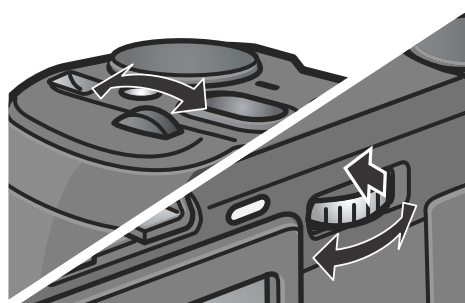


模式轉盤標記和功能

標記	模式名稱	功能	參照
SCENE	場面模式	用於記錄聲音或拍攝文字。	P. 47
M	手動曝光模式	用於手動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P. 97
A	光圈優先模式	用於手動設定光圈值。相機將根據手動設定的光圈值自動設定快門速度。	P. 96
P	程序偏移模式	用於更改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	P. 99
	靜止圖像模式	用於拍攝靜止圖像。	P. 36
	動畫模式	用於拍攝動畫。	P. 105

調節轉盤 / ADJ.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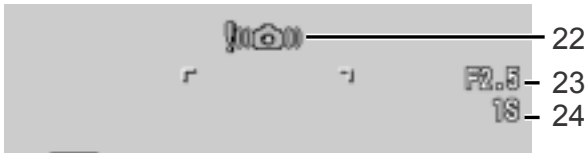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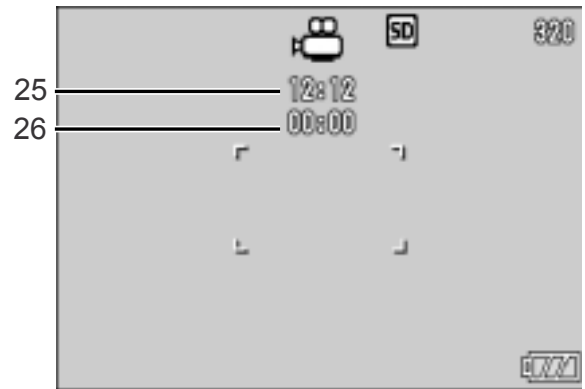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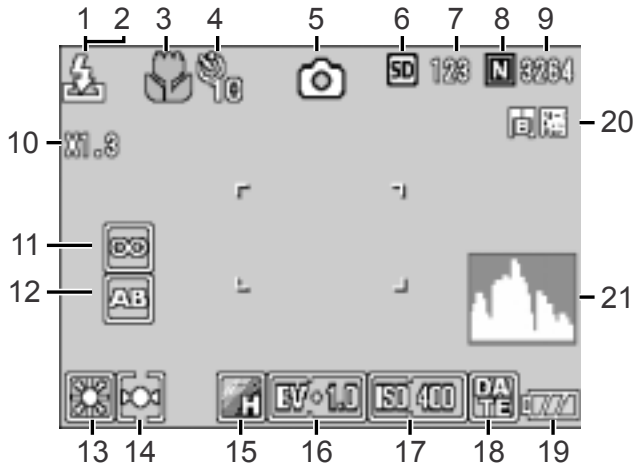
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與 ▲▼◀▶ 按鈕一起使用、可輕鬆地執行各種操作。
如圖所示旋轉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



關於使用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可進行的操作 → P. 193.

關於液晶顯示幕的顯示

攝影時的畫面



(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

靜止圖像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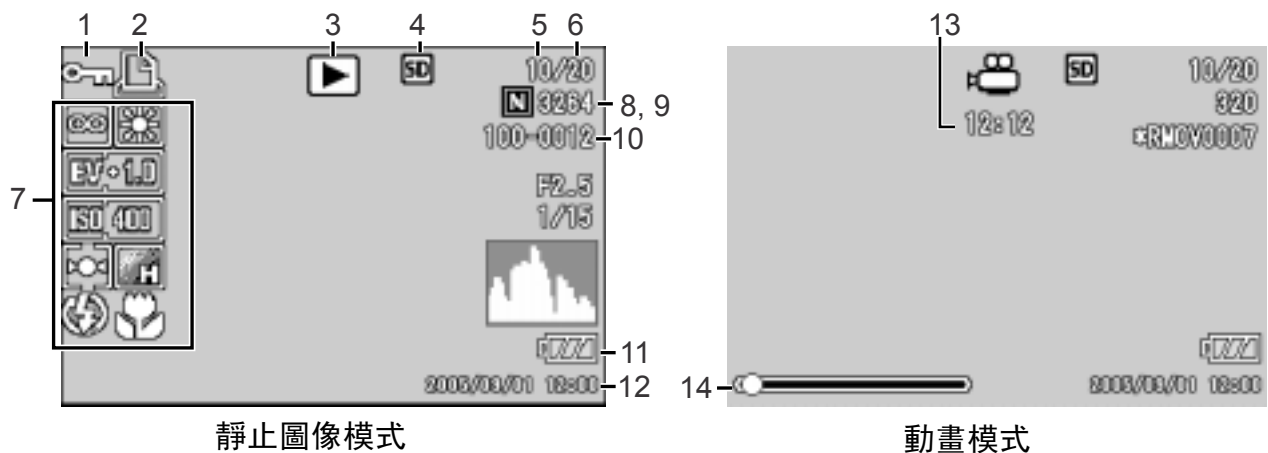
動畫模式

名稱	參照頁	名稱	參照頁
1 閃光燈	P. 44	14 測光方式	P. 77
2 外接閃光燈	P. 45	15 圖像設定	P. 78
3 超微距攝影	P. 43	16 曝光補償	P. 87
4 自拍	P. 95	17 ISO 感光度	P. 91
5 模式種類	-	18 日期 / 時間	P. 86
6 記錄位置	P. 22	19 電池	P. 19
7 剩餘記錄張數	P. 192	20 間隔攝影	P. 83
8 圖像質量	P. 69	21 直方顯示	P. 33
9 圖像尺寸	P. 69	22 相機抖動	P. 35
10 數位變焦	P. 42	23 光圈值	P. 37
11 對焦	P. 72	24 快門速度	P. 37
12 包圍式曝光	P. 80	25 剩餘記錄時間	P. 192
13 白平衡	P. 88	26 記錄時間	P. 192

要點

- 尚可拍攝張數可能不同於實際拍攝張數、視被攝物而定。
- 就算是相同容量的卡、尚可拍攝張數及其他數值也會因製造商、類型與拍攝條件而各異。
- 連續拍攝（記錄）時間取決於卡的類型、容量和性能。
- 當尚可拍攝張數為 10,000 或更多時、顯示「9999」。

播放時的畫面



名稱	參照頁	名稱	參照頁
1 保護	P. 112	8 圖像質量	P. 69
2 DPOF	P. 115	9 圖像尺寸	P. 69
3 模式種類	-	10 文件號碼	
4 播放處	P. 49	11 電池	P. 19
5 播放文件數	-	12 攝影日期	P. 86 P. 134
6 總文件數	-	13 記錄時間或回放時間	-
7 攝影時（記錄時）的設定	-	14 指示器	-

要點

液晶顯示幕畫面上、會顯示有關相機的操作或狀態的資訊。

攝影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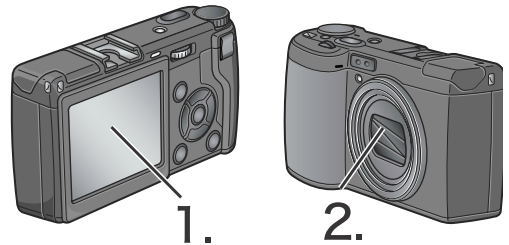
打開電源、準備攝影。

要點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在取出電池或裝入電池前，請按下面的這些步驟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確認液晶顯示幕關閉
2. 確認鏡頭蓋已經關閉

關於關閉電源的方法→ P. 29。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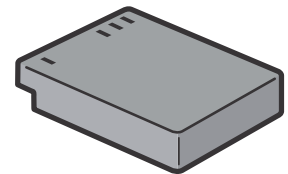
想立即使用時

可以使用的電池

本相機可以使用下列電池。請根據用途分別使用。

• 可充電電池DB-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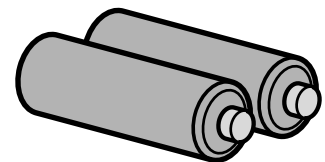
鋰離子電池。因可用充電器（另售）充電後反覆使用、很經濟。能長時間使用、旅行時很方便。



• AAA 鹼性電池（市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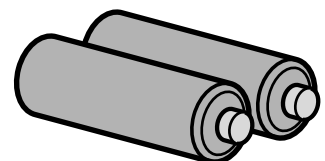
因為在任何地方都能購買到、所以旅行時很方便。

但在低溫環境下、可以拍攝的張數將減少。請在使用前使電池保溫。長時間使用相機時、建議您使用可充電電池。



• AAA 氫氧化鎳電池（市售）

氫氧化鎳電池不能充電。但是、其使用壽命比AAA鹼性電池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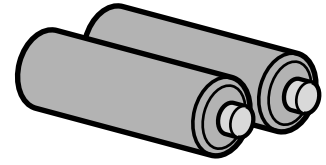


• AAA 鎳氫電池（市售）

您可以對電池充電和放電、並多次使用電池、因此用起來比較經濟。充電時請使用充電器（市售）。

電池可能有惰性、因此在剛購買或放置一個月以上不使用時、它可能不會立即供電。在這種情況下、請在使用前先充電兩三次。即使相機不用、電池也會自放電、因此請在使用前對電池充電。

並且、除了電池也可以使用 AC 轉換器。



不能使用的電池（乾電池）

相機上不能使用下列電池（乾電池）：

- 鎂乾電池 (R03)
- 鎳鎘電池

要點

可以拍攝的圖像數指示

電池的種類	張數
可充電電池 (DB-60)	大約 250 張
鹼性乾電池	大約 30 張

- 根據 CIPA 標準（溫度：23 °C、液晶顯示幕打開、每次拍攝變焦設定從遠攝轉換到廣角或從廣角轉換到遠攝、50% 閃光、每拍攝 10 張後關閉相機電源）。
- 使用 AAA 鹼性電池拍攝的張數、該 AAA 鹼乾電池由松下電池工業株式會社生產。
- 如果將相機設為節電或同步顯示模式、可拍攝張數會增加。（P. 32）
- 張數是大概的基準。設定或播放時的時間越長、能夠拍攝的張數越少。

參照

- 安裝充電電池時→ P. 25
- 使用 AC 轉換器時→ P. 26

! 注意事項




- 如果相機長時間不用、請將電池取出。
- AAA 鹼性電池的使用壽命取決於電池的品牌和自生產日期以來的保存時間。另外、AAA 鹼性電池的壽命在低溫時變短。
- AAA 鎳氫電池出廠時是不充電的。使用前請對電池充電。剛剛購買的電池或進行長期保管的電池、電量有可能會不足。請進行充電後使用。詳細請參閱充電器的使用說明書。
- 操作後電池可能會很熱。關閉相機、請在取出電池之前使其充分冷卻。

1





總立即使用時

電池餘量的顯示

液晶顯示幕的左下部顯示電池餘量的標記。快使用完電池時、請更換新的電池。

電池標記	說明
 綠色	電池充足。
 綠色	電池餘量減少、請準備新的電池。
 橙色	電池餘量快用完。請更換新的電池。

! 注意事項

- 如果您使用鎳氫電池、可能不會顯示 、也可能立即顯示  或 、這取決於電池類型和環境條件。使用前請檢查手邊的電池。
- 如果使用 AC 轉換器、可能會顯示 。這並不表示有故障、您可以繼續使用相機。

關於 SD 記憶卡（市售）

拍攝的靜止圖像記錄在相機本體的內置記憶體或 SD 記憶卡（市售）裏。內置記憶體的容量大約是 26MB。

需要記錄大量圖像、影像、聲音時、以及需要拍攝高品質圖像時、建議使用大容量的 SD 記憶卡。

要點

關於記錄位置

沒有插入 SD 記憶卡時、相機將圖像記錄在內置記憶體中；插入了 SD 記憶卡時、相機將圖像記錄在 SD 記憶卡上。

無 SD 記憶卡時	安裝 SD 記憶卡時
記錄在內置記憶體上	記錄在 SD 記憶卡上

注意事項

- 已安裝 SD 記憶卡時、即使 SD 記憶卡容量已滿、也不記錄在主機記憶體上。
- 請注意不要弄臟 SD 記憶卡的金屬端子部分。
- 使用新的 SD 記憶卡之前、請務必將其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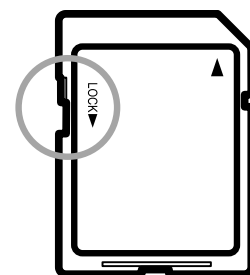
要點

如何防止錯誤刪除圖像

將卡的寫入禁止開關撥至 [LOCK]、就無法刪除和進行格式化。解除後（開關恢復原來位元置）又能夠進行刪除和格式化。

記錄了重要數據時、請撥至 [LOCK]。

請注意：您不能在 LOCK 狀態下拍攝圖像、因為不能在卡上記錄資料。拍攝時請解鎖。



參照

- 播放時切換 SD 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 → P. 49
- 可以記錄的張數 → P. 192
- 有關如何格式化 SD 記憶卡 → P. 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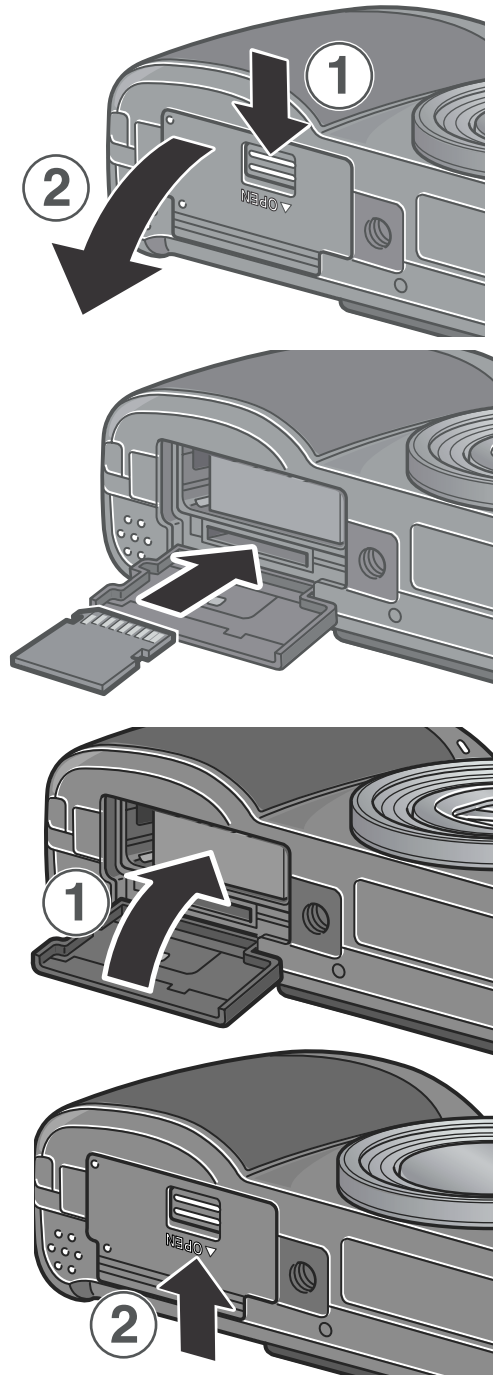
安裝 SD 記憶卡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SD記憶卡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2. 注意卡的方向，向裏插入卡、直到發出（喀嚓）聲

3.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 注意事項

穩固地滑動釋放杆、鎖緊電池 / 卡艙蓋。

📁 參照

有關如何格式化 SD 記憶卡 → P. 124

給可充電電池充電

可充電電池在使用前需要進行充電。

1. 插入電池、並確保電池上的⊕ ⊖ 標記與電池充電器上的⊕ ⊖ 標記一致
電池的標籤朝上。

!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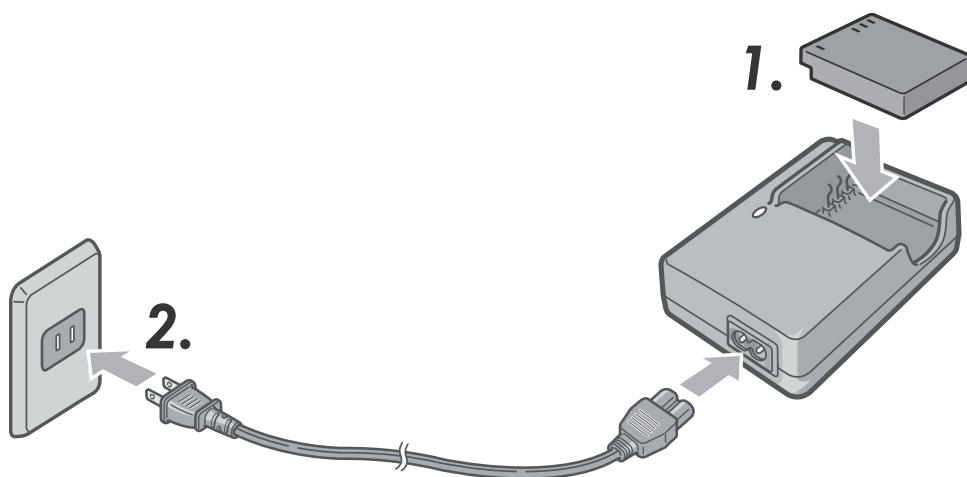
注意⊕、⊖極不要顛倒。

2. 將電池充電器插入插座

充電開始、且充電器指示燈如下顯示充電進程。充電完成後、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的插頭。

充電時間因電池的電量所不同：

充電器指示燈	說明
點亮	開始充電
熄滅	充電完成
閃爍	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可能發生故障（從電源插座中拔出電池充電器、從電池充電器中取出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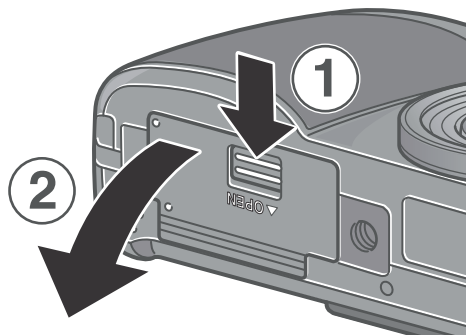


裝入可充電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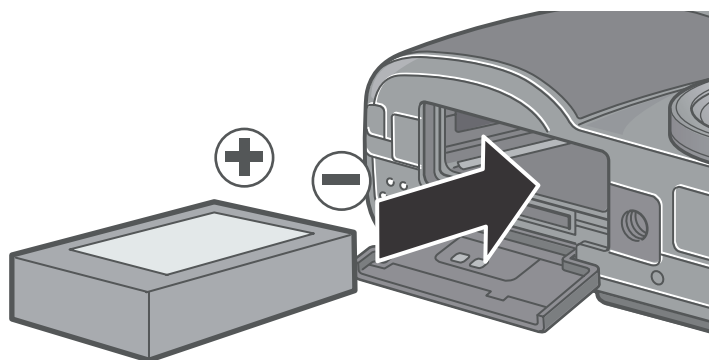
另售的充電電池（DB-60）是適用於本相機的。它使用時間長、而且可以通過充電反覆使用、令使用非常方便。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2. 插入可充電電池



3.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注意事項

- 穩固地滑動釋放杆、鎖緊電池 / 卡艙蓋。
- 長期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後收藏保管。
- 請將取出的電池存放在陰涼乾燥的地方。
- 充電時、請使用充電器（另售）。

充電電池的充電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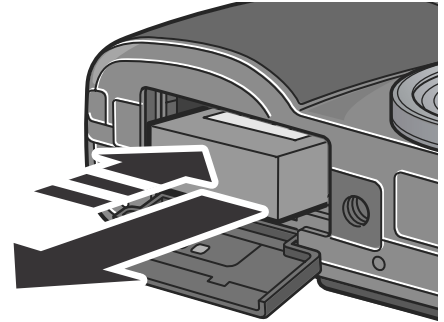
DB-60

大約 2 小時（25°C）

取出可充電電池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取出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2. 取出充電電池
3.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參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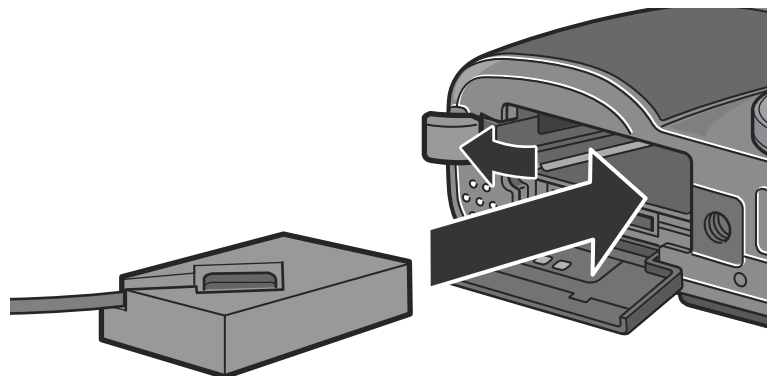
請將取出的電池存放在陰涼乾燥的地方。

使用 AC 轉換器（另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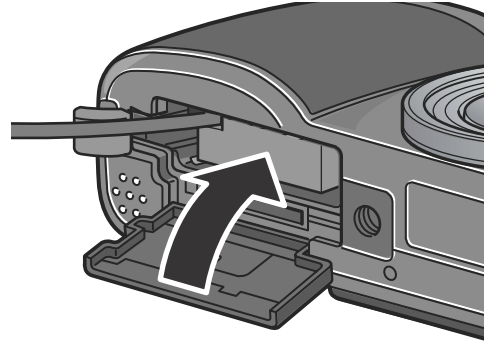
長時間攝影或瀏覽圖像時、或連接個人電腦時、推薦使用 AC 轉換器（另售）。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 AC 適配器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2. 插入 AC 轉換器用電池
3. 打開電源（DC 入力）電線蓋、取出電線



4.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5. 將電源線插頭插入電源插座



拆卸 AC 轉換器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取出 AC 適配器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從插座上拔下電源插頭
2.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3. 取出 AC 轉換器用電池
4.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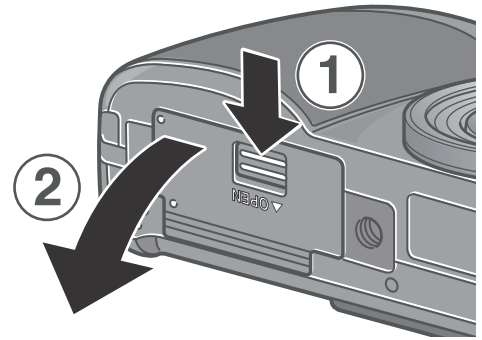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

- 穩固地滑動釋放杆、鎖緊電池 / 卡艙蓋。
- 正確地插入電源插頭和電纜。
- 不使用相機時、從相機上和電源插座上拔下 AC 轉換器。
- 在使用時拆除 AC 轉換器或從插座上拔下插頭、可能會造成資料丟失。
-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取出 AC 轉換器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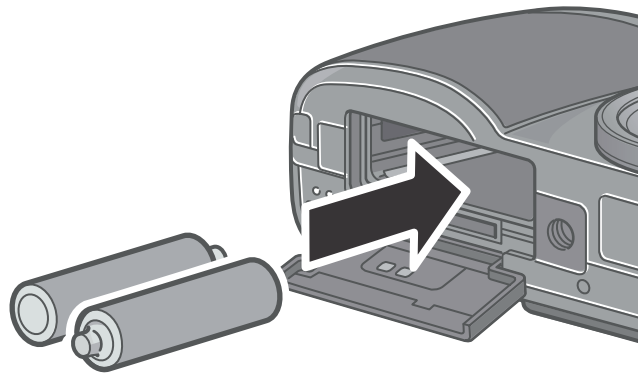
安裝電池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電池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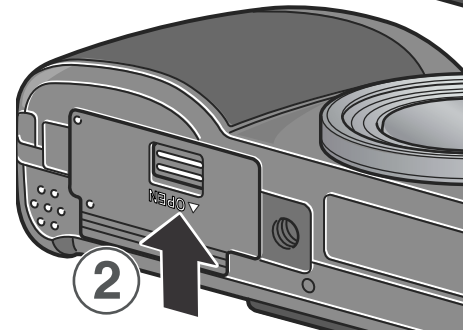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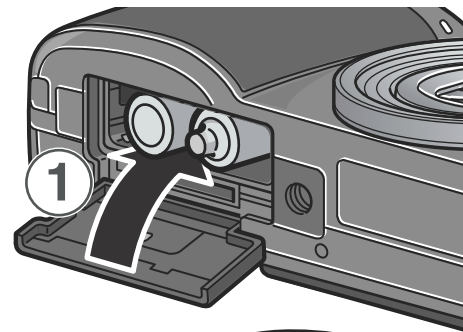
1. 將釋放杆向 OPEN 一側滑動、打開電池 / 卡艙蓋



2. 注意電池的方向、安裝2粒電池



3. 關閉電池 / 卡艙蓋、將釋放杆滑向與 OPEN 方向相反的一側、鎖緊艙蓋



! 注意事項

穩固地滑動釋放杆、鎖緊電池 / 卡艙蓋。

打開 / 關閉電源

打開電源開關

1. 按下電源按鈕

響起啟動音、自動對焦 / 閃光燈指示燈閃爍數秒。



使用播放模式時

按住播放按鈕一秒以上、在播放模式中開啟相機、可立即開始播放。

關閉電源

1. 滑動電源開關、關閉鏡頭蓋



注意事項

- 如果按下播放按鈕來開啟相機、則再次按下播放按鈕可選擇攝像模式。
- 當啟用閃光燈時、相機從打開電源到準備拍攝所需的時間比禁用閃光燈時所需的時間要長。



要點

關於自動關閉電源

在設定的時間內不進行相機按鈕的操作時、為了節省電源自動將電源關閉（自動關閉電源）。想繼續使用相機時、先將鏡頭蓋關閉、再重新滑動打開鏡頭蓋。



參照

更改自動關閉電源設定時 → P. 128

設定顯示語言

第一次打開相機的電源時、會表示設定顯示語言（液晶顯示幕上表示的語言種類）的畫面。設定顯示語言後、出現設定日時（圖像上加印日期時間的設定）的畫面。首先請設定這些內容。剛開始不設定這些內容也可以進行攝影、不過請務必進行顯示語言和日期時間的設定。這些設定、可以從安裝畫面上進行設定。

要點

調整模式轉盤至安裝、可以顯示安裝畫面。

1. 購入後、第一次打開電源

取消設定時、按 MENU/OK 按鈕。按下 MENU/OK 按鈕時、取消顯示語言的設定、顯示日時的設定畫面。

2.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值

3. 按下 MENU/OK 按鈕

設定顯示語言、顯示日時的設定畫面。



參照

從安裝畫面設定顯示語言和日期 / 時間時、請參閱本手冊 《更改顯示語言 (LANGUAGE)》和 《設定日期時間》。

調整日期

第一次打開電源時、出現設定日期的畫面

1. 按下 ▲▼◀▶ 按鈕、設定年 / 月 / 日 / 時 / 分

使用 ▲▼ 按鈕更改數值、使用 ◀▶ 按鈕移動項目。



出廠設置

2. 在 [格式] 上選擇日期的顯示形式

使用 ▲▼ 按鈕選擇格式。

3. 確認畫面下的顯示、按下 MENU/OK 按鈕

日期被設定。

按下此畫面中的 DISP. 按鈕、可取消設定。



要點

- 取出電池大約 1 周後、設定的日期、時間會消失。請重新進行設定。
- 為了保留日期與時間設定、必須裝入電量充足的電池、持續兩小時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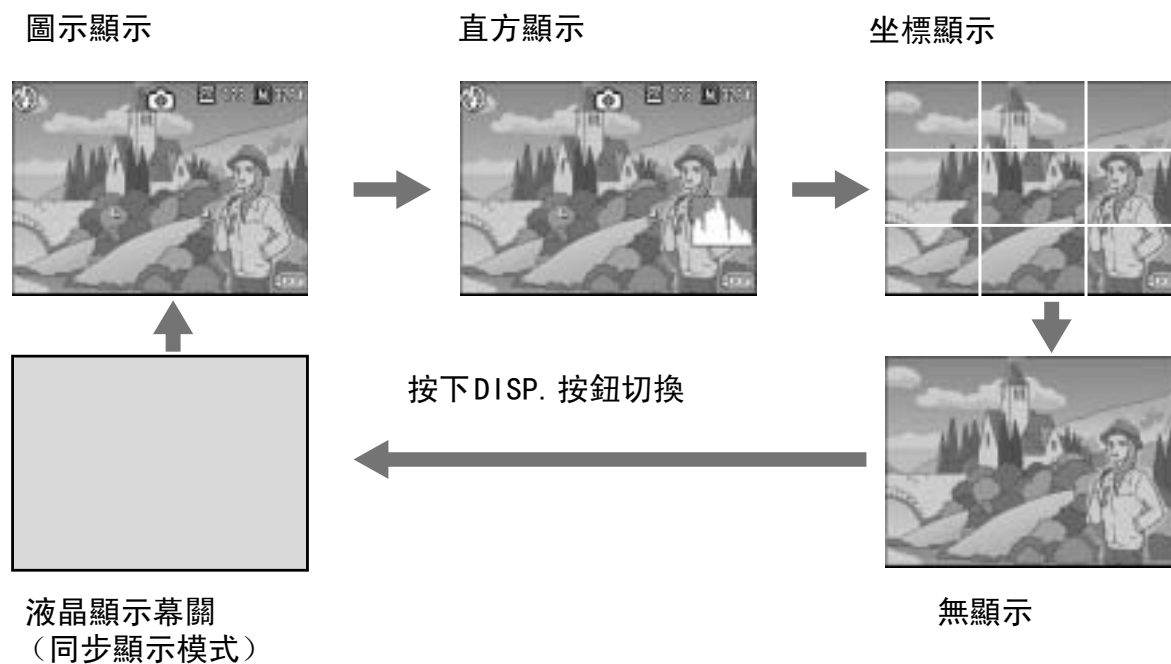
參照

- 有關如何修正已設定之日起與時間 → P.134
- 關於輸入日期進行攝影 → P. 86

各種攝影方法

按下 DISP. 按鈕、可以切換圖示的顯示 / 不顯示等、更改畫面的表示狀態。

DISP. 按鈕、每按下一次、切換直方顯示 → 坐標顯示 → 無顯示 → 液晶顯示幕關 → 圖示顯示 → 直方顯示 → ...。



將液晶顯示幕調整到最大亮度

按住 DISP. 按鈕、將顯示幕亮度調到最大。

當亮度達到最大值後、按住 DISP. 按鈕、使亮度返回到在 [顯示幕亮度調節] 中設定的級別。(P. 126)

用語說明

坐標顯示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攝影補助線、不會顯示在實際的圖像上。

同步顯示模式

不操作相機時關閉 LCD 顯示幕的功能。該模式可有效節約電力消耗。用該模式，半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打開 LCD 顯示幕、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在 LCD 顯示幕上顯示拍攝圖像、然後關閉 LCD 顯示幕。

關於直方圖顯示

設定為直方圖顯示時、液晶顯示幕的右下部表示柱狀顯示。

直方圖顯示、縱軸顯示像素數、橫軸從左為、柔和（暗）、中間值、明亮（亮）、是可調節的圖表。

靈活運用直方圖顯示、觀看液晶顯示幕的方法、不受周圍亮度的影響判斷圖像的亮度。並且、可以防止圖像變黃變黑。直方圖顯示、僅右側為山狀圖表、其他無變化時、圖像的光線最強處像素變多、成為曝光過度的圖像。

並且、僅左側為山狀圖表時、陰影部分像素變多、成為曝光過少的圖像。進行曝光補償、適當地調整曝光值。



要點

- 顯示在 LCD 顯示幕上的柱狀圖僅用作參考。由於拍攝條件（環境光照太暗，需要閃光燈等）不同、柱狀圖中指示的曝光等級可能與拍攝圖像的亮度不相符。
- 曝光補償有其局限性。它不一定能達到最佳的可能效果。
- 峰值在中間的柱狀圖不一定能提供符合您特定要求的最佳效果。例如，如果您想獲得不足曝光或過度曝光，就需要進行調節。

參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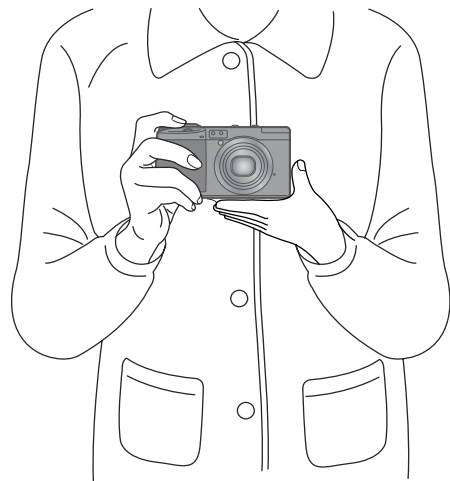
關於曝光補償 → P. 87

準備就緒後、試一下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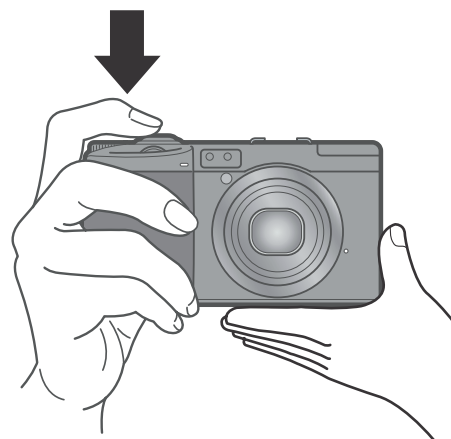
如何握住相機

請按下面的說明握緊相機、以便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

1. 兩手緊握相機、兩肘輕輕貼在身體上



2. 手指放在快門按鈕上




要點

手指和頭髮、腕繩等不要擋住鏡頭和閃光燈發光部。

防止相機抖動

如果在按下快門按鈕時晃動相機、靜止圖像可能會變得不清晰（由於相機晃動）。

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的圖示表示在當前的拍攝條件下應避免相機晃動。

為防止相機抖動、請使用三腳架或用雙手緊握相機進行拍攝。
在下列情況下、相機可能發生抖動，請注意：

- 不使用閃光燈、在昏暗處進行攝影時
- 使用慢速同步模式進行攝影時 (P. 44)
- 使用數位變焦攝影時 (P. 42)

如果出現相機抖動標記 、請試著採取以下措施


- 使用閃光燈（將相機設為強制閃光模式）(P. 44)。
- 提高 ISO 感光度 (P. 91)
- 使用延時自拍功能 (P. 95)

捕捉瞬間的攝影方法（完全按下）

快門按鈕分為2階段。

一下子完全按下快門按鈕的攝影方法叫“完全按下”、按下一半的攝影方法叫“按下一半”。

完全按下攝影時、進行高速對焦、所以不會放過任何攝影機會。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在液晶顯示幕上構築畫面



3. 被攝物體放置中央後、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正在將拍攝圖像寫入記憶卡時、自動對焦 / 閃光指示燈閃爍。



要點

- 拍攝的靜止圖像已靜止狀態在液晶顯示幕上顯示、並進行記錄。(P. 131)
- 完全按下時、容易引起手抖動。請用兩手握緊相機進行攝影。

確認對焦進行攝影（按下一半）

使用按下一半的攝影方法時、按下一半後、相機自動對焦、當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就可以攝影。

拍攝被攝物體不在中央的圖像時非常方便 (P.40)。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觀察液晶顯示幕或取景器決定構圖



3. 被攝物體放置中央後、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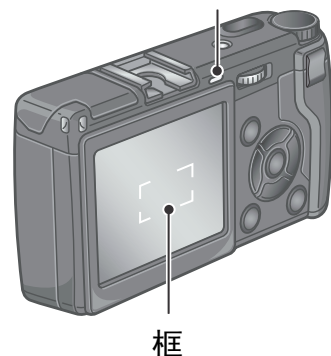


F 值（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顯示在液晶顯示幕的右側。

被攝物體對焦成功、然後曝光和白平衡被固定。

如果不能自動對焦、液晶顯示幕中央的框變紅、且液晶顯示幕右上方的自動對焦 / 閃光燈指示燈呈綠色閃爍。

自動對焦 / 閃光燈指示燈



	框的顏色	自動對焦 / 閃光燈指示燈
對焦前	白色	關
對準焦點時	綠色	開 (綠色)
沒有對準焦點時	閃爍 (紅色)	閃爍 (綠色)

在五個點測量焦距。綠框指示對焦位置。



參照

如果在超微距攝影時、要指定對焦位置、請使用 AF 目標移動功能。(P. 94)

4.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


正在將拍攝圖像寫入記憶卡時、自動對焦 / 閃光指示燈閃爍。

已拍攝的圖像、瞬間以靜止狀態在液晶顯示幕上顯示、並進行記錄。



對焦困難的被攝物體

以下被攝物體可能無法對焦。

- 無對比度的物體（天空、白牆、汽車的車罩等）
- 僅有框架、無凹凸的物體
- 快速運動的物體
- 黑暗處的物體
- 有強逆光和反向光的物體
- 熒光燈等有閃爍的物體
- 進行這樣的被攝物體的攝影時、請對和想拍攝物體處於相同距離處的不同物體進行對焦後、再進行攝影。（P. 40）
- 爲防止手抖動、按下快門按鈕時、請輕輕地按下。
- 自動對焦功能進行測距時、液晶顯示幕中顯示的十字的中央部的白色圓點閃爍。
-  圖示表示相機晃動。使相機保持靜止、然後再進行對焦。
- 在昏暗的地方拍攝時、相機爲了提高對焦的性能（自動對焦的精度）、閃光燈在攝影之前有可能進行預備發光。但是、閃光燈模式處於禁止發光的設定時、不進行預備發光。
- 安裝畫面中 [圖像確認時間] 設定為關時、液晶顯示幕中無法顯示圖像。

參照

- 更改圖像確認時間時→ P. 131
- 有關如何更改對焦模式→ P. 72

被攝物體不處于中央位置時（預對焦攝影）

被攝物體不處於構圖的中央位置時、對焦後決定構圖（預對焦）。


例：對焦於人物、拍攝城堡的背景時

想攝影的範圍

想對焦的被攝體



最後的圖像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在被攝體位於液晶顯示器中央時、將快門按鈕按下一半
F 值（光圈值）和快門速度顯示在液晶顯示幕的右側、被攝物體對焦成功。
3. 在快門按下一半的狀態下、移動相機決定構圖



4.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



1

想立即使用時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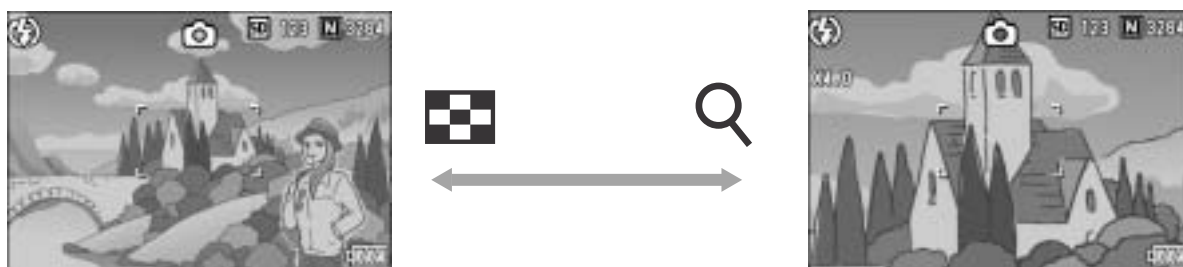
超微距攝影時、使用 AF 目標移動功能、可以不移動相機進行預對焦攝影。使用三腳架時很方便。

參照

- 關於超微距攝影 → P. 43
- 關於 AF 目標移動功能 → P. 94

使用數位變焦

使用數位變焦功能時、將設定功能表 (P. 146) 中的數位變焦設為開。數位變焦功能啟用時、按下 **Q** 按鈕放大被攝物體。按下 **Q** 按鈕縮小被攝物體。數位變焦功能最多可將被攝物體放大至原始尺寸的4倍左右。



1. 在能夠攝影的狀態下、按下 **Q** 按鈕和 **Q** 按鈕

放大率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2. 決定構圖後、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要點

- 當數位變焦功能關閉時、在設定功能表中選擇 [變焦按鈕設定]、可將曝光補償或白平衡功能設定到 **Q** **Q** 按鈕上。
- [圖像質量・尺寸] 設為 RAW 模式時、數位變焦功能不可用。

參照


- 關於如何將其他功能設定到 **Q** **Q** 按鈕 → P. 147
- 關於如何打開 / 關閉數位變焦功能 → P. 146

近接攝影（超微距攝影）

用 （超微距）按鈕能夠使鏡頭接近被攝物體進行攝影（超微距攝影）。最短能夠接近至 1.5cm、進行花和昆蟲等小的被攝物體的攝影時非常方便。




1. 在能夠攝影的狀態下按下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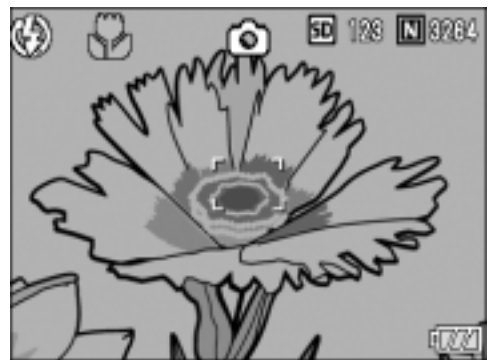
液晶顯示幕能夠顯示 .

2. 決定構圖並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解除超微距模式、請再次按下  按鈕。



要點







- 超微距功能可用於拍攝近至鏡頭前約 1.5cm 左右的物體（攝影範圍：約 31 x 23 mm）。
- 進行超微距攝影時、請用液晶顯示幕確認被攝體。
- 超微距攝影時、可以使用不移動相機只按相機的按鈕進行預對焦攝影的 AF 目標移動功能進行攝影。攝影三腳架時非常方便。（→ P. 94）

使用閃光燈


使用 （閃光燈）按鈕、能夠進行閃光燈模式的切換。購買時被設定為禁止發光。

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的狀態時、閃光燈的光可以達到的距離（從鏡頭前端）大約是0.2～3.0m(W)。

閃光燈模式的種類

	禁止閃光	不進行閃光燈的閃光。
	自動	被攝物體黑暗時、自動進行閃光燈的閃光。逆光狀態下進行閃光。
	減輕紅眼	人物攝影時、減輕人眼變紅的現象。
	強制閃光	攝影時必須進行閃光燈的閃光。
	慢速同步	快門速度變慢、進行閃光。適合拍攝夜景中的人物肖像。建議使用三腳架。
	外接閃光燈	表示已連接外接閃光燈。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M或SCENE

2. 按下 （閃光燈）按鈕、切換閃光燈模式

液晶顯示幕的中央瞬間顯示閃光燈模式的圖示後、左上部顯示閃光燈模式的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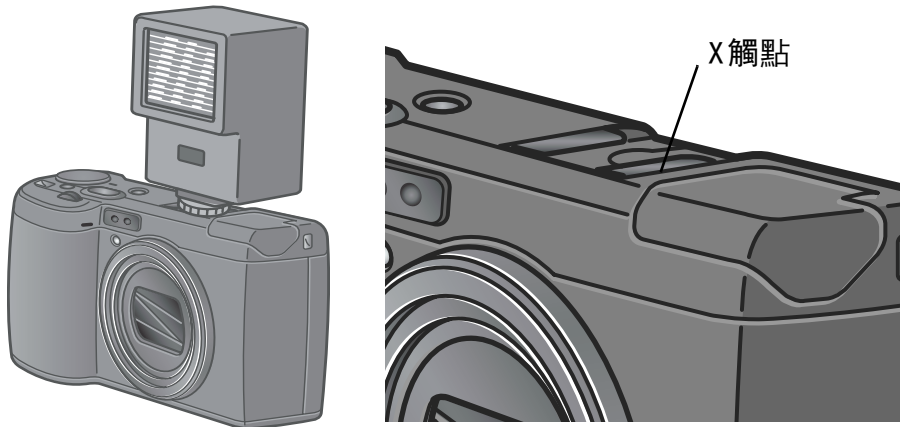
開始充電。在閃光燈充電中液晶顯示屏消失、閃光燈的指示燈閃爍。充電完成時、閃爍的指示燈變化成亮燈、則可以進行攝影。

要點

- 在黑暗的地方攝影時、閃光燈蓋會自動彈開。攝影後、請將閃光燈蓋按回原位。
- 如果使用鋰電池以外的電池、則在閃光燈充電時液晶顯示幕上不顯示閃光燈指示燈圖示。
- 按下 （閃光燈）按鈕進行更改前、保持設定內容。
- 動畫、連續攝影時、進入禁止閃光模式。
- 閃光燈閃兩次、以增加 AE/AF（自動曝光 / 自動對焦）精確度。
- 相機具有熱靴、可連接外接閃光燈（市售）。(P. 45)

使用熱靴

相機具有熱靴、可連接外接閃光燈（市售）。



本相機推薦使用幾種型號的外接閃光燈。使用推薦的外接閃光燈時、請遵照 P. 189 中的操作步驟。

使用非推薦的外接閃光燈時、請遵照以下步驟。

1. 將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模式選擇為禁止發光 (P. 44)
2. 在相機和外接閃光燈的電源關閉時、將外接閃光燈連接到熱靴上
3. 打開相機、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A 或 M、然後設定光圈值 (P. 96, P. 97)
4. 將 ISO 感光度設為 AUTO 以外的設定值
5. 打開外接閃光燈、將其模式旋轉到 AUTO、然後將 F 值和 ISO 感光度設為相機的設定值

從相機上拆除外接閃光燈時、務必關閉外接閃光燈。

要點



連接了推薦的外接閃光燈時、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注意事項

- 如果連接了外接閃光燈、僅使用外接閃光燈或內置閃光燈無法正常彈出時、請將內置閃光燈設為 [禁止發光]。
- 不論閃光燈的設置情況如何、由於閃光燈的閃光信號輸出到熱靴插座 (Hot shoe) 的 X 觸點、因此如需停止外部閃光燈的閃光、請通過外部閃光燈側的開關進行閃光停止處理。
- 外部閃光燈的 F 值和 ISO 感光度設定為和相機一樣的條件也有可能不是適當的曝光。此時、請更改外部閃光燈的 F 值和 ISO 感光度。
- 相機向 X 觸點發出 + 極性的脈衝信號作為閃光信號。
- 市售閃光燈的 X 觸點的極點有的是倒過來的。使用這種閃光燈時、不僅不能閃光、也可能導致相機出現故障。關於相機的式樣請諮詢廠家。
- 請使用帶有遮蓋攝影鏡頭照射角的外部閃光燈。
- 外部閃光燈在拍攝內部閃光燈的光線無法達到的距離的事物時使用。在近距離拍攝時、可能出現曝光過度。
- 請勿使用具有特殊信號針腳的外部閃光燈。用這種閃光燈可能會引起不當的曝光或損壞相機的電路。

配合背景進行攝影

使用場面模式時、可以記錄文字和聲音。

	文字	拍攝文字時使用（例如開會時寫在白板上的備忘錄）。
	聲音	記錄聲音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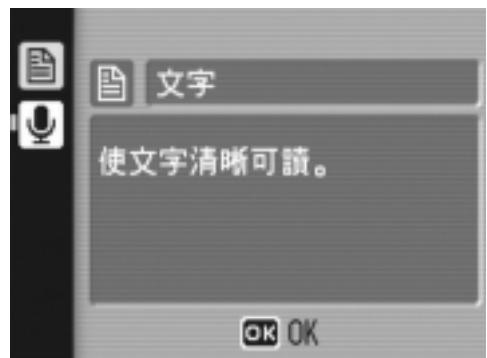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SCENE**

2. 按下 **▶** 按鈕

顯示場面選擇畫面。



3. 按下 **▲▼** 按鈕選擇 [文字模式] 或 [聲音模式]



4. 按下 **MENU/OK** 按鈕

液晶顯示幕上部顯示模式標記。

5. 按下快門按鈕

此時可以使用文字模式拍攝文字了。關於如何記錄聲音→ P. 108

按下 **▶** 按鈕、將顯示場面選擇畫面、然後可以更改模式。



參照

- 關於如何更改圖像質量和尺寸→ P. 69
- 關於如何在文字模式下更改文字濃度→ P. 93
- 關於場面模式中顯示的攝影設定功能表的列表→ P. 190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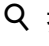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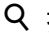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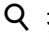


立即確認已拍攝的圖像（快速瀏覽）

能夠利用液晶顯示幕立即瀏覽已拍攝的圖像。
攝影效果不好時、可以當場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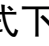
1. 在攝影模式的設定下、按下 （快速瀏覽）按鈕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最後拍攝的圖像。



快速瀏覽	
 按鈕	返回場面模式
 按鈕	放大所顯示的靜止圖像。按下     按鈕、您可以在所顯示的圖像之間移動。
 按鈕	按下  按鈕、縮小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MENU/OK 按鈕	 按鈕時、以最大的放大率顯示靜止圖像、或返回原始大小。
 按鈕	刪除當前顯示的文件。按下  按鈕時、出現一條資訊警告將刪除文件。選擇 [刪除]、然後按下 MENU/OK 按鈕。

要點



- 一旦關閉電源後、在靜止圖像模式下即使按下  按鈕、也無法顯示已經攝影的靜止圖像。
- 使用文字模式（→ P. 47）拍攝的圖像在快速瀏覽模式下瀏覽時、有可能會比實際圖像質量會差一些。

瀏覽已拍攝的圖像

使用播放模式、可以確認靜止圖像、也可以刪除或放大顯示靜止圖像。

1. 按下 (播放) 按鈕

切換播放模式、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靜止圖像。

通過   按鈕、能夠按順序瀏覽圖像。

從播放模式返回靜止圖像模式（或動畫模式 / 聲音模式）時、請再按一下播放按鈕。



1

想立即使用時

注意事項

如果無意中刪除了 RAW 模式下所攝 DNG 文件對應的 JPEG 文件、則該 DNG 文件的分割畫面只能進行查看而無法放大顯示。

要點

在 RAW 模式 (RAW3264/RAW3:2) 下拍攝圖像後、顯示對應的 JPEG 圖像 (F3264/F3:2)。這種情況下、顯示代表 RAW 的 **RAW** 標記。

關於播放模式下打開電源

相機斷電時、按住播放按鈕一秒以上、開啟相機。（相機在播放模式中啟動。）

當以播放按鈕開啟相機時、再次按下播放按鈕將播放模式切換到攝像模式。

關於播放位置

沒有安裝 SD 記憶卡時、從內置記憶體開始播放；已安裝 SD 記憶卡時、從 SD 記憶卡開始播放。

參照

- 播放動畫時 → P. 107
- 播放聲音時 → P. 109
- 播放附帶聲音圖像時 → P. 85

播放三張瀏覽

播放畫面可分割為三張圖像。在三張瀏覽的畫面中、可以選擇一張靜止圖像進行放大或刪除。

1. 按下 (播放) 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靜止圖像。



2. 按下 (分割畫面顯示) 按鈕



畫面變為三張瀏覽。中央的大框內顯示已選中的靜止圖像。



要切換至一張顯示：

1. 按 按鈕選擇靜止圖像

2. 按 (放大顯示) 按鈕或 MENU/OK 按鈕

播放時的畫面切換

播放畫面按如下順序改變：



1

想立即使用時

要點

如果在三張瀏覽時、執行以下操作、操作完成後、顯示畫面會返回平常的播放畫面（一張顯示）。

- 刪除 (P. 56)
- 播放動畫 (P. 107)
- 播放聲音 (P. 109)

參照

關於刪除不想要的圖像的方法 → P. 56

分割瀏覽（分割畫面顯示）

能夠對已拍攝圖像進行分割瀏覽（每12張）。
能夠刪除選擇的圖像、或進行1張顯示。

1. 按下 （播放）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靜止圖像。

2. 按下 （分割畫面顯示）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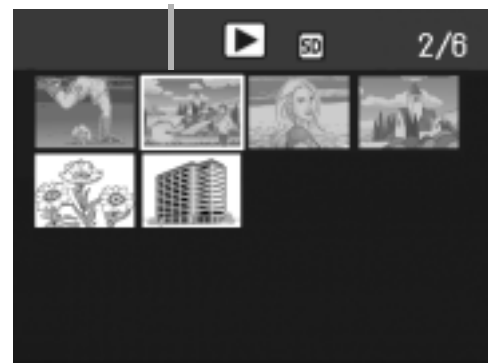
畫面變為三張瀏覽。



3. 按下 （分割畫面顯示）按鈕

畫面分成12份、同時顯示12張靜止圖像。

選擇的圖像



一張顯示

1. 使用 按鈕，選擇圖像

2. 按下 （放大視圖）按鈕兩次

參照

- 刪除不要的圖像 → P. 57
- 關於如何切換到三張瀏覽的方法 → P. 50

放大顯示圖像

能夠把顯示中的圖像放大顯示。

3264 X 2448, 3264 X 2176, 2592 X 1944, 2048 X 1536	8 倍
1280 X 960	6.7 倍
640 X 480	3.4 倍

1. 按下 (播放) 按鈕

顯示最後的已拍攝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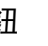




2. 按下 按鈕、顯示想放大顯示的靜止圖像

3. 按下 (放大顯示) 按鈕

圖像被放大。

每按一次  按鈕或  按鈕、可以改變圖像的顯示倍率。



放大顯示時	
 按鈕	放大所顯示的靜止圖像。按下    按鈕、您可以在所顯示的圖像之間移動。
 按鈕	按下  按鈕、縮小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OK 按鈕	按最大的放大率顯示靜態照片。 按最大的有效放大率顯示靜態照片或將其恢復到原始尺寸。

利用電視機畫面瀏覽

能夠在電視機的畫面中顯示並瀏覽已拍攝的圖像和動畫。電視機的畫面可顯示和液晶顯示幕相同的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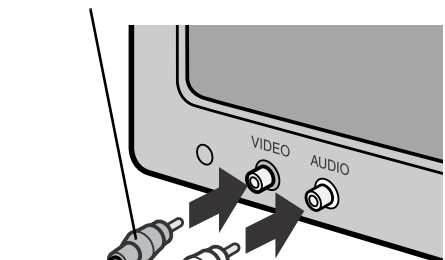
要用電視機觀看、請用隨相機提供的視頻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上。

利用電視機瀏覽圖像和動畫、進行如下操作。

1. 將視頻連接線牢固地連接到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埠

這時、音頻連接線的白色插頭插進電視機的音頻輸入連接埠（白色）、黃色插頭插進電視機的視頻輸入連接埠（黃色）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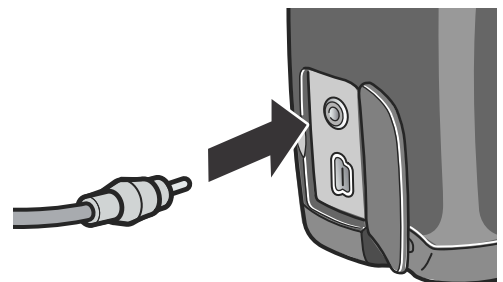
視頻連接線（黃色）



音頻連接線（白色）

2. 確認相機的電源已關閉

3. 視頻連接線牢固地連接到相機的視頻輸出埠



4. 電視機進入「視頻」顯示的狀態（輸入模式為「視頻」）

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說明書。

5. 按下電源按鈕或按住播放按鈕一秒以上開啟相機



1

想立即使用時

注意事項

視頻連接線連接相機時、液晶顯示幕為關、揚聲器也不響聲音。

要點

- 視頻輸出埠和視頻連接線連接時、可以將攝影的內容錄制到錄像帶上。
- 電視機等機器中的播放方式設定為 NTSC 方式（日本等國使用）。連接機器為 PAL 方式（歐洲等國使用）時、請在相機的安裝功能表設定為 PAL 方式後再進行連接。

參照




更改視頻方式的設定時→ P. 136

刪除


刪除不想要的檔案（靜止圖像 / 動畫 / 聲音）


可從SD 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刪除不想要或無效的檔案。
能夠利用以下3種方法進行刪除：

- 刪除單件（1張）
- 刪除全部
- 一次刪除所選文件

1. 按下 （播放）按鈕
2. 刪除一張圖像時、按下  按鈕選擇想刪除的靜止圖像
3. 按下 （刪除）按鈕



4. 按下  按鈕、選擇 [刪除單件] 或 [刪除全件]

選擇 [刪除單件] 時、按下  按鈕，可以更改想刪除靜止圖像。


5. 按下 MENU/OK 按鈕




[刪除單件] 時

顯示處理中的資訊。刪除完后、返回程序4.

[刪除全件] 時

顯示刪除的確認畫面、按下  按鈕、選擇 [是]、按下 MENU/OK 按鈕

要點

在三張瀏覽畫面中（→ P. 50）、可以在中央顯示一張靜止圖像、然後按 （刪除）按鈕將其刪除。

一次刪除所選文件

1. 按下 (播放) 按鈕



2. 按2次 (分割畫面顯示) 按鈕

畫面分割成 12 塊、同時顯示 12 張靜止圖像。



3. 按下 按鈕、選擇希望刪除的圖像、按下 (刪除) 按鈕

圖像的左上部顯示廢紙箱的標記。



4. 重覆程序3.、選擇所有希望刪除的圖像

選擇錯誤時、再次按  (刪除) 按鈕可以解除。

5. 按下 MENU/OK 按鈕

6. 按下 按鈕、選擇 [是]、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刪除中的資訊、刪除結束後、返回分割瀏覽畫面。

第 2 章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使用直接列印機能列印	60
各種攝影方法	65
連續攝影	101
拍攝・播放動畫	105
記錄・播放聲音	108
播放模式時的其他功能	110

使用直接列印機能列印

關於直接列印機能

直接列印機能、是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和印表機、直接列印相機內的圖像的功能。可以不使用電腦，直接方便地列印圖像。

注意事項

- 不能列印動畫 (. AVI)。附屬語音圖像 (. JPG 和 . WAV) 時、只列印靜止畫 (. JPG)。
- 文字圖像 (TIFF)、根據您所使用的印表機有可能無法列印。並且、即使可以列印也無法保證它的質量。
- 在 RAW 模式下拍攝圖像後、列印對應的 JPEG 文件。無法列印 . DNG 文件。

要點

- 本相機只使用統一規格的 PictBridge 進行直接列印。
- 印表機要對應 PictBridge 才可。使用直接列印機能、詳細請參閱使用中的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要在支援直接列印和 PictBridge 的印表機上進行直接列印、請為 [USB 連接] 選擇 [獨創]。

連接相機與印表機

連接相機和印表機時、請使用附屬的USB連接線。

1. 確認相機的電源已關閉
2. 使用附帶的USB 電纜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如果印表機關閉、則將其開啟。

要點

卸下相機與印表機的連接時、確認相機與印表機的電源已關閉才卸下 USB 連接線。

列印靜止圖像

圖像從相機輸進PictBridge對應之印表機進行列印。
沒有安裝SD記憶卡時、列印內置記憶體內的圖像、安裝SD記憶卡時、
列印SD記憶卡內的圖像。

! 注意事項

列印完畢之前、請不要卸下 USB 連接線。

📄 要點

發送時顯示「印表機錯誤信息」時、請確認印表機的狀態、調整印表機再進行列印。

列印 1 張或所有圖像

1. 確認印表機的狀態

顯示「等待連接中」畫面。

2. 按下 ADJ. 轉盤

當印表機和相機連接時、畫面顯示直接列
印再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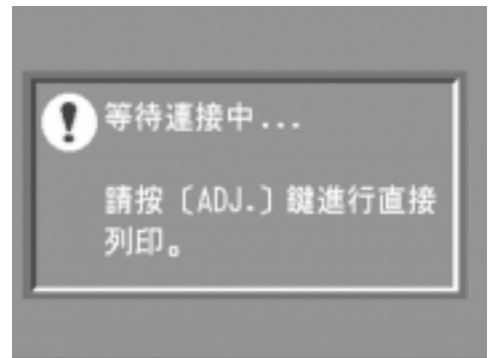
3. 按 ◀▶ 按鈕、選擇想列印的圖像

4. 按下 ADJ. 轉盤

5. 按下 ▲▼ 按鈕、選擇 [單個文件] 或 [全部文件]

6. 按 MENU/OK 按鈕

顯示直接列印功能表。



7. 按▲▼按鈕選擇專案、按下▶按鈕選擇詳細專案

當顯示「連接中…」時、與印表機之連接過程尚未結束。當完成印表機連接時、「連接中…」消失、並顯示「直接列印」。完成連接後進入下一步驟。



可選擇以下項目。每一項目僅在受到印表機支援時才顯示。

名稱	作用
紙張大小	設定列印紙大小。
紙張類型	設定介質類型。
版面設計	設定一張列印紙內可列印的張數。 一張紙上可安排的圖像數目根據連接之印表機類型而不同。
列印日期	設定列印日期。日期的格式是安裝模式上所設定的日期格式。
文件名列印	設定是否列印文件名。
最佳影像	設定是否在印表機上進行圖像數據的最佳化進行列印。
固定尺寸列印	設定列印圖像尺寸。
列印質量	設定列印品質。
列印形式	列印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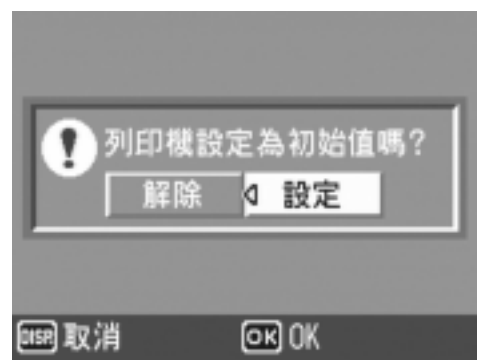
8. 按▲▼按鈕選擇詳細專案、按MENU/OK按鈕

顯示直接列印功能表。

9. 反覆程序7. 和8.、選擇想更改的項目

要點

要將設定值指定為下一次連接的默認值、單擊第7步畫面中的ADJ. 按鈕。出現右側的畫面時、選擇[設定]並按MENU/OK按鈕。選擇[解除]返回到默認設置。



10. 按MENU/OK 按鈕

圖像輸入印表機內、顯示「發送中」畫面。

停止輸入時、按 MENU/OK 按鈕。

輸入完後、相機顯示會返回直接列印播放模式畫面、印表機開始列印。

一次列印所選圖像

1. 確認列印機的狀態

顯示「等待連接中」畫面。

2. 按下ADJ. 轉盤

當印表機和相機連接時、畫面顯示直接列印播放模式。

3. 按2次 (分屏顯示) 按鈕

畫面被分割成 12 份、同時顯示 12 張靜止圖像。

4. 按▲▼◀▶ 按鈕、選擇想列印的圖像

5. 按MENU/OK 按鈕

6. 按▲▼ 按鈕指定列印張數

按 ▲ 按鈕增加張數、按 ▼ 按鈕減少張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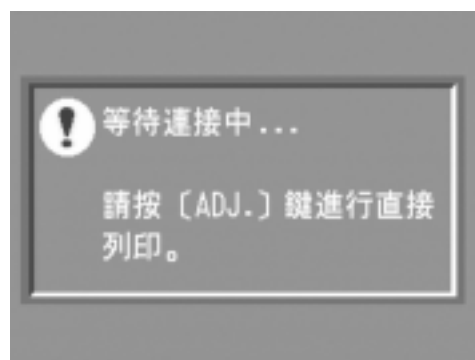
7. 按◀▶ 按鈕、選擇想列印的圖像

8. 按▲▼ 按鈕指定列印張數

9. 反覆程序7. 和8.、選擇想列印的所有圖像、並指定列印張數

10. 按MENU/OK 按鈕

顯示直接列印目錄。



11. 按▲▼按鈕選擇項目、按▶按鈕選擇詳細項目

沒有可以選擇的項目時、按▶按鈕也不能顯示詳細項目。另外、印表機上沒有對應的項目時、也無法顯示。

關於可以選擇的項目→ P. 62。

12. 按▲▼按鈕選擇詳細專案、按MENU/OK 按鈕

返回直接列印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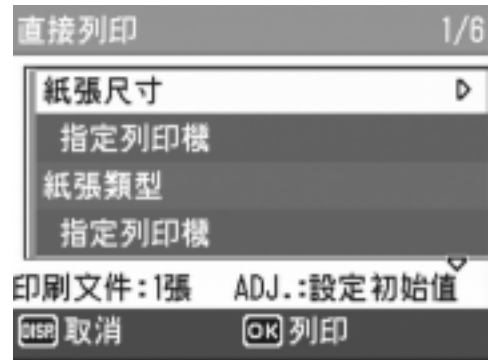
13. 反覆程序11. 和12.、更改項目的值

14. 按MENU/OK 按鈕

被選圖像輸入印表機內、並顯示 [發送中] 畫面。

停止輸入時、按 MENU/OK 按鈕。

當所有被選之圖像輸入完後、相機顯示會返回直接列印播放模式畫面。



📄 要點

- 列印顯示印表機標記的靜止圖像 (📄)。如果停止列印、請確認一下印表機的標記是否顯示。
- 可以在 1 張紙張上列印多張一樣的靜止圖像。
- 可以選擇的項目隨印表機的功能不同。
- 在詳細項目中選擇 [指定印表機] 時、以印表機的設定值 (初始值) 進行列印。

各種攝影方法

使用 ADJ. (調節) 模式

進入 ADJ. 模式後、可顯示各種設定畫面並設定功能、所需轉盤操作和按鈕操作比攝影功能表更少。

ADJ. 模式可註冊除曝光校正和白平衡功能以外的兩種功能。

ADJ. 模式的操作流程

1. 按下 ADJ. 轉盤

相機進入 ADJ. 模式、顯示此模式下可設定的各種功能。



2. 旋轉 ADJ. 轉盤、直至顯示出想要設定的功能



3. 使用 ▲▼ 按鈕或調節轉盤更改設定

4. 如果還需設定另一功能、請重複步驟 2 和 3



5. 按 MENU/OK 按鈕

重新出現通常攝影畫面。



要點

若要將功能設定到 [設定 1] 和 [設定 2]、請在設定功能表中選擇 [ADJ. 鍵設定 1] 和 [ADJ. 鍵設定 2]。(P. 127)

可用 ADJ. 轉盤設置的設定

場面模式和動畫模式下可進行的設定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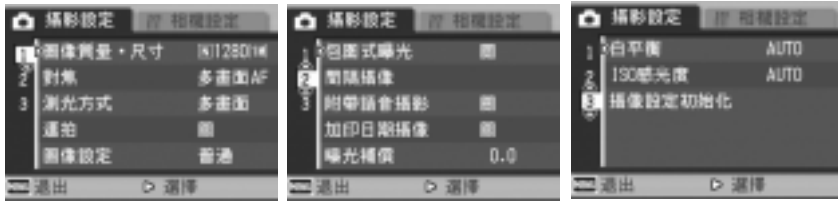
靜止圖像模式	曝光補償、白平衡、ISO 感光度、圖像質量・尺寸、對焦、圖像設定、測光方式、包圍式曝光、連拍、有聲攝影
動畫模式	白平衡
場面模式（文字模式）	濃度
場面模式（除文字模式）	無

參照

- 關於如何將各種功能設定到 ADJ. 轉盤 → P. 127
- 曝光補償 → P. 87
- 白平衡 → P. 88
- ISO 感光度 → P. 91
- 圖像質量・尺寸 → P. 69
- 對焦 → P. 72
- 測光方式 → P. 77
- 包圍式曝光 → P. 80
- 連拍 → P. 101
- 有聲攝影 → P. 85
- 濃度 → P. 93

關於攝影設定功能表

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時、可以設定下表的項目進行攝影。



※下表的選擇項目內、使用 [] 的值，是購買時設定的初始值。

設定項目	選擇項目	參照頁
圖像質量・尺寸	RAW (8M)、RAW3:2 (8M)、F3264 (8M)、F3:2 (8M)、 [N3264 (8M)]、N2592 (5M)、N2048 (3M)、N1280 (1M)、 N640 (VGA)	P. 69
對焦	[多畫面 AF]、點測光 AF、MF、SNAP、∞	P. 74
測光方式	[多畫面]、中央、點測光	P. 77
連拍	[關]、連拍、S 連拍、M 連拍	P. 101
圖像設定	鮮明、[標準]、柔和、黑白、設定 1、設定 2	P. 78
包圍式曝光	[關]、開、WB-BKT	P. 80
間隔攝像	[0 秒]、5 秒～3 小時	P. 83
附帶語音攝影	[關]、開	P. 85
加印日期攝像	[關]、日期、時間	P. 86
曝光補償	-2.0 ~ +2.0	P. 87
白平衡	[AUTO]、 (室外)、 (陰天)、 (白熾燈)、 (螢光燈)、 (手動)、 (詳細)	P. 88
ISO 感光度	[AUTO]、ISO64、ISO100、ISO200、ISO400、ISO800、 ISO1600	P. 91
攝影設定初始化	—————	P. 92

參照

動畫和場面模式中的攝影設定功能表項目列表 → P. 190

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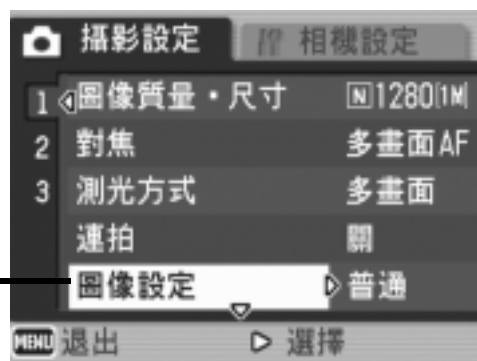
1. 可以攝影的狀態下、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2.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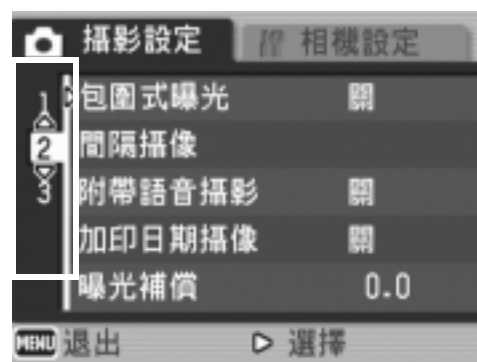
設定項目有 3 個畫面。

最下面的項目上按下 ▼ 按鈕時，顯示如下畫面。



用畫面號碼切換畫面時

1. 按下 ◀ 按鈕、可以選擇畫面左側的畫面號碼。
2. 在可以選擇畫面的狀態下按下 ▲▼ 按鈕、可以切換畫面。
3. 切換畫面後、按下 ▶ 按鈕、返回選擇設定項目



3. 選擇 ▶ 設定專案後、按下按下 ▶ 按鈕

顯示設定項目的選擇項目。

4. 按下 ▲▼ 按鈕、選擇項目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6. 在程序 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可以開始攝影。

選擇圖像質量模式 / 圖像尺寸（圖像質量 / 尺寸）

記錄圖像和動畫文件的尺寸、隨圖像面質量模式和圖像尺寸的設定而改變。

圖像質量模式有三種：N（Normal）、F（Fine）和R（RAW）。

能夠選擇的模式種類		
標記	模式	內容
	Normal 模式	壓縮率上升、文件尺寸變小。普通情況下用此模式拍攝。
	Fine 模式	壓縮率下降、文件尺寸變大、比 Normal 模式的畫面質量要高。
	RAW 模式	所攝圖像的原始數據保存為 RAW 文件（.DNG 文件）。同時也記錄由 RAW 文件轉換成的 JPEG 文件（Fine 模式）。一般情況下、所攝圖像在相機中進行壓縮以保存為 JPEG 文件。 雖然 JPEG 文件比較小、但由於其經壓縮而圖像質量有所下降。 未經相機處理的原始數據保存為 RAW 文件。您可以用圖像處理軟體按需編輯 RAW 文件、而不會降低所攝圖像的原始圖像質量。

RAW 模式和 Fine 模式下可以使用 3:2 的寬高比。（默認寬高比 = 4:3）

要點

RAW 模式下創建的 DNG 文件用於保存來自相機感測器的原始數據。

與原始數據相近的數據可用相容 DNG 文件格式的應用軟體按需進行編輯。

DNG 文件格式是 RAW 文件格式的一種、是 Adobe Systems Inc 宣導的標準文件格式。

調整圖像質量模式和圖像尺寸的組合

模式	尺寸	螢幕顯示	用途
RAW	3264 X 2448	RAW (8M)	創建圖像的質量下降較少。此模式適於在電腦上進行高級的圖像校正和編輯。
	3264 X 2176	RAW3:2 (8M)	
F (Fine)	3264 X 2448	F3264 (8M)	適用於從電腦上下載圖像、修正圖像或列印大尺寸圖像。
	3264 X 2176	F3:2 (8M)	
N (Normal)	3264 X 2448	N3264 (8M)	適用於列印大尺寸圖像。
	2592 X 1944	N2592 (5M)	
	2048 X 1536	N2048 (3M)	
	1280 X 960	N1280 (1M)	適用於拍攝多張圖像。
	640 X 480	N640 (VGA)	能夠在單張 SD 記憶卡上記錄最大數量的圖像。適用於將圖像附在電子郵件上、或是將圖像用於網頁。


在動畫模式下、可以選擇 320×240 或 160×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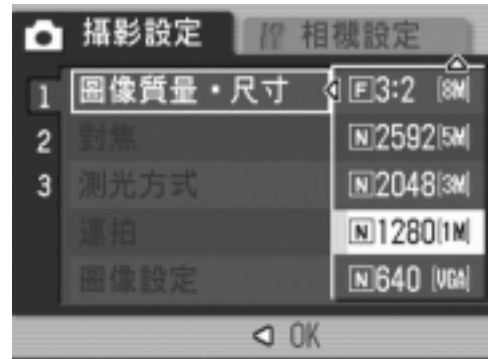
要點

- 在 RAW 模式下、無法使用連拍、包圍式曝光、白平衡進行、數位變焦和有聲攝影等功能。
- 在 RAW 模式下拍攝的 DNG 文件必須用電腦上的圖像處理軟體進行處理。可用隨附的軟體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進行處理。(P. 177)
- RAW 模式下無法使用加印日期攝影。
- 在 RAW 模式下、攝影功能表中設定的鮮明度、顏色的濃度和其他圖像設定只反映在 JPEG 文件中。
- 在 RAW 模式下、ISO 感光度從 1600 的設定變為 800。

參照

內置記憶體 / SD 記憶卡可以記錄的張數 → P. 192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圖像質量・尺寸]、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4. 按鈕 ▲▼ 選擇 [圖像質量・尺寸]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圖像質量・尺寸的設定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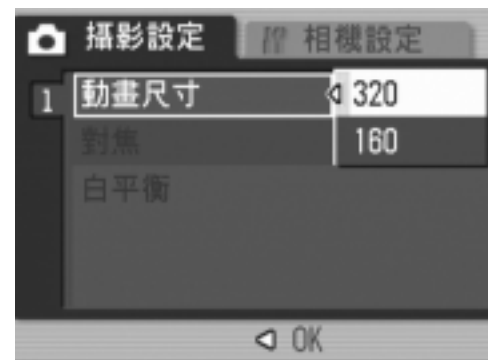


靜止圖像模式時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畫面右上側顯示設定值。

以後、至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動畫模式時

改變對焦模式（對焦：MULTI AF/SPOT AF）



如果在預設對焦模式中拍攝被攝物、相機自動對焦（AF）。相機自動測量到15個AF區域的距離、並對焦到最近的AF區域（MULTI AF）、避免被攝物體中央區域的焦距未對準、可最大程度地減少焦距未對準的照片。

你可僅選擇液晶顯示幕中心的一個AF區域、以使相機可對焦於此區域（點測光 SPOT AF）。

支援五種不同的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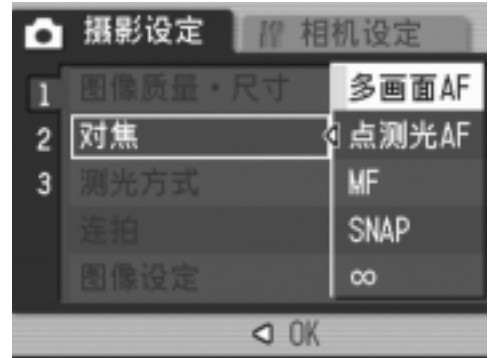
選擇性對焦模式		
標記	模式	說明
無	多畫面 AF	自動測量離多個區域之距離以調整對焦。
無	點測光 AF	測量離被攝物中心區域之距離以自動調整對焦。
	手動對焦 (MF)	可手動調整對焦。
	SNAP	將拍攝距離固定為短距離（大約 2.5 m）。
	無限遠 (∞)	將拍攝距離固定為無限遠。

更改自動對焦模式 (MULTI AF / SPOT AF)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M 或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對焦]、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多畫面AF] 或 [點測光AF]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現在您已完成對焦設定。

以後、至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參照

- 有關將拍攝距離固定為 SNAP 或無限遠 (∞) 的細節→ P. 76。
- 有關手動對焦 (以手動對焦拍攝) 的細節→ P. 74。



手動對焦拍攝（對焦：M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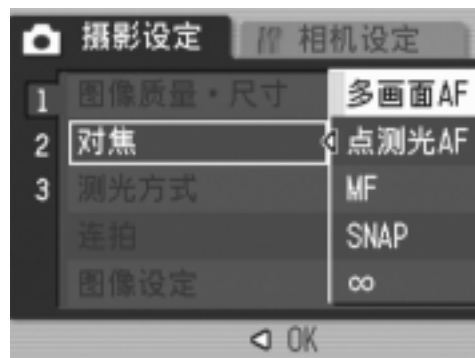
如果相機無法自動對焦、則可手動對焦（手動對焦：MF）。
手動對焦時、可以固定攝影距離進行攝影。可以固定快拍或無限遠（∞）的任意一項。

要點

- 在背景模式裏不能進行手動對焦。
- 手動對焦時、超微距攝影距離的被攝體也可以進行對焦。

設定手動對焦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M 或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對焦]、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MF]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對焦的設定完成。



6. 在程序5.、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對焦設定。
功能表消失、畫面上側顯示 MF。



手動對焦攝影


1. 根據需要按 ▼ 按鈕

按 ▼ 按鈕放大顯示、以便於對焦。

2. 按下 ◀ 按鈕顯示對焦欄

3. 按 Q 和 按鈕，進行對焦

按 Q 按鈕、向遠距離方向移動。

按  按鈕、向近距離方向移動。

以後、直至更改設定、以手動對焦進行攝影。

4. 按快門按鈕，進行拍攝





參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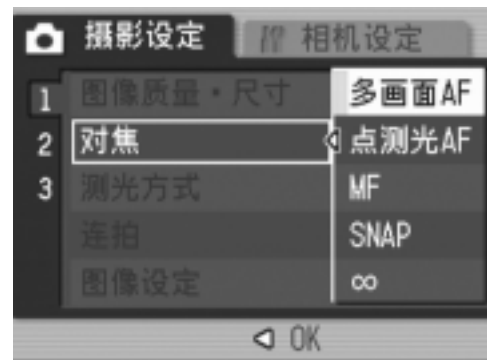
- 有關設定為自動對焦（多畫面 AF/ 點測光 AF）的細節→ P. 72。
- 有關將拍攝距離固定為 SNAP 或無限遠（∞）的細節→ P. 76。
- 關於更改快門速度的詳情→ P. 97, P. 99

以固定距離拍攝（對焦：SNAP / ∞）

可以將攝影距離固定為近距離或無限遠進行攝影。
無限遠可以攝影遠處的風景等。
固定攝影距離攝影時，進行如下操作。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M 或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對焦]、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SNAP] 或 [∞]
(無窮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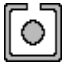
選擇 [SNAP] 時、固定為 2.5m。
選擇 [∞] 時、固定為無限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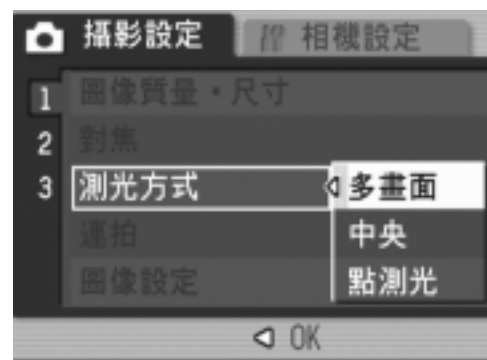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對焦的設定完成。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對焦設定。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畫面顯示設定值。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前、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改變測光方式（測光方式）

能夠改變決定曝光值時的測光方式（在哪一範圍內測光）。測光方式有多畫面、中央、點測光3種方式。

能夠選擇的模式種類		
標記	模式	內容
(無標記顯示)	多畫面	整個攝影範圍有 256 個分區、對每個分區分別測光並綜合判斷。
	中央	以中央部分為重點、進行整體測光後作出判斷。 中央和周圍的亮度存在差異時使用。
	點測光	僅在中央部分進行測光後作出判斷。 想強制調整至中央部分的亮度時使用。背光或對照鮮明時有效。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測光方式]、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值
5.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液晶顯示幕上顯示該設定值。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設定圖像質量（圖像設定）

可以選擇的圖像質量類型包括 普通、高色調、低色調、黑白、設定1和設定2。

類型	說明
標準	標準圖像質量。
鮮明	對比度、鮮明度和顏色的濃度的設定值稍高於普通圖像、使圖像比較銳利。
柔和	對比度、鮮明度和顏色的濃度的設定值稍低於普通圖像、使圖像比較柔和。
黑白	黑白圖像。
設定 1	可以從五個級別中選擇對比度、鮮明度和顏色的濃度、按需設定原始圖像的質量。
設定 2	

選擇圖像質量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圖像設定]、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圖像設定

如果選擇了 [設定 1] 和 [設定 2]、請設定所需的值。如果已設定 [設定 1] 或 [設定 2] 的值、只需選擇 [設定 1] 或 [設定 2] 就可設定圖像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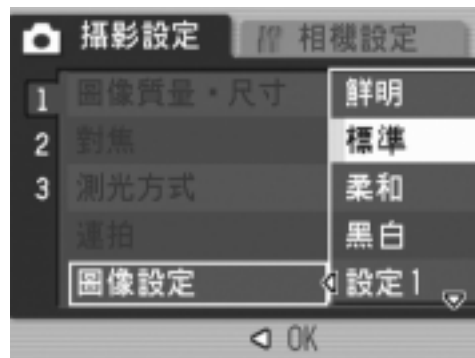
5.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對焦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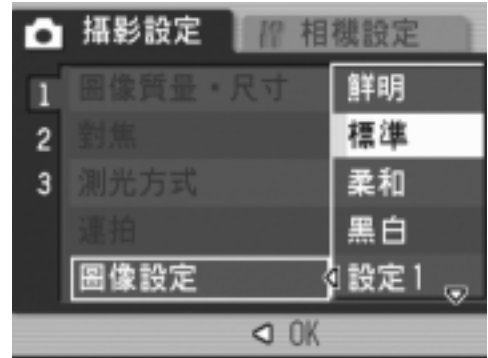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液晶顯示幕上顯示該設定值。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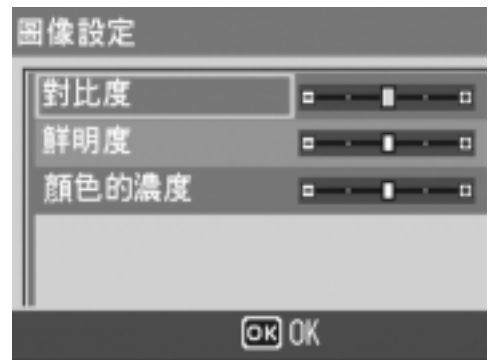


設定 [設定 1] 或 [設定 2] 的值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圖像設定]、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設定 1] 或 [設定 2]
5. 按下 ► 按鈕
自定義功能表顯示。



6. 使用 ◀▶ 按鈕設定對比度、鮮明度和顏色濃度的級別。
使用 ▲▼ 按鈕在 [對比度]、[鮮明度] 和 [顏色的濃度] 之間移動。



7. 按下 MENU/OK 按鈕
8.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9. 在程序 8.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 [設定 1] 或 [設定 2] 的設定。

如果立即進行攝影、將應用 [設定 1] 或 [設定 2] 的設定值。

改變曝光連續攝影（包圍式曝光）

包圍式曝光是把曝光標準設定為 -0.5EV 、 ± 0 、 $+0.5\text{EV}$ 三等級、自動地連續拍攝3張的功能。

要點

- 附帶語音攝影時不能使用。
- [圖像質量・尺寸] 設為 RAW 時、此功能不可用。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包圍式曝光]、按下 ► 按鈕

4. 選擇 [開]、按下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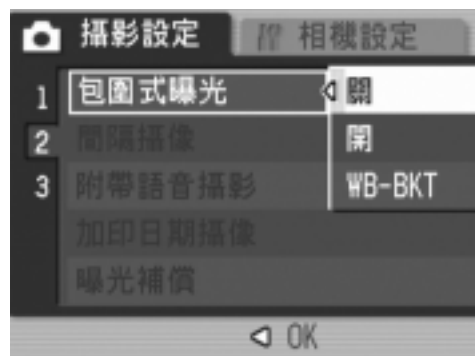
5. 在程序4.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液晶顯示幕上顯示 [AB]。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7. 按下快門按鈕

以設定的曝光補正值為基準，
以 -0.5EV 、 $+0.5\text{EV}$ 進行 3 張連續攝影。
攝影後在液晶顯示器上顯示的 3 張圖像，
從左是 -0.5EV 、基準補正值、 $+0.5\text{EV}$ 。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時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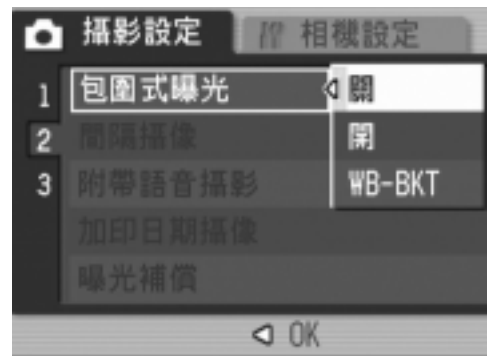
參照

- 變更曝光補償值時 → P. 87
- 變更白平衡時 → P. 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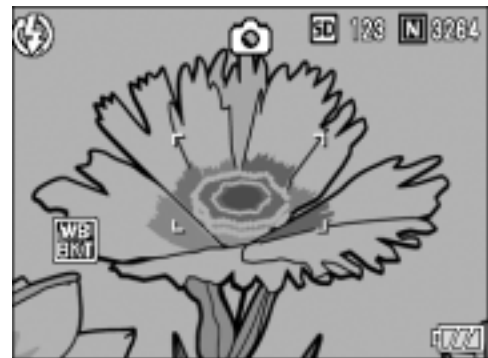
改變白平衡進行攝影（包圍式曝光）

自動記錄三張圖像淺紅色圖像、淺藍色圖像和標準白平衡的圖像。不能進行適當的白平衡判斷時使用會非常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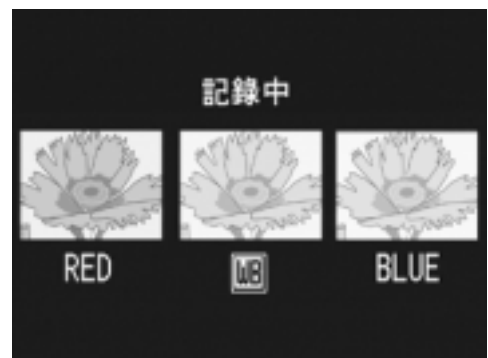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包圍式曝光]、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WB-BKT]
5.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結束包圍式曝光的設定。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現在您已完成白平衡包圍式曝光設定。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畫面上顯示 [WB-BKT]。



7. 按下快門按鈕
以設定的白平衡值為標準、偏紅的圖像，現在設定值的圖像、偏藍的圖像等三張圖像被記錄下來。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要點

- 連續拍攝 (P. 101)、包圍式曝光 (P. 80) 時不能使用此功能。
- 閃光燈將禁止發光。
- 如果 [圖像設定] 設為 [黑白]、則可以設定包圍式白平衡、但不能使用該設定。
- [圖像質量・尺寸] 設為 RAW 時、此功能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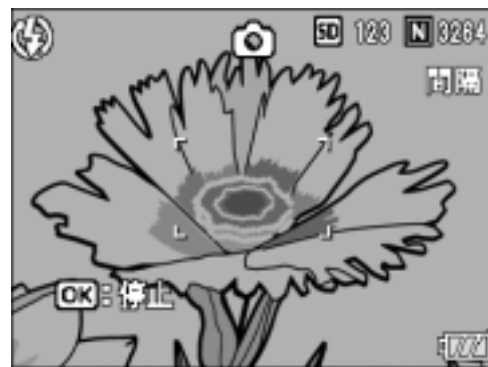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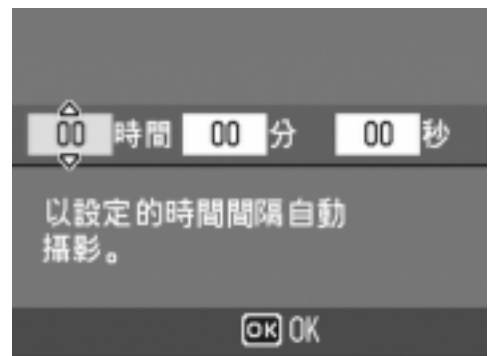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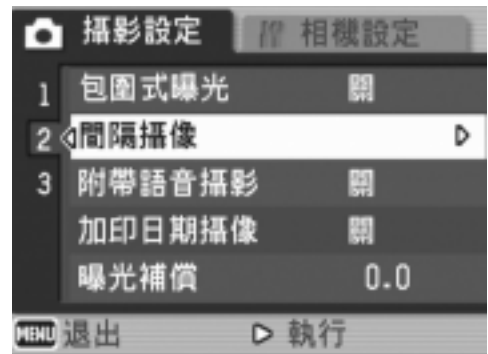
參照

變更白平衡 → P. 88

一定間隔自動攝影（間隔攝像）

能夠以設定的時間間隔自動進行攝影。
可設定拍攝間隔從5秒至3小時、增減量為5秒。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間隔攝像] 時、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設定時間
5. 按下 ▶ 按鈕移動至分的設定、按下
▲▼ 按鈕、設定分
6. 按下 ▶ 按鈕移動至秒的設定、按下
▲▼ 按鈕、設定秒
7. 按下 MENU/OK 按鈕
設定間隔攝影、且液晶顯示幕顯示「間隔攝像」。
8. 按下快門按鈕
以設定的間隔、逐步進行攝影。
9. 中止攝影時、按下 MENU/OK 按鈕
間隔攝像的設定、在關閉電源後被解除。





注意事項

如果在攝影功能表上、直到下次攝影的設定時間比間隔攝影的時間長、則攝影時的間隔時間將比間隔攝影的時間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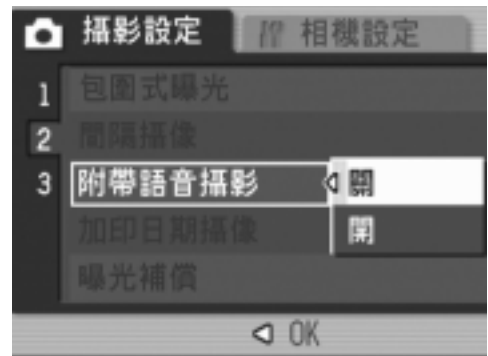
要點

- 在第 5 程序中、持續按下 ▲▼ 按鈕、能夠進行數值的高速增減。
- 使用電池作為電源、會出現電池用完的現象。推薦使用 AC 轉換器。
- 在間隔攝像中、按下快門按鈕也能夠進行一般的攝影。但間隔攝像模式將原封不動。最後的拍攝之後、間隔攝像模式設定的時間過後、能進行下一次攝影。
- 間隔攝像設定後、即使將連續拍攝的設定設為 [連攝]、[M 連攝]、連續拍攝也會被自動切換成關。

附帶語言攝影（附帶語音攝影）

可以給圖像附帶語音進行拍攝。可以進行最長8秒鐘的記錄。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附帶語音攝影] 時、按下 ► 按鈕
4. 按 ▲▼ 按鈕、選擇 [開]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6. 在程序 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顯示。
7. 按下快門、進行拍攝
拍攝後進入錄音狀態。
8. 按下快門、結束錄音



要點


- [圖像質量・尺寸] 設為 RAW 時、此功能不可用。
- 播放附帶聲音的靜止圖像時、與播放通常的無聲靜止圖像操作一樣。按下 ADJ 按鈕、就可以播放聲音。
按下 ▲▼ 按鈕、顯示音量調節棒、按 ▲▼ 按鈕可以調節音量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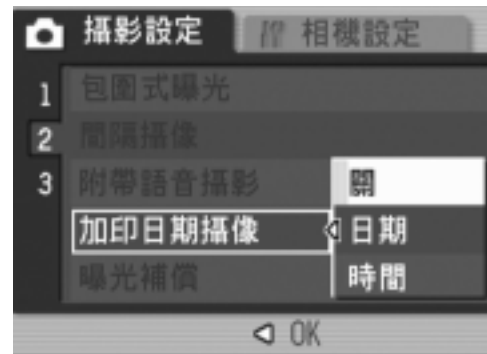
參照

顯示靜止圖像時 → P. 49

在圖像中輸入日期（加印日期攝像）

可以在圖像的右下部顯示日期（年/月/日）或者（年/月/日/時:分）。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加印日期攝像] 時、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加印日期攝像]
5.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結束加印日期攝像的設定。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液晶顯示幕上顯示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要點

- 如果沒有設定日期和時間、不能進行加印日期攝像。首先請設定日期和時間。(P. 134)
- 不能在動畫中輸入日期。
- 分割顯示圖像時、不能顯示日期。

更改曝光（曝光補償）

設定靜止圖像全體變亮或變暗的曝光。

通常、被攝體在攝影範圍的中央時、自動進行逆光補償、以最佳的曝光進行攝影。

但是、如下的情況和有意更改曝光進行攝影時、可以更改曝光進行攝影。而且、曝光值可以在-2.0～+2.0之間進行設定。曝光在+時越來越亮、在-時越來越暗。

逆光攝影時

背景非常亮等情況下、被攝體可能變暗（曝光不足）。這種情況下、調整至+側。

拍攝偏向白色被攝物體時

全體變暗（曝光過少）時、調整至+側。

拍攝發黑的被攝體時


全體變亮（曝光過多）時、調整至-側。

拍攝聚光燈下的人物時也一樣。

更改設定時、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 ADJ. 轉盤、進行操作。

這裏、說明操作程式簡單的 ADJ. 轉盤。

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進行操作時、請參閱「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P.68）進行操作。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 或 A
2. 按下 ADJ. 轉盤
3. 按下 ◀▶ 按鈕直至出現曝光功能表
4. 按 ▲▼ 按鈕並指定數值
5. 按 MENU/OK 按鈕

曝光補償設定完成、且液晶顯示幕上顯示該設定值。






要點

- 此功能在曝光模式下不可用。
- 在過於明亮的環境裏拍攝等、有時會出現曝光過度但又無法實現曝光補償。此時會顯示「!AE」圖示。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白平衡）

調整白色被攝體拍攝為白色。



購買時白平衡設定為「自動」、通常拍攝時沒有必要更改、但是拍攝單一色的被攝體或多數光線下的被攝體等白平衡不能正常進行調整時，更改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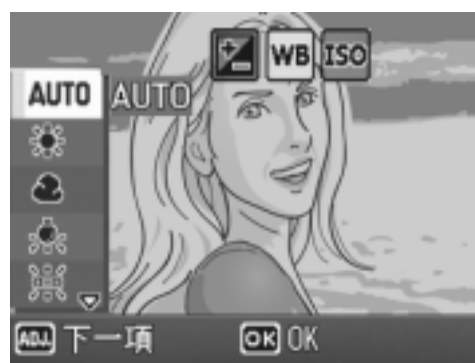
能夠選擇的模式種類		
標記	模式	內容
AUTO	自動	自動調整。
	室外	室外（晴天）攝影、白平衡不協調時進行選擇。
	陰天	陰天和背光處等的攝影、白平衡不協調時進行選擇。
	白熾燈	白熾燈下的攝影、白平衡不協調時進行選擇。
	熒光燈	熒光燈下的攝影、白平衡不協調時進行選擇。
	手動設定	自動進行調整。
	進階設定	從 16 個級別中選擇一個設定值、其中包括與白熾燈、晴天和多雲天氣相近的級別。

更改設定時、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 ADJ. 轉盤、進行操作。

這裏、說明程式簡單的 ADJ. 轉盤的操作。

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操作時、請參閱「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P. 68）進行操作。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ADJ. 轉盤
相機進入 ADJ. 模式。
3. 旋轉 ADJ. 轉盤
4. 按下 ◀▶ 按鈕、直至顯示白平衡功能表
5. 按下 ▲▼ 按鈕、選擇  以外的其他模式
也可以在這一狀態下按快門按鈕。



6. 按MENU/OK 按鈕

白平衡設定完成、符號顯示在畫面的左上角。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前、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手動設定白平衡（手動）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ADJ. 轉盤

相機進入 ADJ. 模式。

3. 旋轉 ADJ. 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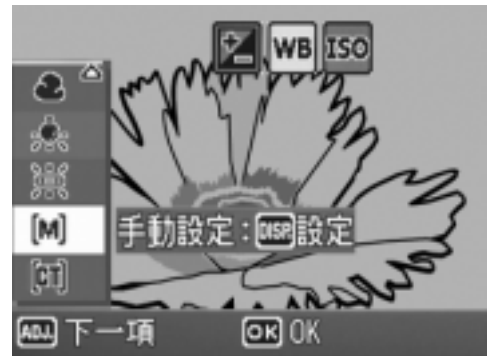
4. 按下 ◀▶ 按鈕、直至顯示白平衡功能表

5. 按下 ▲▼ 按鈕、選擇 [M]

6. 在照片的光照條件下、將相機對準一張白紙或白色的東西

7. 按 DISP 按鈕

設定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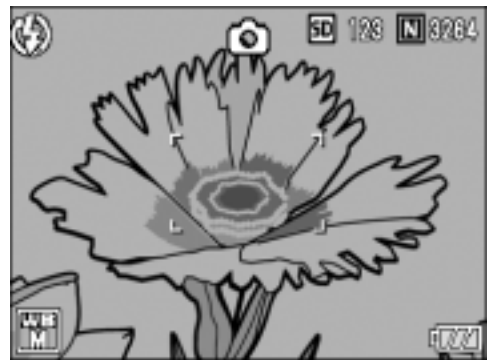


8. 按MENU/OK 按鈕


白平衡設定完成、且液晶顯示幕顯示一標記。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前、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如果在第 7 步按 DISP 按鈕、畫面刷新以顯示所做的白平衡設定。如果結果不滿意、請重覆第 6 步和第 7 步改變設定、需要設定幾次就設定幾次。



設定白平衡（進階設定）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ADJ. 轉盤
相機進入 ADJ. 模式。
3. 旋轉 ADJ. 轉盤
4. 按下 ◀▶ 按鈕、直至顯示白平衡功能表
5. 按下 ▲▼ 按鈕選擇 [進階設定]、然後按下 DISP. 按鈕
詳細設定功能表顯示。



6. 按下 ▲▼ 按鈕選擇一種白平衡
7. 按 MENU/OK 按鈕
8. 按 MENU/OK 按鈕
白平衡設定完成、液晶顯示幕上顯示一個標記。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前、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要點

在自動模式、對於大部分是暗的被攝體、可能無法正確地調節白平衡。在這種情況下、請添加某些白色的東西作為被攝體。

注意事項

使用閃光燈攝影時、可能無法準確調節白平衡。此時、請將相機改為自動模式、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

設定攝影感光度 (ISO 感光度)

ISO感光度是表示光影響膠卷的敏感度的數值。數字越大感光度越高。高感光度適合拍攝在昏暗處或動作快的物體、不容易引起手抖動。但是、使用效果不太好。

ISO感光度，可以從以下的6種進行選擇。

AUTO, ISO64, ISO100, ISO200, ISO400, ISO1600

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相機將根據距離、亮度和微距設定自動採用不同的感光度。一般情況下、請將相機設為AUTO模式。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選擇 [ISO 感光度] 時、按下
▶ 按鈕

4. 按下▲▼、選擇 [ISO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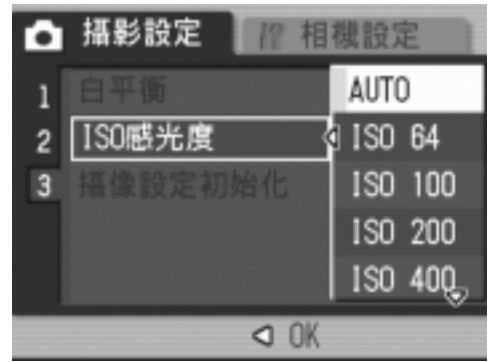
5. 按下MENU/OK 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按鈕時、按下MENU/
OK 按鈕

現在您已完成 ISO 感光度設定。

ISO 感光度設定完成、且液晶顯示幕上顯示該設定值。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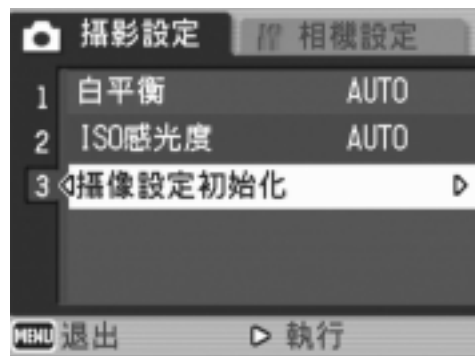
要點

廣角變焦時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時、使用閃光燈相當於 ISO125、不使用閃光燈時相當於 ISO60-160。

恢復攝像目錄的設定（攝像設定初始化）

攝影設定功能表的設定返回初始值時、進行如下操作。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2. 按下MENU/OK 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攝影設定初始化]時、按下▶按鈕
4. 確認選擇[是]、然後按MENU/OK 按鈕
顯示初始化中的資訊、結束後返回模式畫面。



關閉電源也能保持設定值的功能一覽 → P. 190

改變文字攝影時的濃淡（文字濃度）

進行文字攝影時、可以更改文字濃度。
文字的濃度、可以從濃、標準、淡中選擇。

更改設定時、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 ADJ. 轉盤、進行操作。
這裏、說明操作程式簡單的 ADJ. 轉盤。
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時、請參閱「攝影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P. 68）進行操作。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SCENE**
2. 按下▶按鈕
顯示靜止圖像模式的選擇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一種文字模式
4. 按下 MENU/OK 按鈕
5. 按下 ADJ. 轉盤
顯示文字濃度的功能表。
6. 按下▲▼按鈕、選擇文字濃度
在此狀態下、也可以按下快門按鈕。
7. 按下 MENU/OK 按鈕
結束文字濃度的設定。
文字濃度的設定值不顯示在畫面上。
至下一次更改設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拍攝文字時→ P. 47


AF 目標移動功能

超微距攝影時、使用AF目標移動功能、可以不移動相機、利用相機的▲▼◀▶按鈕進行預對焦攝影。

在使用三腳架、進行預對焦使用時很方便。

AF目標移動功能、以▲▼◀▶按鈕移動液晶顯示幕上像素的十字、進行被攝體的對焦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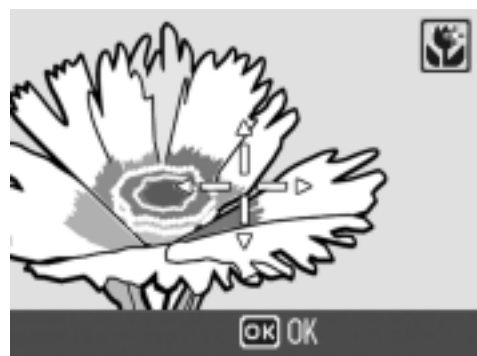


1. 在可以攝影的狀態下、按下  (超微距) 按鈕

畫面上側顯示超微距模式的圖示。

2. 按下 ADJ. 轉盤

3. 按下 ◀▶ 按鈕、直至顯示 AF 目標移動功能畫面 (圖中所示的十字形)



4. 按下 ▲▼◀▶ 按鈕、將十字形移到被攝物、以進行對焦

5. 按下 MENU/OK 按鈕

6.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十字位置上進行對焦。


7.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

至解除超微距模式、以 AF 目標移動功能時的位置進行對焦。



使用自拍

自拍、能夠從10秒後，2秒後的2種模式中選擇。
要防止手抖動時使用2秒後的設定比較方便。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M 或 **SCENE**

2. 按下  (自拍) 按鈕

自拍標記顯示。

圖示右側的「10」表明秒數。在此狀態下
按下快門按鈕，10秒後進行攝影。

3. 按下快門按鈕

焦距被鎖定、輔助燈點亮，自拍功能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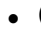
快門按下後、自拍模式被解除。



2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要點

-  (自拍) 按鈕每按下1次、以10秒→2秒→自拍模式解除→10秒→2秒→…進行切換。
- 自拍的設定在關閉電源後被解除。
- 當自拍功能設為2秒鐘時、用於自拍顯示的AF輔助燈不會點亮。

使用固定光圈攝影（光圈優先模式）

使用固定光圈攝影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A（光圈優先模式）、手動設定光圈。

選擇光圈優先模式後、相機將根據手動設定的光圈值自動設定快門速度。可以選擇的光圈包括大、中、小。

選擇“大”時、被攝物體突出顯示、背景被模糊處理。選擇“小”時，拍攝圖像較厚、可從前面至背面遠處清晰地看到。

若要在光圈優先模式下進行設定，請使用調節轉盤。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A

當前的 F 值呈橙色顯示在液晶顯示幕的右側。



2. 旋轉調節轉盤更改 F 值

3.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快門速度決被確定並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4.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也可以不使用按下一半快門按鈕而將其完全按下。



📄 要點

快門按鈕完全按下時執行光圈操作。

使用固定光圈和快門速度攝影（手動曝光模式）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M（手動曝光模式）、手動設定快門速度。
設定快門速度後、可用該快門速度和相機設定的光圈進行攝影。

可選擇以下快門速度：

1/2000	1/1600	1/1250	1/1000	1/800	1/640
1/500	1/400	1/320	1/250	1/200	1/160
1/125	1/100	1/80	1/60	1/50	1/40
1/30	1/25	1/20	1/15	1/13	1/10
1/8	1/6	1/5	1/4	1/3	1/2.5
1/2	1/1.6	1/1.3	1	2	4
8	15	30	60	120	180

如果選擇了較快的快門速度、則可以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就如其瞬間停止一樣。如果選擇了較慢的快門速度、則可以拍攝移動物體的蹤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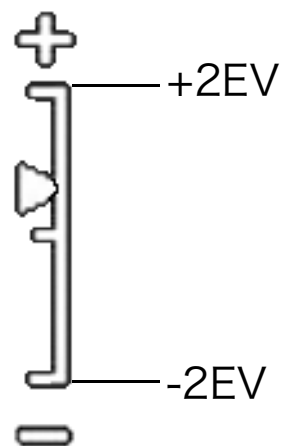
在手動曝光模式下進行設定時、請使用ADJ. 轉盤。
若要使用手動設定的快門速度進行攝影、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M

當前的 F 值和快門速度與指示器一起顯示。



指示器表示的範圍為 -2EV 至 +2EV。如果超過這一範圍、指示器將變為橙色。
如果曝光的差值在指示器的範圍之內、液晶顯示幕上的指示將改變。



2. 旋轉調節轉盤更改F值、旋轉ADJ. 轉盤更改快門速度
3.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4.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要點

- 如果選擇了較長的曝光、快門速度將變慢並可能發生相機抖動。用手、三腳架或類似物體放穩相機。
- 如果選擇了較長的曝光、液晶顯示幕上的指示在攝影期間將消失。

注意事項

如果快門速度超過 15 秒鐘、減少噪音功能將起作用、增加記錄拍攝圖像的時間。

使用變化的光圈和快門速度攝影（程序偏移模式）

若要使用變化的光圈和快門速度（程序）進行攝影、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



2.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當前的 F 值和快門速度組合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3. 鬆開快門按鈕

4. 旋轉調節轉盤更改F值和快門速度的組合

當前的 F 值和快門速度組合顯示 10 秒鐘左右。在這一時間內、使用調節轉盤更改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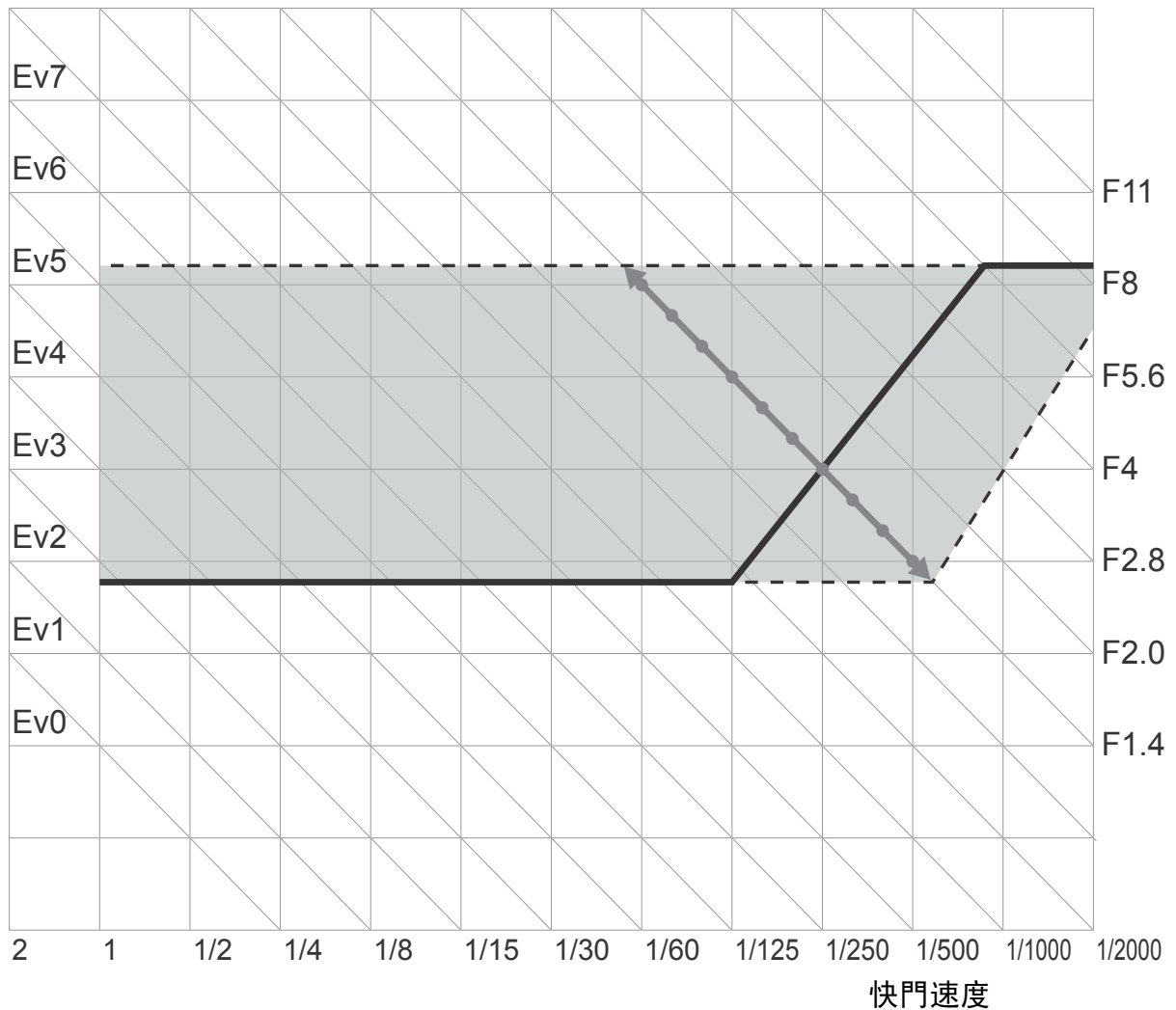
5. 按下一半或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攝影

📄 要點

程序圖如下所示。

以上圖表適用於閃光燈模式設為禁止發光且 ISO 感光度設為 AUTO (ISO 100) 時。灰色部分表示程序組合可以偏移的範圍。單位為 Ev。

Ev8 Ev9 Ev10 Ev11 Ev12 Ev13 Ev14 Ev15 Ev16 Ev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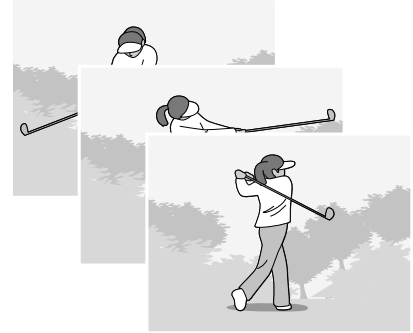


連續攝影

設定為連續攝影、能夠進行連續攝影。
連續攝影、有以下3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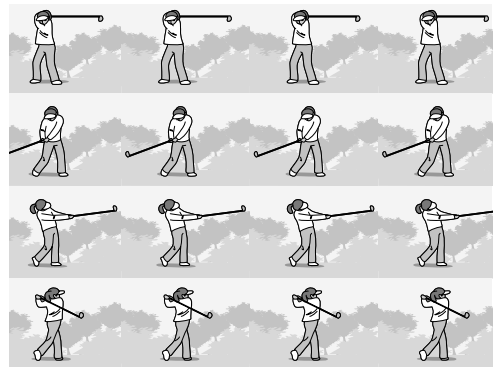
連續攝影

按下快門按鈕期間、能夠進行連續攝影。
圖像和通常攝影時一樣、1張1張地進行記錄。



S連續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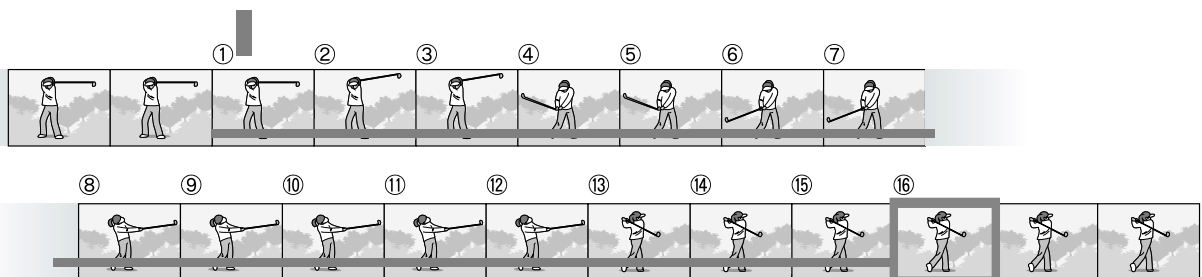
快門按鈕完全按下之後、進行攝影間隔以
1/7.5秒、大約2秒鐘（16張）的連續拍
攝。16張的靜止圖像為一組、以一個文件
（3264 x 2448 像素）記錄。



M連續攝影

到放開快門按鈕為止的2秒鐘以內的拍攝被記錄下來。
16張的靜止圖像為一組、以一個文件（3264 x 2448 像素）記錄。

2. 記錄約2秒鐘以內的攝影



1. 在這裡放開快門...

2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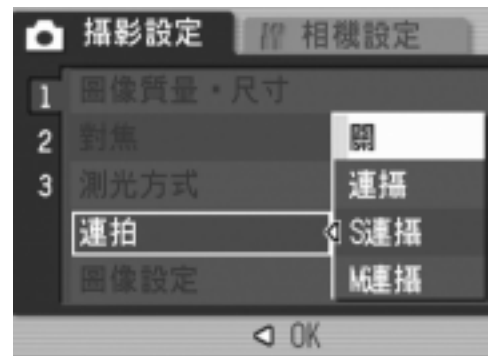
📄 要點

- [圖像質量・尺寸] 設為 RAW 時、此功能不可用。
- 進行 S 連攝 / M 連攝時、ISO 感光度從 64 或 100 的設定變為 AUTO (自動)。
- 連續攝影時可以拍攝的張數、隨圖像尺寸不同。
- 用內置記憶體在連拍模式下可以拍攝的張數如下表所示。

F3264 (8M)	F3:2 (8M)	N3264 (8M)	N2592 (5M)	N2048 (3M)	N1280 (1M)	N640 (VGA)
4	4	4	4	4	13	13

- 當使用 SD 記憶卡來記錄 M 連續攝影模式所拍攝的圖像時、在 SD 記憶卡變滿之前、可正常地記錄圖像。一旦超過可拍攝的最大圖像張數、圖像記錄速度變慢。(其取決於圖像尺寸設定。)
- 用 S 連拍或 M 連拍進行攝影時、圖像質量・尺寸可以設為 F3264 或 N3264。

1. 確定相機電源已打開、然後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P、A 或 M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連拍] 時、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連攝]、[S連攝]
或 [M連攝]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6. 在程序5.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攝影設定功能表消失、畫面上側顯示圖示。



連續攝影時

7. 決定構圖、按下快門按鈕不要鬆開

按下快門按鈕期間，能夠進行連續攝影。

8. 按下快門快按、結束連續攝影

播放連續攝影時、調整至播放模式（→ P. 49）、按下 ◀▶ 按鈕選擇想播放的靜止圖像。

S 連續攝影時

7. 決定構圖、按下快門按鈕

能夠自動進行 16 張連續攝影。

M 連續攝影時

7. 決定構圖、按下快門按鈕不要鬆開

相機記錄被攝體（記憶體）。

8. 鬆開快門按鈕

結束連續攝影、記錄結束攝影前 2 秒鐘（16 張）為 1 張圖像。

要點

- 想恢復通常的逐張攝影時、進行上記操作 1. ~ 3.、在 4. 選擇 [關] 並按下 MENU/OK 按鈕。
- M 連續攝影時、開始按下快門後 2 秒內鬆開快門時、從按下快門後到鬆開手指時的攝影被記錄下來（連續攝影張數少於 16 張）。
- 內置閃光燈的閃光被禁用。
- 在連續攝影期間、液晶顯示幕關閉。

放大瀏覽 S 連續攝影 /M 連續攝影的圖像

顯示用 S 連續拍攝或 M 連續拍攝的靜止圖像（每個文件中 16 張）時、可以用放大顯示觀看 16 張中的任何一張。觀看放大的圖像時、可以在各張之間進行切換。

放大瀏覽 S 連續攝影 /M 連續攝影的圖像、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 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靜止圖像。

2. 按下 按鈕顯示用 S 連拍或 M 連拍拍攝的靜止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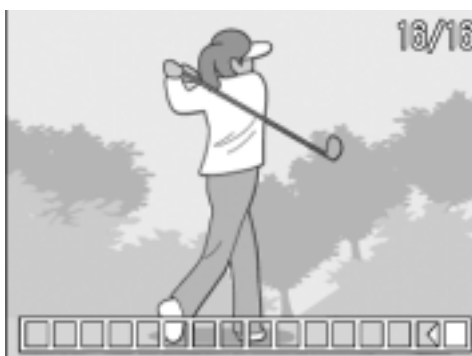


3. 按下 (放大顯示) 按鈕

連拍的第一張圖像被放大顯示。

液晶顯示幕的下面顯示圖像的位置。

按下  按鈕、移動張數；返回 16 張顯示畫面、按 MENU/OK 按鈕。



要點

按 DISP 按鈕、可進行顯示圖像位置棒的顯示 / 非顯示的切換。

參照

S 連續攝影 /M 連續攝影時 → P. 101

拍攝・播放動畫

動畫攝影

能夠進行動畫攝影。

圖像尺寸，能夠從320×240、160×120中進行選擇。

拍攝的動畫以一個AVI文件進行記錄。

2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2. 按下快門按鈕

開始動畫的攝影。

能夠攝影至再次按下快門按鈕。



3. 按下快門按鈕、停止攝影



注意事項

- 在動畫攝影中、操作聲音有時被錄製。
- 每次可以拍攝的時間、隨您使用的記憶卡不同。並且、根據您使用的記憶卡、在可以攝影的時間內有時可能會結束攝影。

要點

- 閃光燈進入禁止閃光狀態。
- 在第 2 步中按下快門按鈕後、被攝物體對焦成功、白平衡被固定。
- 剩餘記錄時間從動畫記錄中的剩餘容量重新被計算、所以不會同時變動。

參照

- 更改動畫的圖像尺寸→ P. 69
- 動畫模式中的攝影設定功能表項目列表→ P. 190

要點

動畫記錄時間因 SD 記憶卡容量而異。

記錄時間如下所示。

	內置	32MB	64MB	128MB	256MB	512MB	1GB
320 X 240	39 秒	44 秒	1 分 31 秒	3 分 4 秒	6 分 7 秒	12 分 19 秒	23 分 42 秒
160 X 120	2 分 26 秒	2 分 46 秒	5 分 40 秒	11 分 27 秒	22 分 50 秒	46 分 1 秒	88 分 31 秒

播放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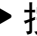
播放動畫、進行如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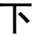
1. 按下 (播放) 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動畫時、最初的 1 張以圖像顯示。

2. 以 按鈕移動至希望瀏覽的動畫

按下  按鈕、能夠顯示下一文件。

按下  按鈕、能夠顯示上一文件。

3. 按下 ADJ. 轉盤

開始播放。

液晶顯示幕中、可顯示出表明播放進程和回放時間的指示器。



2

各種攝影方法・想播放時

快進	播放中按下  (望遠) 按鈕
快倒	播放中按下  (廣角) 按鈕
暫停 / 播放	按下 ADJ. 轉盤
迴圈播放	暫停中連續按下  (望遠) 按鈕
迴圈回倒	暫停中連續按下  (廣角) 按鈕
顯示下一張	暫停中按下  按鈕
顯示上一張	暫停中按下  按鈕
調節音量	播放時按下   按鈕

用語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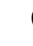
動畫的幀

動畫幀也叫做幀。動畫由幀組成、這些圖像幀在以高速顯示時就好像是運動的一樣。

記錄・播放聲音

記錄聲音

可以把聲音記錄下來。
記錄的語音、以 WAV 文件被儲存起下來。

1. 將模式轉盤旋轉至 **SCENE**
2. 如果相機處於文字模式、將其改設為語音模式
 1. 按下 ► 按鈕
顯示場面選擇畫面。
 2. 按下 ▲▼ 按鈕、選擇  (語音)
 3. 按下 MENU/OK 按鈕
3. 按下快門按鈕
開始記錄聲音。
4.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結束記錄



要點

能夠記錄聲音的時間。隨 SD 記憶卡的容量不同。
記錄時間如下表。

內置 記憶體	32MB	64MB	128MB	256MB	512MB	1GB
56 分 45 秒	64 分 36 秒	132 分 11 秒	267 分 15 秒	532 分 36 秒	1073 分 00 秒	2063 分 25 秒

注意事項

當長時間記錄聲音時、建議使用 AC 轉換器 (AC-4c)。

播放聲音


播放聲音、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 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文件。



2. 按 按鈕、選擇想播放的語音文件 (有音響圖的畫面)

按下  按鈕、能夠顯示下一文件。

按下  按鈕、能夠顯示上一文件。



3. 按下 ADJ. 轉盤

開始播放。



快進	播放時按下  按鈕
倒退	播放時按下  按鈕
暫停 / 播放	按下 ADJ. 轉盤。
調節音量	播放時按下  按鈕


播放模式時的其他功能

關於播放設定功能表

使用播放功能表、可以使用下表的功能。

設定項目	選擇項目	參照頁
幻燈片	_____	P. 111
保護	選擇・解除單件文件、選擇・解除全部文件、選擇多數文件	P. 112
DPOF	選擇・解除單件文件、選擇・解除全部文件、選擇多數文件	P. 115
更改圖像尺寸	1280, 640	P. 118
複製到卡上	_____	P. 119

播放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1. 按下  (播放) 按鈕、設定為播放模式



2. 按下 MENU/OK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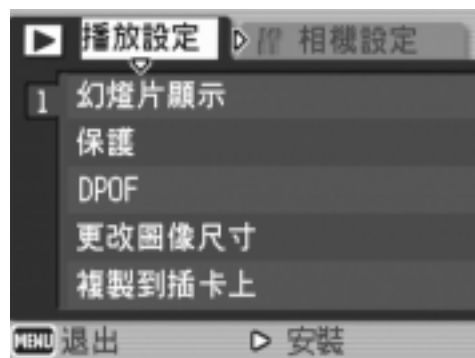
顯示播放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4. 選擇設定項目後、按下 ► 按鈕

顯示各種功能的畫面。



自動順序顯示（幻燈片顯示）

能夠在液晶顯示幕上順序顯示記錄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圖像、動畫和聲音。此功能稱作幻燈片顯示。
幻燈片顯示瀏覽、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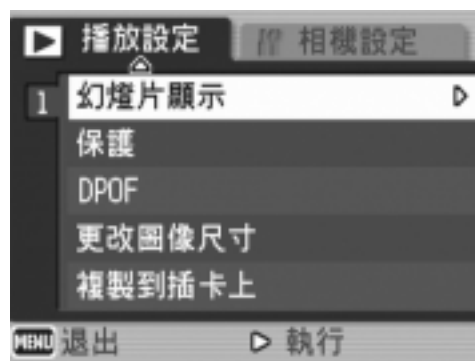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3. 確認已選擇 [幻燈片顯示] 後、按下 按鈕

幻燈片顯示開始後、文件可順序顯示。
途中希望中止時、按下相機的任意按鈕。
到中止為止、幻燈片顯示將反覆顯示。



要點

- 靜止圖像每 3 秒鐘顯示一張。
- 動畫、不僅能夠顯示 1 張、而且能夠顯示所有已拍攝的內容。
- 聲音也被播放。

保護顯示的圖像（保護）

為防止誤刪除已拍攝的圖像、動畫和聲音，能夠進行保護設定。

! 注意事項

受保護的靜止圖像、動畫和聲音不能正常刪除。但在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 SD 記憶卡時、它們將被完全刪除。

保護圖像

1. 按下 （播放）按鈕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2. 按下 按鈕選擇想保護的文件

3.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4. 按下 按鈕、選擇 [保護]、按下 按鈕



5. 確認選擇 [單個文件]、按下 MENU/OK 按鈕






設定保護、在畫面的左上部顯示保護設定圖示。




保護所有的圖像

給所有圖像和動畫、聲音進行保護設定、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 按鈕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3. 按下  按鈕、選擇 [保護]、按下  按鈕



4. 按下  按鈕、選擇 [全部文件]
5. 確認並選擇 [選擇]、按下 MENU/OK 按鈕

第一張圖像（動畫或聲音）的左上部將顯示保護設定的圖示。

消除所有圖像（以及動畫，聲音）的保護時、在上一設定的程式中選擇 [解除]。



要點

不僅是所有內容的保護設定、多個圖像和動畫、聲音的保護設定也能夠一次解除。

一次保護多張圖像

對選擇的圖像和動畫、聲音、一次實施保護設定、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 按鈕
2. 按2次 (分割畫面顯示) 按鈕
3. 按下 按鈕、選擇希望保護1張圖像
4.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5. 按下 按鈕、選擇 [保護]、按下 按鈕
6. 按下 按鈕、選擇另外希望保護的下一張圖像、按下 MENU/OK 按鈕

圖像 (動畫或語音) 的左上部將顯示保護設定的圖示。

7. 依照 6. 的程序反覆操作、選擇全部希望保護的所有圖像

選擇錯誤時、在其文件上再按下 MENU/OK 按鈕、選擇將被解除。

8. 按下 DISP. 按鈕

顯示資訊以表示這些圖像是受保護的。完成保護時、顯示返回至縮略圖顯示畫面。



要點

解除多張文件的保護時、利用上述程式、選擇希望解除的圖像、動畫或聲音、進行設定。




參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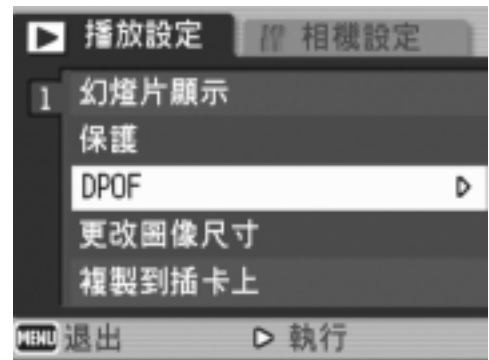
關於分割畫面顯示的詳情 → P. 52

利用列印服務 (DPOF)

攜帶記憶卡到數位相機列印服務處理店、能夠進行圖像的列印。
利用列印服務、需要設定列印所必需的資訊。該設定稱為DPOF設定。
進行DPOF設定時、每一張圖像只被列印一張。
但是、選擇多張圖像一次進行設定時、可以指定列印的張數。

DPOF 設定正在顯示的圖像

1. 按下  (播放) 按鈕
2. 顯示希望設定的圖像
3.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4. 按下  按鈕、選擇 [DPOF]、按下  按鈕
5. 確認選擇 [單個文件]、然後按 MENU/OK 按鈕
進行 DPOF 設定、在畫面的左上部將顯示 DPOF 設定圖示。



要點

- 逐張解除 DPOF 設定、進行和上述設定相同的操作。
- DPOF 的設定只適用於 RAW 模式下拍攝圖像中的 JPEG 文件。

利用 DPOF 設定所有的圖像

對所有的圖像及動畫進行DPOF設定時、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 按鈕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3. 按下  按鈕、選擇 [DPOF]、按下  按鈕
4. 按下  按鈕、選擇 [全部文件]



5. 確認並經選擇 [選擇]、按下 MENU/OK 按鈕

進行 DPOF 設定、在畫面的左上部將顯示 DPOF 設定圖示。



要點

- 解除所有圖像的 DPOF 設定時、在設定程式 5. 中選擇 [解除]。
- 不僅是所有圖像的 DPOF 設定、多個圖像的 DPOF 設定也能夠一次解除。

利用 DPOF 設定多張圖像

對選擇的圖像、一次實施DPOF設定、進行以下操作。

1. 按下 **▶** (播放) 按鈕
2. 按2次 **⊞** (分割畫面顯示) 按鈕
畫面被分割成 12 塊、縮小顯示檔案。
3. 按下 **▲▼◀▶** 按鈕、選擇希望 DPOF 設定的一張圖像
4.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5. 按下 **▼** 按鈕、選擇 [DPOF]、按下 **▶** 按鈕



6. 按 **▲▼** 按鈕指定列印張數
按 **▲** 按鈕增加張數、按 **▼** 鍵減少張數。
7. 按下 **◀▶** 按鈕、選擇另外希望進行 DPOF 設定的圖像
8. 按 **▲▼** 按鈕指定列印張數
按 **▲** 按鈕增加張數、按 **▼** 按鈕減少張數。
9. 重覆程序 7. ~ 8.、選擇所有希望進行 DPOF 設定的圖像
10. 按 MENU/OK 按鈕

該顯示表示所選的這些圖像正在處理；一旦處理結束、顯示便返回至縮略顯示畫面。

縮小圖像尺寸（更改圖像尺寸）

可以更改圖像的尺寸、進行不同尺寸圖像文件的儲存。

! 注意事項

- 附帶聲音圖像、動畫和RAW模式（RAW3264/RAW3:2）下拍攝的圖像的尺寸無法更改。
- F3:2 圖像的寬高比為 3:2。當更改這類圖像的尺寸時、寬高比減小為 4:3、圖像的上下兩端添加黑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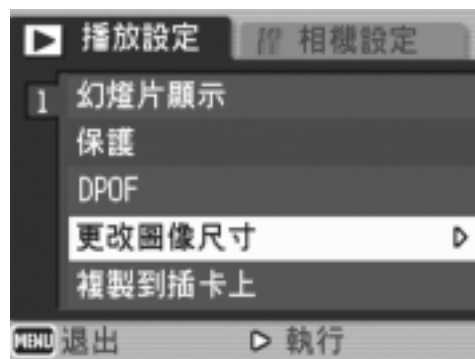
📄 要點

可以進行下列類型的大小調整：

原來的尺寸	可以變更的尺寸	
F3264/F3:2/N3264/N2592/N2048	N1280	N640
N1280	N640	

更改圖像尺寸、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按鈕
2.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 [更改圖像尺寸]、
按下 **▶** 按鈕
4. 按下 **▲▼** 按鈕、選擇 [1280] 或 [640]
5. 按下 MENU/OK 按鈕
進行圖像尺寸的更改、顯示更改後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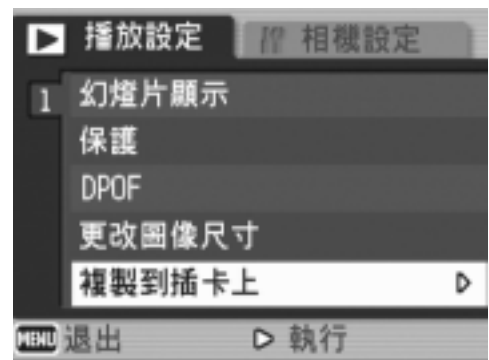
📁 參照

攝影時更改圖像的尺寸 → P. 69

內置記憶體的內容複製到卡上（複製到插卡上）

能夠將內置記憶體上記錄的圖像、動畫和聲音全部複製到記憶卡上。

1. 按下電源按鈕、關閉電源
2. 安裝SD記憶卡
3. 打開電源
4. 按下  (播放) 按鈕
5.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播放功能表。
6. 按下  按鈕、選擇 [複製到插卡上]，
按下  按鈕
顯示複製中的資訊、複製結束後、返回播放畫面。



要點

- 複製位置的SD記憶卡容量已滿時、顯示容量不足的資訊。只複製在容量內可記存的圖像數時選擇 [是]、按下 MENU/OK 按鈕。取消複製時、選擇 [不]、按下 MENU/OK 按鈕。
- 不能進行從SD記憶卡至內置記憶體的複製。

第 3 章

想更改相機設定時

更改相機設定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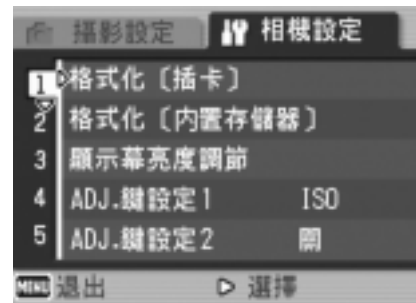
更改相機設定

關於安裝功能表

可以從攝影設定功能表 (P. 67) 或播放設定功能表 (P. 110) 進入設定功能表、更改相機設定。

使用安裝功能表、可以設定下表的項目。

※下表的選擇項目內、使用 [] 的值，是購買時設定的初始值。



設定項目	選擇項目	參照頁
格式化 [插卡]	_____	P. 124
格式化 [內置存儲器]	_____	P. 125
顯示幕亮度調節	_____	P. 126
ADJ. 鍵設定 1 ADJ. 鍵設定 2	[關]、ISO 感光度、圖像質量・尺寸、對焦、鮮明度、測光方式、連拍、包圍式曝光、附帶語音攝影	P. 127
自動關閉電源	關、[1 分]、5 分、30 分	P. 128
信號音	[全部]、快門音	P. 129
音量設定	靜音 (□□□)、小 (■□□)、 [中等] (■ ■ □)、大 (■ ■ ■)	P. 130
圖像確認時間	關、0.5 秒、[1 秒]、2 秒、3 秒	P. 131
插卡序號	[開]、關	P. 132
日期設定	_____	P. 134
LANGUAGE	日本語、ENGLISH、DEUTSCH、FRANÇAIS、 ITALIANO、ESPAÑOL、簡體中文、[繁體中文]、 한국어	P. 135
視頻方式	[NTSC]、PAL	P. 136
攝影設定警告	[開]、關	P. 137
USB 連接	主儲存器、[獨創]	P. 138
放大攝影圖標	[關]、開	P. 142
色彩空間設定	[sRGB]、Adobe RGB	P. 143
AF 補助光	[開]、關	P. 145
數字變焦	開、[關]	P. 146
設定變焦按鈕	關、[曝光補償]、白平衡	P. 147
保存個人設定	設定 1、設定 2	P. 148
開機設定	[關]、設定 1、設定 2	P. 149

安裝功能表的參照方法

安裝功能表的顯示方法和使用方法如下。

要點

根據功能的不同、有一些選擇項目的選擇方法與這裏介紹的方法有些差異。詳細操作方法、請參閱各種功能的說明。

1. 按下 MENU/OK 按鈕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或播放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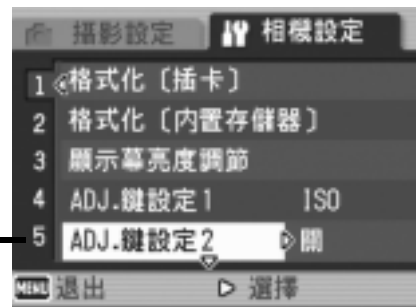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鈕

顯示安裝功能表。

3.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專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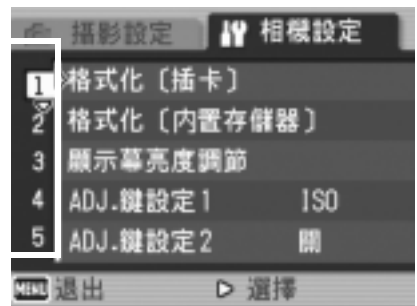
設定項目有 5 個畫面。

在最後一項按下 ▼ 按鈕，顯示下一畫面。



用畫面號碼切換畫面時

1. 按下 ◀ 按鈕、可以選擇畫面左側的畫面號碼。
2. 在可以選擇畫面的狀態下按下 ▲▼ 按鈕、可以切換畫面。
3. 切換畫面後、按下 ► 按鈕、返回選擇設定項目。



4. 選擇 ► 設定專案後、按下 ► 按鈕

顯示設定顯示的選擇說明。

5. 按下 ▲▼ 按鈕、選擇項目

6. 按下 MENU/OK 按鈕或按下 ◀ 按鈕

7. 在程序 6.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功能表消失、可以攝影或播放。

格式化 SD 記憶卡（格式化 [插卡]）

顯示「不能使用的插卡」等關於錯誤的提示、或被個人電腦等其他的機器格式化過時、請將SD記憶卡格式化後再使用。
格式化是指將圖像文件處理成可以寫入的狀態。

! 注意事項

對記錄圖像的卡進行格式化後、所有內容將會消失。

📁 參照

關於內置記憶體的格式化→ P. 125

格式化時、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 ▼ 按鈕選擇 [格式化 [插卡]]、按下 ►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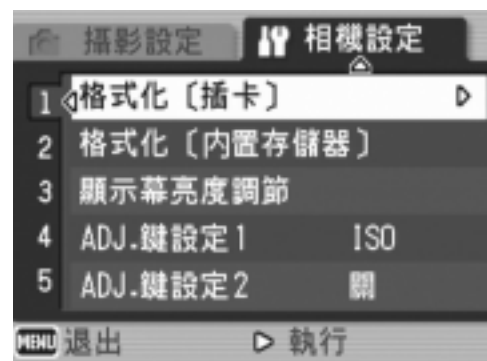
顯示格式化確認畫面。

3. 按下 ◀▶ 按鈕選擇 [是]、按下 MENU/OK 按鈕

進行格式化、結束後返回安裝畫面。

未安裝 SD 記憶卡時、將顯示提示信息。此

時、暫且將電源關閉、在安裝好 SD 記憶卡後、請再次進行格式化操作。



📄 要點

如何防止錯誤刪除圖像

將卡的禁止寫入開關置於「LOCK」處後、將防止圖像的刪除以及格式化。
解除後（開頭恢復至原來位置）、則又能夠進行刪除和格式化。

內置存儲器格式化（格式化〔內置存儲器〕）

如果出現〔請將內置存儲器格式化〕等資訊、就有必要將內置存儲器格式化。

! 注意事項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之後、記錄在內置存儲器上的所有圖像都將被刪除。如果有不想刪除掉的圖像時、在進行格式化之前，請與理光維修中心聯繫。

格式化時、進行以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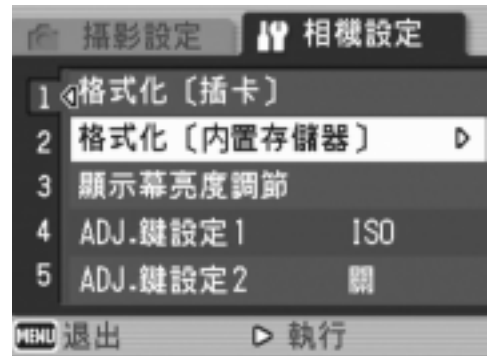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按下▶按鈕

顯示格式化確認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是〕、按下MENU/OK按鈕

進行格式化、完成之後返回安裝功能表。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顯示幕亮度調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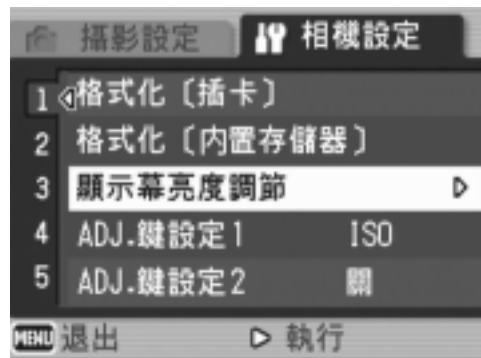
調整液晶顯示屏的亮度、進行以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 [顯示幕亮度調節]、 按下▶按鈕

顯示 LCD 亮度調節棒。



3. 按下▲▼按鈕、調節亮度

向 ☀ 側更改、亮度變暗。向 ☀ 側更改、亮度變亮。

然後顯示的畫面的亮度、隨著設定值發生變化。

4. 調整至希望設定的亮度後、按下 MENU/OK 按鈕

返回安裝功能表。

至下一次更改定、以此設定進行攝影。



📄 要點

拍攝時、按住 DISP. 按鈕最大化液晶顯示幕亮度。

當亮度處於最大值時、按住 DISP. 按鈕、使用 [顯示幕亮度調節] 選項、恢復亮度設定。

將功能設定到 ADJ. 轉盤 (ADJ 鍵設定 1/2)

ADJ. 轉盤可通過減少的按鈕操作顯示曝光校正畫面和白平衡設定畫面。

可通過按下 ADJ. 轉盤顯示的功能可以設定到 [ADJ. 鍵設定 1] 和 [ADJ. 鍵設定 2]。

能夠設定的值	參照頁
關 * 購買後設定 2	-
ISO 感光度 * 購買後設定 1	P. 91
圖像質量 (圖像質量・尺寸)	P. 69
對焦	P. 74
圖像設定	P. 78
測光方式	P. 77
包圍式曝光	P. 80
連拍	P. 101
附帶語音攝影	P. 85

如要將一項功能指派給 [ADJ. 鍵設定 1] 或 [ADJ. 鍵設定 2]、請按下列步驟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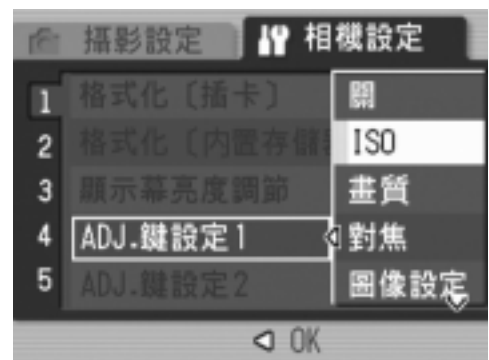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鈕選擇 [ADJ. 鍵設定 1] 或 [ADJ. 鍵設定 2]、按下 ► 按鈕

3.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5. 在程序 4.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使用 ADJ. 按鈕→ P. 65

更改自動關閉電源的設定（自動關閉電源）

在設定時間內不進行相機按鈕的操作時、爲了節電電源將自動關閉（自動關閉電源）。

購入時、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爲1分鐘、此設定能夠更改。

能夠設定的值
關（不使用自動關閉電源功能）
1 分鐘 * 購買時的設定
5 分鐘
30 分鐘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功能時、將進行以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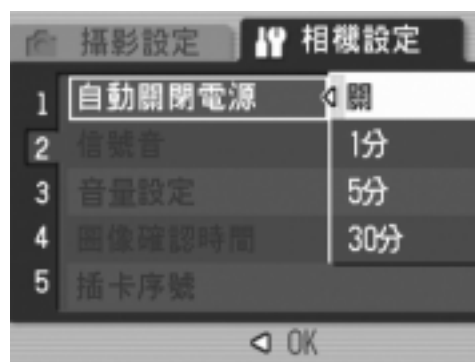
2. 按下▼按鈕、選擇[自動關閉電源]、 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MENU/OK或◀按鈕

5. 在程序4. 按下◀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 要點

- 自動關機之後如要繼續使用相機、請按下電源按鈕再次開啟相機。按住播放按鈕一秒以上亦開啟相機、以允許在播放模式中使用相機。
-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在連接個人電腦時不能使用。
- 間隔攝像時、此處的設定無效、自動關閉電源功能不能使用。

更改信號音的設定（操作音）

操作期間、相機會發出 4 種聲音：啟動聲音、快門釋放聲音、對焦聲音和蜂鳴聲。

- 啟動聲音：相機電源打開時發出的聲音。
- 對焦聲音：設置對焦時、相機發出的對焦聲音。
- 對焦時的聲音：按下一半快門按鈕、對焦時響起 [嗶嗶] 的蜂鳴聲。
- 蜂鳴聲：如果嘗試不可能的操作、相機發出 [嗶嗶嗶] 的蜂鳴聲。

能夠設定的值
快門聲（對焦聲音、蜂鳴聲）
全部（全都鳴響）* 購買時的設定

要改變信號音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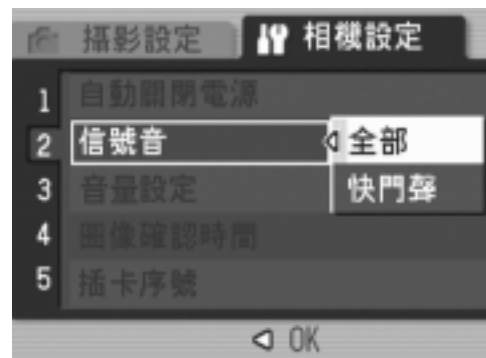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鈕選擇 [信號音]、按下 ► 按鈕

3.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5. 在程序 4.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參照

調節音量的方法 → P. 130

改變信號音音量（音量設定）

可以改變信號音音量。

音量級別	
□□□	（靜音）
■□□	（小）
■■□	（中等）* 購買時的設定
■■■	（大）

要改變信號音音量、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信號音]、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

5. 在程序4. 按下◀按鈕時、按下MENU/OK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更改圖像確認時間（圖像確認時間）

按下快門按鈕後、為便於確認已拍攝的圖像將瞬間顯示。
確認時間、購入時設定為1秒、此設定能夠更改。

能夠設定的值
關（不進行確認顯示）
0.5 秒
1 秒 * 購買時的設定
2 秒
3 秒

設定更改確認時間、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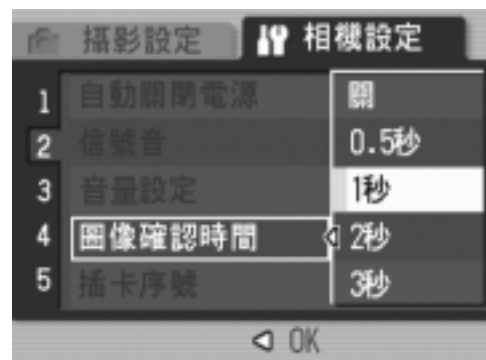
2. 按下▼按鈕選擇[圖像確認時間]、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MENU/OK 按鈕或◀按鈕

5. 在程序4. 按下◀按鈕時、按下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更改文件名的設定（插卡序號）

自動賦與已拍攝的圖像連續編號的文件名、作為 JPEG 文件、記錄在內置記憶體和 SD 記憶卡上。更換 SD 記憶卡情況下的文件名、能夠設定是否繼續進行和上一卡連續的編號。

能夠設定的值	
開（設為連續編號） * 購買時的設定	與已拍攝的圖像將自動賦與 R0010001. jpg ~ R9999999. jpg 的「R」後 7 位數的連續號碼的文件名。 更換 SD 記憶卡時、也能夠設定繼續進行和上一卡連續的編號的文件名。
關（不設為連續編號）	安裝入新卡時、將賦與 RIMG0001. jpg ~ RIMG9999. jpg 的文件名。 超過 RIMG9999 後、將無法繼續進行記錄。

更改文件名的設定、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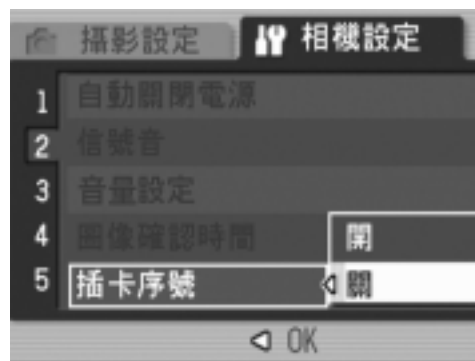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鈕選擇 [插卡序號]、按下 ► 按鈕

3. 按下 ▲▼ 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5. 在程序 4. 按下 ◀ 按鈕時、按下 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要點

- 內置記憶體情況下、通常能夠和 [插卡序號] 的設定為 [關] 時一樣、賦與文件名。
- 當使用 RICOH Gate La (P.161) 將圖像傳輸至電腦、指定與目的地文件夾中已存在之檔案名稱相同的檔案名稱時、在保存之前將檔案重新命名以避免覆寫問題。
- 當使用主儲存器將圖像傳輸至電腦 (P.164) 時、即使 [插卡序號] 被設定為開、亦將其保存為以 [RIMG****.jpg] (**** 指示圖像的編號) 命名的檔案。
- 當達到 RIMG9999 時、無法再保存更多的檔案。在此種情形下、將圖像資料從 SD 記憶卡移至電腦的內置記憶體或儲存媒體、接著將 SD 記憶卡格式化。
- 要記錄的文件的名稱視設定功能表中 [色彩空間] 的設定而異。

連續編號	色彩空間的設定值	
	sRGB	AdobeRGB
開 (設為連續編號)	R0010001.jpg	_0010001.jpg
關 (不設為連續編號)	RIMG0001.jpg	_RIMG0001.jpg

設定日期時間（日期設定）

能夠在圖像上插入日期和時間進行攝影。
這裡說明從安裝功能表設定日期/時間的方法。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日期設定]、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設定年·月·日·時·分

持續按下▲▼按鈕、可以高速增減數位。



4. [格式] 選擇日期的格式

5. 確認畫面下側的顯示、按下MENU/OK 按鈕

日期被設定、返回安裝功能表。



📄 要點

- 電池取出後約 1 周、設定的日期、時間會被刪除。此時、請重新設定。
- 若要保持日期和時間設定、請裝入可使用兩小時以上的充滿電的電池。

更改顯示語言 (LANGUAGE/ 言語)

能夠更改液晶顯示幕中的顯示語言。

能夠設定的值
日本語 (日語)
ENGLISH (英語)
DEUTSCH (德語)
FRANÇAIS (法語)
ITALIANO (意大利語)
ESPAÑOL (西班牙語)
簡體中文 (中國語: 簡體)
繁體中文 (中國語: 繁體) * 購買時的設定
한국어 (韓國語)

更改顯示言語時、按以下進行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 [LANGUAGE/言語]、按下▶按鈕

顯示語言顯示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 MENU/OK 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更改電視機瀏覽時的播放方式（視頻方式）

用隨相機提供的AV/Video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上、就可以在電視機的螢幕上觀看靜止圖像和動畫。

電視機等機器中的播放方式設定為 NTSC 方式（日本等國使用）。連接機器是PAL方式（歐洲等國使用）的情況下、先設定為PAL方式後再進行連接。

能夠設定的值
NTSC * 購買時的設定
PAL

更改播放方式、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視頻方式]、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

5. 在程序4. 按下◀按鈕時、按下MENU/OK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要點

AV/Video 連接線連接相機時、液晶顯示幕不顯示。

參照

用電視機畫面瀏覽圖像時→ P. 54

表示設定更改的警告（攝影設定警告）

下面的功能更改初始設定時、可以設定為使更改功能的圖示閃爍、或放入電池時提醒您有變更的警告資訊將顯示5秒鐘。

- 白平衡
- 對焦
- ISO 感光度
- 曝光補償

如果在圖標閃爍時操作相機按鈕、圖標停止閃爍並持續亮著。顯示警告資訊時按下相機的按鈕時、資訊將消失。

能夠設定的值
關
開 * 購買時的設定

攝影設定警告設定為開或關時、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安裝功能表

關於操作順序→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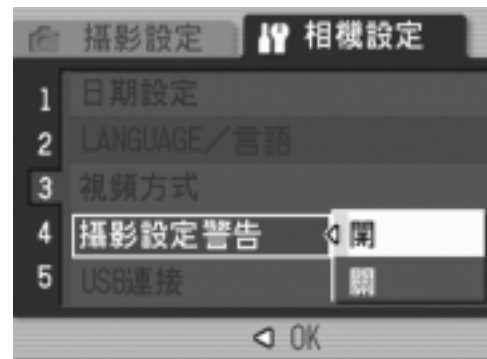
2. 按下▼按鈕選擇[攝影設定警告]、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值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

5. 在程序4. 按下◀按鈕時、按下MENU/OK按鈕

以後、至更改設定為止、以此設定進行拍攝。



改變 USB 通訊系統（USB 連接）

如果USB通訊系統已改變（在設定功能表中的[USB連接]選擇[主儲存器]）、無需安裝附件應用程式或USB驅動程式、即可在通過USB連接線從相機上向電腦進行傳送時、瀏覽相機中的檔案。

通常情況下、選擇[獨創]。當設定[獨創]時、可使用附帶的 RICOH Gate La 將圖像傳輸至電腦。

模式	主儲存器	獨創
下載方法	SD 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可直接用作外部驅動器、進行檔案處理。	可以使用 RICOH Gate La 自動向電腦傳送資料。 該安裝可以用來將資料傳送到電腦上。（Mac OS）
從 Caplio CD-ROM 安裝	可選	必選
支援的操作系統		
Windows 98/98 SE	X	○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	○
Windows Me	○	○
Windows XP Home Edition	○	○
Windows XP Professional	○	○
Mac OS 8.6	X	○
Mac OS 9.0 - 9.2.2	○	○
Mac OS X 10.1.2 - 10.4	○	○
對於那些：	熟悉 OS 檔案操作 不願意安裝 USB 驅動程式或其他驅動程式	希望自動下載到電腦上 使用 Windows 98/98 Second Edition 使用 Mac OS 8.6

注意事項

- 在 [主儲存器] 時、不能使用 RICOH Gate La 進行檔案傳送。
- 在 [主儲存器] 時、只能從相機上讀取檔案、而不能向相機寫入檔案或從相機上刪除檔案。
- 要在支援直接列印和 PictBridge 的印表機上進行直接列印、請為 [USB 連接] 選擇 [獨創]。

要改變 USB 通訊系統、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的操作程式 → P.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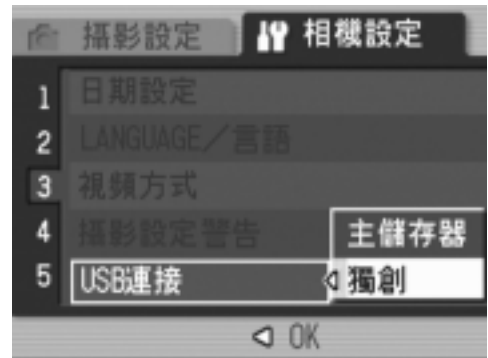
2. 按 ▼ 按鈕選擇 [USB 連接]、按 ► 按鈕

3. 按 ▲▼ 按鈕選擇一個值

4. 按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

5. 如果在程序 4. 中按了 ◀ 按鈕、那麼請按 MENU/OK 按鈕

以後、一直使用該設定值、直至該值改變。



3

想更改相機的設定時

參照

有關如何使用 RICOH Gate La 來傳輸圖 → P. 161。

要在大容量儲存模式下傳送圖像、請執行以下步驟：

1. 在設定功能表中將 [USB 連接] 改為 [主儲存器]
2. 請確認相機電源已關閉
3. 將附屬的USB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的USB端口上
4. 將USB連接線連接到相機的USB端子上

相機的電源打開。

電腦自動讀取用於將相機識別為驅動器的檔案。

準備工作完成後、相機會作為一個驅動器顯示在我的電腦 (Windows) 或桌面 (Macintosh)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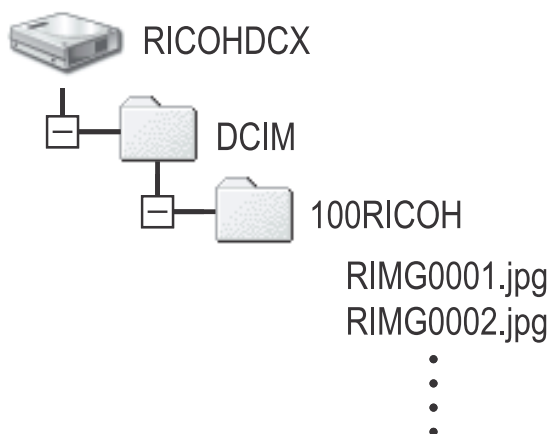


以Windows XP的畫面為例

5. 從顯示的驅動器上、拷貝檔案到想要的位置

右側的數字顯示驅動器的資料夾配置。

當顯示內置記憶體的內容時、驅動器名為 RICOHDCI。



! 注意事項

- 在傳輸中、請勿斷開 USB 連接線。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相同名稱的檔案、則將其覆寫。如果不希望將該檔案覆寫、則重新命名該檔案或將圖像傳輸至另一文件夾。

📄 要點

當插入 SD 記憶卡時、顯示卡內的檔案。否則、就會顯示內置記憶體的檔案。

從電腦上斷開相機的連接 (Windows)

顯示以 Windows XP 為例。術語與其他的操作系統不同、但操作步驟相同。

1. 單擊任務欄右端的安全刪除硬體圖標
2. 選擇 [USB 大容量儲存設備] 並單擊 [停止]
3. 檢查已選中 [USB 大容量儲存設備] 並單擊 [OK]
4. 單擊 [OK]
5. 拔出 USB 電纜



從電腦上斷開相機的連接 (Macintosh)

1. 將顯示的驅動器拖放到廢紙箱
2. 拔出 USB 電纜

放大圖標顯示（放大攝影圖標）

攝影畫面上的圖標被放大。
在此設定下、下列圖標被放大：

- 閃光燈
- 超微距攝影
- 自拍
- 白平衡
- 對焦
- 曝光補償
- ISO感光度

如果圖標被放大、則下列項目不顯示：

- 變焦欄/對焦欄
- 日期/時間
- 圖像設定

要在攝影畫面上放大圖標、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的操作程式→ P. 123

2. 按▼按鈕選擇[放大攝影圖標]、按OK按鈕或▶按鈕

3. 按▲▼按鈕選擇[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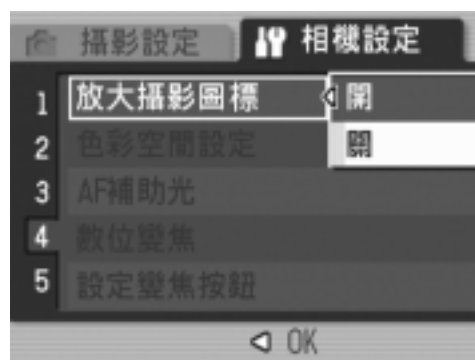
4. 按MENU/OK 按鈕或◀按鈕

攝影圖標放大設定完成。

5. 如果在程序4. 中按了◀按鈕、那麼請按MENU/OK 按鈕

現在已完成拍攝圖標放大設定。

以後、一直使用該設定值、直至該值改變。



設定色彩空間（色彩空間設定）

可選擇的色彩空間包括：sRGB（數位領域使用的標準色彩空間）和 Adobe RGB（比 sRGB 更廣的色彩空間）。

本相機支持的 Adobe RGB 相容 Adobe Systems Inc. 用於圖像編輯軟體（默認為 Photoshop）的色彩空間。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操作步驟 → P. 123

2. 按下 ▼ 按鈕選擇 [色彩空間設定]、然後按下 ► 按鈕



選擇 [sRGB] 時

3. 按下 ▲▼ 按鈕選擇 [sRGB]

4.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5. 如果在程序 4. 按下了 ◀ 按鈕、請按 MENU/OK 按鈕

3

想更改相機的設定時

選擇 [AdobeRGB] 時

3. 按下 ▲▼ 按鈕選擇 [AdobeRGB]

4.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將顯示一條確認資訊、詢問您是否確定要選擇 Adobe RGB。

5. 如果在程序4. 按下了 ◀ 按鈕、請按 MENU/OK 按鈕

6. 按下 ◀▶ 按鈕選擇 [是]、然後按下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色彩空間設定。

在進行更改之前、將一直應用此設定。

注意事項

- Adobe RGB 用於商業印刷、因此不適用於普通列印服務和家庭印表機。
Adobe RGB 涵蓋的色彩空間比 sRGB 廣。但是、如果環境不適合 Adobe RGB、顯示 / 列印的圖像的色彩將比較暗淡。
- 如果沒有可以正確複製 Adobe RGB 色彩空間的應用軟體、將無法正確複製色彩。

設定 AF 輔助燈（AF 輔助光）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攝影時、可以設定是否關閉AF輔助燈。
選擇開時、AF輔助燈點亮、在攝影前測量焦距。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操作步驟→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 [AF 輔助光]、然後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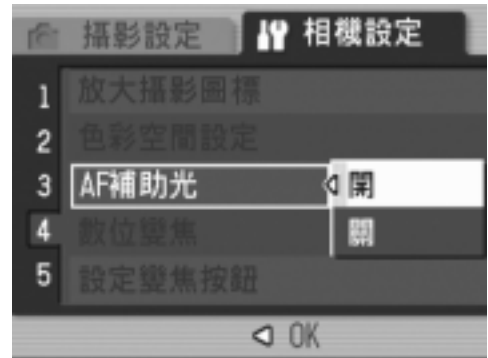
3. 按下▲▼按鈕選擇 [開] 或 [關]

4.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5. 如果在程序4. 已經按下◀按鈕、請按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 AF 輔助燈設定。

在進行再次更改之前、將一直應用這些設定。



3

想更改相機的設定時

要點

當周邊環境太暗而無法自動對焦時、AF 輔助燈點亮。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後、即使周邊環境太暗、AF 輔助燈也不會點亮。

設定是否使用數位變焦（數位變焦）

可以設定使用或不使用數位變焦。

選擇開（使用數位變焦）時、Q/☒ 按鈕作為數位變焦按鈕使用。

如果此項設為 [關]（不使用）、可將曝光補償或白平衡功能設定到 Q/☒ 按鈕上。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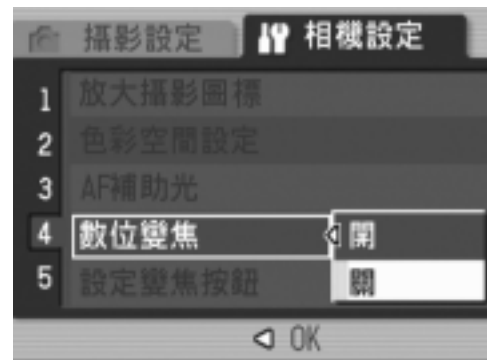
有關操作步驟 → P. 123

2. 按下 ▼ 按鈕選擇 [數位變焦]、然後按下 ► 按鈕

3. 按下 ▲▼ 按鈕選擇 [開] 或 [關]

4. 按下 MENU/OK 或 ◀ 按鈕

5. 如果在程序 4. 已經按下 ◀ 按鈕、請按 MENU/OK 按鈕



此時已完成使用或不使用數位變焦的設定。

在進行再次更改之前、將一直應用這些設定。



使用數位變焦攝影的詳情 → P. 42

更改變焦按鈕設定（設定變焦按鈕）

不使用數位變焦時、可以將曝光補償或白平衡功能設定到變焦按鈕（Q/☒按鈕）。

更改變焦按鈕設定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操作步驟→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變焦按鈕]、然後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曝光補償]或[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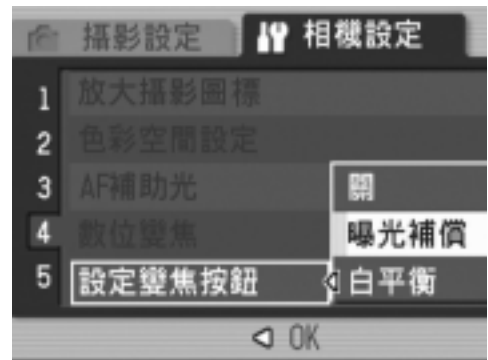
如果不設定任何功能、請選擇關。

4. 按下MENU/OK或◀按鈕

5. 如果在程序4. 已經按下◀按鈕、請按MENU/OK按鈕

此時已完成變焦按鈕設定。

在進行再次更改之前、將一直應用這些設定。



3

想更改相機的設定時

註冊開機設定（保存個人設定）

“個人設定”功能可用于設置開機時想用的設定。例如、數位相機由多人共用時、每個人使用相機時無需考慮前一個使用者進行的設定、因為每次相機開機時相機設定都將恢復到管理員設定。
可以註冊兩種“個人設定”。

註冊個人設定

將當前相機設定註冊為“個人設定”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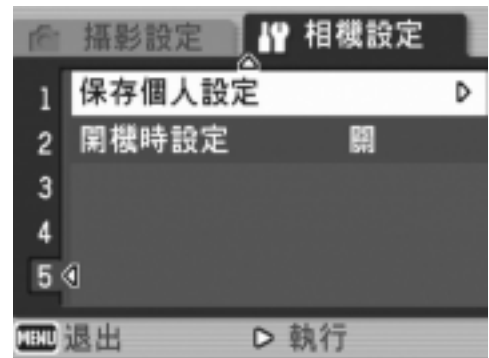
1. 將相機設定更改為要註冊為“個人設定”的設定

2.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操作步驟→ P. 123

3. 按下▼按鈕選擇[保存個人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出現確認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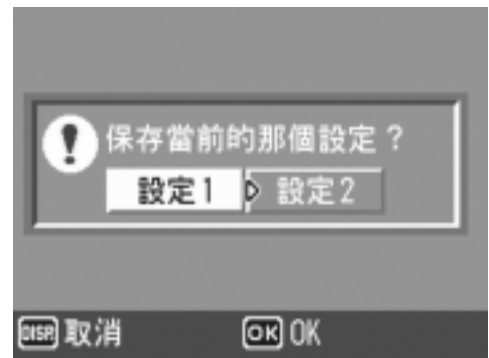


4. 選擇[設定1]或[設定2]、然後按下MENU/OK 按鈕

將註冊當前的相機設定。

如果不想註冊，請按 DISP. 按鈕。

5. 按下MENU/OK 按鈕



更改開機設定（開機時設定）

使用當前的“個人設定”之一更改開機設定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顯示設定功能表

有關操作步驟→ P. 123

2. 按下▼按鈕選擇[開機時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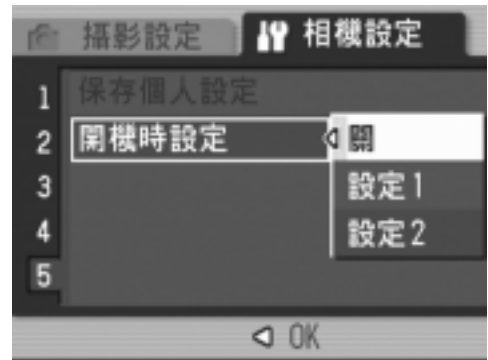
3. 選擇[設定1]或[設定2]、然後按下MENU/OK或◀按鈕

如果不使用“個人設定”功能，請在程序3. 中選擇關。

4. 如果在程序3. 按下了◀按鈕、請按MENU/OK按鈕

5. 關閉相機

下次開機時使用的設定已被更改。



📌 要點

- [開機時設定] 設為關時、相機保留通常使用的設定。(P. 190)
- [開機時設定] 設為[設定1]或[設定2]時、即使選擇了[攝影設定初始化]、也將在開機時使用以“個人設定”功能設置的相機設定。

“個人設定”功能保留的設定

圖像質量	曝光補償
對焦	白平衡
手動對焦模式下使用的焦距	ISO 感光度
測光方式	閃光燈
連拍	場面模式
圖像設定	超微距
有聲攝影	濃度
加印日期攝像	DISP. 模式

4 章

安裝軟體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安裝軟體 (使用 Windows 時)	152
安裝軟體 (使用 Macintosh 時)	171

要點

隨附的 CD-ROM 中所含的 Caplio 軟體通用於 Ricoh 數位相機 GR DIGITAL 和 Caplio 系列。

安裝軟體（使用 Windows 時）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將圖像輸入個人電腦的軟體（此操作稱作「安裝軟體」）。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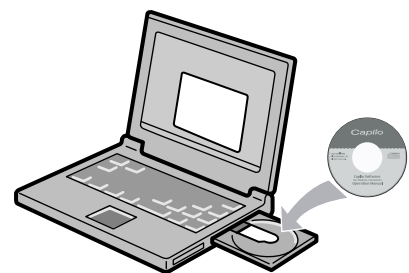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具有相同名稱的檔案、則將其覆寫。如果不希望將檔案覆寫、則重新命名該檔案或將圖像傳輸至另一文件夾。
- 當將圖像從相機下載到電腦而不進行必要的軟體安裝時、在照相機上將 [USB 連接] 更改至 [主儲存器]。（P. 138）

參照

關於圖像輸入個人電腦的方法、請參閱收錄在 Caplio Software CD-ROM 裏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關於『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顯示方法、→ P. 155。

注意事項

- 請務必在利用電纜進行相機和個人電腦的連接前、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P. 157）
- 當在相機的設定功能表上選擇 [主儲存器] 時、您可在相機中檢視該等檔案、而不必安裝附帶的應用程式或 USB 驅動程式。購機時、選擇 [獨創]。



使用 Caplio Software CD-ROM 時可安裝的軟體

在 CD-ROM 驅動器中放入 Caplio Software CD-ROM 時、自動出現以下畫面。



項目名	內容	參照頁
安裝軟體	可以安裝所有操作相機和圖像時必要的軟體。	P. 157
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P. 159
瀏覽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	可以顯示『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PDF 文件)。	P. 155
瀏覽 CD-ROM 的內容	可以顯示附屬 CD-ROM 內的文件一覽。	P. 155
登錄 Adobe Digital Imaging 網站	顯示 Adobe Systems Inc. 的主頁 (若連接於 Internet)。	-

4

安裝軟體時

單擊 [安裝軟體] 時 : (P. 157)

安裝下列軟體

軟體名	Windows		描述
	XP	98	
RICOH Gate La	○	○	一次性下載圖像。
ImageMixer	○	○	可以顯示或編輯拍攝的圖像、並創建 VCD。在進行動畫處理時、必須使用 DirectX (P. 168)。
USB Driver	○	○	用於連接相機和電腦。該驅動程式為本相機設計。(也相容現有型號。)
WIA Driver	○	-	用於捕捉圖像、連接相機和電腦。該驅動程式為本相機設計。(也相容現有型號。)

XP:Windows XP

98:Windows 98/98SE/Me/2000

參照

相機具有 ImageMixer 軟體、可以從電腦上顯示和編輯圖像。
關於如何使用 ImageMixer、單擊 ImageMixer 視窗上的 [?] 按鈕並參閱顯示的說明。
要了解關於 ImageMixer 的最新資訊、請訪問 Pixela Co., Ltd. 的網頁 (<http://www.imagemixer.com>)。

要點

在安裝 ImageMixer 期間、WinASPI 安裝程式啟動。
當使用 ImageMixer 來創建 VCD 時需要 WinASPI。

單擊 [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時 : (P. 159)

將安裝以下軟體：

軟體名	Windows		描述
	XP	98	
DeskTopBinder Lite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用於管理工作文檔的軟體 可使用監控文件更新的 Auto Document link 將相機中的圖像下載到 Ridoc。
USB Driver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用於連接相機和電腦。該驅動程式為本相機設計。（也相容現有型號。）
WIA Driver	<input type="radio"/>	-	用於捕捉圖像、連接相機和電腦。該驅動程式為本相機設計。（也相容現有型號。）

XP:Windows XP

98:Windows 98/98SE/Me/2000

注意事項

DeskTopBinder Lite 不相容 Windows 98、但可相容 Windows 98 SE。

參照

- 有關 DeskTopBinder Lite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前必讀 (PDF 文件)、安裝指南 (PDF 文件)、Ridoc Auto Document Link 指南 (PDF 文件) 和 DeskTopBinder Lite 隨附的幫助文件。
- 有關 Auto Document link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Ridoc Auto Document Link 指南 (PDF 文件)。

單擊 [瀏覽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 時：

可以顯示 CD-ROM 內的『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PDF 文件)。使用 Windows 的用戶、已經在個人電腦裏安裝了 AcrobatReader 軟體時、只要雙擊就可以顯示。

沒有安裝 AcrobatReader 時、有必要先安裝 AcrobatReader。(P. 167)

單擊 [瀏覽 CD-ROM] 時：

可以確認 CD-ROM 裏的文件檔和文件。

CD-ROM 裏、除了有 Caplio 軟件、還有以下軟件。這些軟件可以在 Windows 程序下使用。

關於各種軟件的安裝、請參照下表 [參照頁] 欄裏的頁數。

軟體名	描述	參照頁
Acrobat Reader	用於瀏覽 PDF 文件中的說明書內容	P. 167
DirectX	用於播放動畫	P. 168

參照

- 關於 Acrobat Reader、詳情請參閱 Acrobat Reader 幫助。
- 如果只需安裝 ImageMixer、請雙擊 ImageMixer 文件夾中的 Setup.exe。

使用附送軟體時的系統需求

使用附件軟體、需要以下環境。

請通過您使用的個人電腦和個人電腦說明書等進行確認。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98/98 Second Edition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Windows Me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CPU	Pentium® III:500MHz 以上
記憶體	Windows 98/98SE:128MB 以上
	Windows 2000:128MB 以上
	Windows Me:128MB 以上
	Windows XP:256MB 以上
安裝時的硬碟空間容量	Windows 98/98SE:500MB 以上
	Windows 2000:500MB 以上
	Windows Me:500MB 以上
	Windows XP:500MB 以上
顯示器的解像度	800x600 像素以上
顯示器的顯示色	65000 色以上
CD-ROM 驅動器	能夠在上述「個人電腦主機」中使用的 CD-ROM 驅動器
USB 埠	能夠在上述「個人電腦主機」中使用的 USB 埠

注意事項

- 進行過 OS 升級的個人電腦、USB 及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附件軟體對此將不支援。
- OS 系統環境的變化等原因、可能會無法正常工作。
- 如果 USB 埠使用了擴展功能（如 PCI 匯流排等）、那麼本相機不支援連接到該埠。
- 與 HUB 等其他的 USB 機器等組合使用時、也會發生無法正常工作的情況。
- 輸入動畫等資料量較大的文件時、推薦在記憶體量較大的環境下進行。

參照

使用 SD 記憶卡向個人電腦輸入圖像時→使用說明書（軟體篇）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

! 注意事項

- 在指明前、請先勿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如果原來已經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並顯示了 [找到新的硬體向導] 畫面、單擊 [取消]、斷開相機和電腦之間的連接線、然後繼續安裝。
- 如果在安裝期間顯示消息、要求在安裝新版 Caplio 軟體前先移除舊版本、請按照消息指示移除舊版 Caplio 軟體、然後再重新安裝新版本。即使使用新版 Caplio 軟體、舊版本的圖像下載和其他功能仍可照常使用。(關於如何移除軟體的方法→ P. 169)
- 使用 Windows XP 或 2000 時、只有具備管理者資格的用戶才能進行安裝。

📄 要點

此處以 Windows XP 畫面為例。

1. 啓動個人電腦、把附屬的 Caplio Software CD-ROM 放進 CD-ROM 驅動器裏
個人電腦的畫面上、自動顯示右側畫面。
2. 單擊 [安裝 Software]
稍後顯示 [設定語言的選擇] 畫面。
3. 選擇語言、單擊 [確定] 按鈕
顯示 [InstallShield Wizard] 畫面。
4. 單擊 [下一步]
顯示 [安裝位置的選擇] 畫面。



5. 確認安裝位置並單擊 [下一步]

顯示 [選擇程式文件夾] 的畫面。



6. 確認安裝位置並單擊 [下一步]

ImageMixer 安裝程式啟動。

按照螢幕上所顯示之訊息來安裝

ImageMixer。

當 ImageMixer 安裝完畢時、顯示一對話指示已安裝所有的軟體應用程式。

7. 單擊 [完成] 按鈕

8. 重新啓動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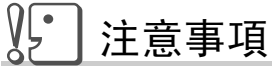
有關如何從電腦上刪除軟體（移除）→ P. 169

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參照

關於 DeskTopBinder Lite 的使用方法、請參閱隨 DeskTopBinder Lite 安裝的入門指南、安裝指南和 DeskTopBinder Lite - Auto Document Link 指南（均為 PDF 文件）。



注意事項

- 在指明前、請勿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如果已經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顯示 [找到新的硬體] 畫面）、只需單擊 [取消]、斷開相機和電腦的連接線、然後繼續安裝。
- 對 Windows XP 或 Windows 2000、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要點

此處以 Windows XP 畫面為例。

1. 啟動個人電腦、把 Caplio CD-ROM 放進 CD-ROM 驅動器

將自動顯示右側畫面。

2. 單擊 [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稍後顯示 [InstallShield Wizard] 畫面。

3. 單擊 [下一步]

稍後出現 [選擇安裝路徑] 畫面。

4. 確認安裝路徑、然後單擊 [下一步]

顯示 [選擇程式文件夾] 畫面。

5. 確認安裝位置、然後單擊 [下一步]

6. 單擊 [確定]

7. 單擊 [DeskTopBinder Lite]

DeskTopBinder Lite 安裝程式啟動。

按照畫面中顯示的資訊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確認數位 ID 的畫面出現時、單擊 [確定]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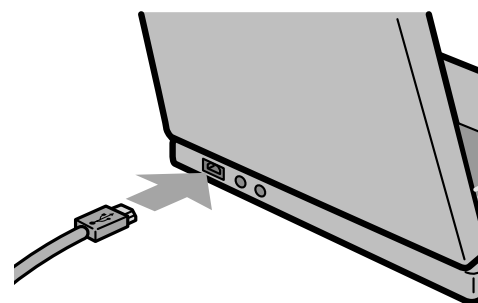
- 使用 DeskTopBinder Lite 的 Auto Document link 從相機捕捉圖像時、在 [RICOH Gate La 設定] 功能表中選擇 [選項設定]、在顯示的 [選項設定] 對話方塊中取消 [連接時自動保存] 的複選。(參閱使用說明書・軟體篇。) 從相機捕捉圖像之前、使用相機的日期設定選項設定日期和時間。(P. 134)
- 如果在 DeskTopBinder Lite 打開的狀態下關閉並重新打開連接到電腦的相機、請在連接相機的狀態下重新啟動電腦。

連接相機與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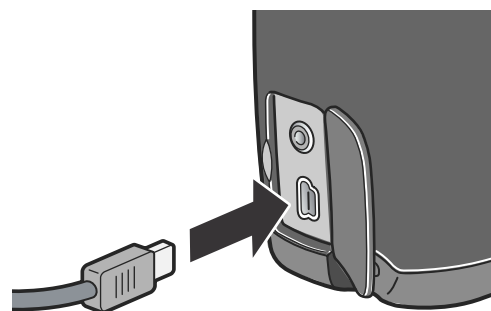
使用 RICOH Gate La 下載圖像

在電腦上安裝軟體之後、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以下說明假定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之 [USB 連接] 選擇 [獨創] (初始值) (P. 138)。如果選擇的係 [主儲存器]、則將其更改至 [獨創]。

1. 確認相機的電源已關閉
2. USB 電纜的一端和個人電腦的USB埠連接



3. 把USB連接線的另一端連接到相機的USB埠
相機電源打開。



4

安裝軟體時

Windows XP 時

用附件中的USB電纜連接相機和個人電腦、僅最初會顯示 [找到新的硬體向導] 畫面。

1. 選擇 [自動安裝軟體 (推薦)]



2. 在電腦的CD-ROM驅動器上插入Caplio Software 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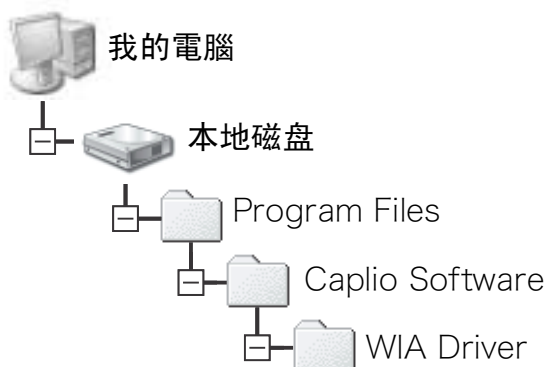
WIA Driver 自動開始安裝。如果當顯示 [找到新的硬體] 視窗時、電腦中已裝好 CD-ROM、只需單擊 [下一步] 按鈕、開始安裝。

參照

有關如何開啟 / 關閉相機 → P. 29。

要點

默認狀態下、WIA driver 安裝在以下位置：
如果光碟不可用、則指定文件夾。



3. 選擇 RICOH Gate La、在 [操作時總使用此程式] 上標號、按 [OK]



要借助 Windows XP 的掃描器和數位相機向導從相機裝載圖像、請選擇 [掃描器和數位相機向導]。

不複選 [總是使用該程式進行這個操作] 核取方塊、則每次從相機裝載圖像時、都會顯示 [GR DIGITAL] 畫面、讓您選擇在是使用 RICOH Gate La 還是使用掃描器和數位相機向導裝載。

默認狀態下、WIA driver 安裝在以下位置：

如果您的電腦安裝了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並出現一條警告資訊、請參閱 P. 185。

停止相機與個人電腦的連接時

1. 按下相機的電源按鈕、關閉電源
2. 從相機上卸下附件中的專用 USB 電纜

要點

- 如果電腦識別不出相機、卸載軟體 (P. 169) 並再次安裝。
- 當從相機下載圖像時、建議使用 AC 轉換器 (另售)。

參照

- 有關如何開啟 / 關閉相機 → P. 29。
- 有關 [USB 連接] (主儲存器 / 獨創) 之細節 → P. 138。

在主儲存器模式中傳輸圖像

! 注意事項

Windows 98/98 SE 與 Mac OS 8.6 與主儲存器模式不相容。

1. 在設定功能表上、將 [USB 連接] 更改至 [主儲存器]
更多細節→ P. 138。購機時、選擇的係 [獨創]。
2. 務必將相機電源切斷
3. 將附屬的 USB 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的USB埠上
4. 將 USB 連接線連接到相機的 USB 端子

相機開啟。

電腦自動讀取必要的檔案、以將相機識別為驅動器。

在此預備步驟之後、相機作為驅動器顯示於我的電腦 (Windows) 或桌面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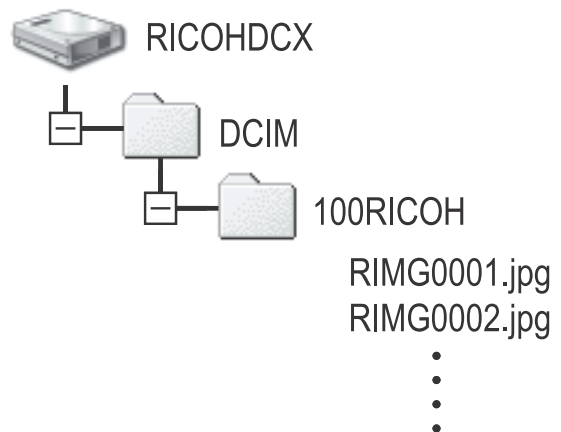


以Windows XP的畫面為例

5. 根據所顯示的驅動器、將檔案拷貝至所需的位置

右圖顯示驅動器中的資料夾配置。

當顯示內置記憶體之內容時、驅動器名稱為 RICOHDCI。



! 注意事項

傳輸期間、請勿斷開 USB 連接線。

📄 要點

當插入 SD 記憶卡時、顯示其檔案。否則、顯示內置記憶體中的檔案。

將相機與電腦 (Windows) 斷開

所顯示者為 Windows XP 的示例。其他作業系統的術語不同但操作相同。

1. 單擊任務欄右端的安全刪除硬體圖標
2. 選擇 [USB 大容量儲存設備] 並單擊 [停止]
3. 確認選擇 [USB 大容量儲存設備]、單擊 [OK]
4. 單擊 [OK]

將相機與電腦 (Macintosh) 斷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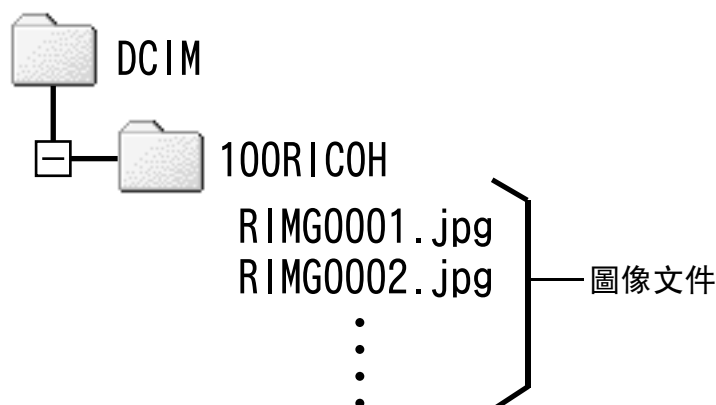
1. 將所顯示的驅動器放入廢紙箱

從 SD 記憶卡上下載圖像

可以通過 PC 卡插槽或卡片閱讀器從記憶卡下載圖像到電腦上。
如要將 SD 記憶卡插入 PC 卡插槽或卡片閱讀器、請使用 PC 卡轉換器。

SD 記憶卡內的圖像

SD 記憶卡中、圖像記錄在如圖所示的位置。



要點

如果卡片閱讀器與 SD 記憶卡相容（直接裝入）、不需要 PC 卡轉換器。

用語說明

卡片閱讀器

這是連接到電腦上的一個設備、可以讀取卡上的內容。除 PC 卡類型外、還有與各種卡相容的卡片閱讀器、您可以將記憶卡直接裝入卡片閱讀器。

安裝 Acrobat Reader

Acrobat Reader 是用於顯示使用說明書（PDF 文件）的軟體。如果電腦在 Windows 下運行、則可以安裝 Acrobat Reader。
如果電腦上已經安裝了 Acrobat Reader、則不需要再安裝。

! 注意事項

- 當相機用 USB 連接線連接到電腦上時、請勿安裝軟體。
- 使用 Windows XP 或 2000 時、只有具備管理者資格的用户才能進行安裝。

1. 打開電腦、將附送的Caplio Software CD-ROM 放入 CD-ROM 驅動器
自動顯示如右圖所示的畫面。
2. 單擊 [Browse CD-ROM]
列表 CD-ROM 中的文件。
3. 雙擊 [Acrobat] 資料夾
4. 雙擊 [Chinese_Traditional] 資料夾
5. 雙擊 [ar505cht] (ar505cht.exe)
6. 根據下面顯示的資訊安裝 Acrobat



4

安裝軟體時

安裝 DirectX

DirectX 是使用 ImageMixer 播放動畫檔案的程式。用於播放動畫文件的軟體。但早於 8.1 的版本不能播放動畫文件。請安裝更新版本。對 Windows XP、不需要安裝 DirectX、因為已經安裝了更新版本。

注意事項

- 當相機用 USB 連接線連接到電腦上時、請勿安裝軟體。
- 使用 Windows XP 或 2000 時、只有具備管理者資格的用戶才能進行安裝。

1. 啟動電腦、將 Caplio Software CD-ROM 插入 CD-ROM 驅動器
2. 點擊 [Browse CD-ROM]
3. 雙擊 [DirectX] 資料夾
4. 雙擊 [Chinese_Traditional] 資料夾
5. 雙擊以下文件

Windows98/98SE/Me 時	[Win98Me] 文件夾內的 [DX81xxx.exe]
Windows2000 時	[Win2000] 文件夾內的 [DX81NTxxx.exe]

移除軟體



注意事項

- 對 Windows 2000/XP、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 如果正在使用其他程式且未保存資料、請在移除前保存資料並結束該程式。
- 如果同時安裝了 ImageMixer 和 DeskTopBinder Lite 然後卸載了其中一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可能會無效。在這種情況下、請同時卸載 [Caplio Software] 和 [Caplio Software S]、然後只安裝所需的一個。

1. 單擊 Windows 工具列上的 [開始]
2. 選擇 [設定] — [控制台] (XP [控制台])
3. 雙擊 [新增 / 移除程式] 圖示
4. 選擇 [Caplio Software] (安裝了 DeskTopBinder Lite 時選擇 [Caplio Software S])、然後單擊添加或刪除
5. 確認文件刪除並單擊 [OK]
出現 [Shared File Detected] 對話方塊。
6. 選中 [Dont display this message again.] 核取方塊、然後單擊 [OK]
開始移除。移除結束時、關閉顯示的視窗。

安裝 ImageMixer

注意事項

- 對 Windows 2000/XP、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 如果正在使用其他程式且未保存資料、請在移除前保存資料並結束該程式。

1. 單擊 Windows 工具列上的 [開始]
2. 選擇 [設定] – [控制台] (XP [控制台])
3. 雙擊 [新增 / 移除程式] 圖示
4. 選擇 [ImageMixer]、然後單擊 [更改 / 移除]
5. 確認文件刪除並單擊 [OK]
6. 選擇 [是、立即重新啟動]、然後單擊 [完成]

安裝軟體（使用 Macintosh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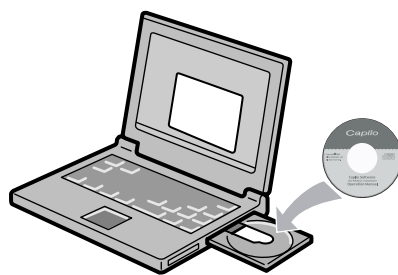
個人電腦裏安裝將圖像輸入電腦的軟體（此操作叫「安裝」）。

參照

關於圖像輸入個人電腦的方法、請參閱收錄在 Caplio Software CD-ROM 裏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關於『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顯示方法、請參閱 P. 172。

注意事項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圖像輸入軟體之前、請勿連接個人電腦和相機。



4

安裝軟體時

使用 Caplio Software CD-ROM 時可安裝的軟體

軟體名	Mac		描述
	9	X	
RICOH Gate La	○	-	一次性下載圖像。
USB Driver	○	○	連接相機和電腦。
Mounter	○	○	連接相機和電腦。

9: Mac OS 8.6 - Mac OS 9.2.2

X: Mac OS X 10.1.2 - 10.4

對於 Mac OS 8.6 ~ 9.2.2、雙擊
[Caplio Installer] 圖標顯示右圖所示
的畫面。



項目名	內容
安裝 Caplio 軟體	可以安裝相機和圖像操作所必要的軟體。
瀏覽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	可以顯示『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PDF 文件)。

單擊 [安裝軟體] 時：

安裝下列軟體

單擊 [瀏覽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 時：

可以顯示 CD-ROM 裏的『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PDF 文件)。
沒有安裝 Acrobat Reader 時、請先安裝 Acrobat Reader。

使用附送軟體時的系統需求

使用附件軟體、需要以下環境。

請通過您使用的個人電腦和個人電腦說明書等進行確認。

基本軟體	Mac OS 8.6 - 9.2.2 / Mac OS X 10.1.2 - 10.4	
Macintosh	標準配備主機 USB 埠的 Apple 公司產 Macintosh 系列	
記憶體	Mac OS 8.6 - 9.2.2	96MB 以上 (推薦 128MB 以上)
	Mac OS X 10.1.2 - 10.4	128MB 以上 (推薦 256MB 以上)
應用分配 (Mac OS 8.6 - 9.2.2) 內存	不使用壓縮應用、作為應用存儲器在 16MB 以上 (推薦 24MB 以上)	
硬碟空間容量	Mac OS 8.6 - 9.2.2	10MB 以上 (安裝時)
	Mac OS X 10.1.2 - 10.4	100MB 以上 (安裝時)
	100MB 以上 (按操作要求)	
顯示器的解像度	640x480 像素以上 (推薦 800x600 像素以上)	
顯示器的顯示色	256 色以上 (推薦 32000 色以上)	
CD-ROM 驅動器	能夠在上述「Macintosh 主機」中使用的 CD-ROM 驅動器	
USB 埠	能夠在上述「Macintosh 主機」中使用的 USB 埠	

注意事項

- 由於 OS 系統的環境變化等原因、可能會發生無法正常工作的情況。
- 不支援利用 (PCI 回路等) 擴張機能連接到流動的 USB 埠。
- 與 HUB 等其他的 USB 機器等組合使用時、可能會發生無法正常工作的情況。

要點

- 輸入動畫等資料量較大的文件時、推薦在存儲器量較大的環境下進行。
- 使用 Mac OS 8.6 - 9.2.2 時、儘量在較大的記憶體環境中使用的同時、請分配更多的應用軟體。
- 顯示器的顯示色、在 256 色以上、顯示就可以工作、但推薦盡可能使用 32000 色以上的顯示器。

參照

使用 SD 記憶卡向個人電腦輸入圖像時 → 使用說明書 (軟體篇)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Mac OS 8.6 ~ 9.2.2 時）

1. 打開 Macintosh 的電源、把附屬的 Caplio Software CD-ROM 放進 CD-ROM 驅動器裏

2. 選擇 Mac OS 9 資料夾

顯示 [Installer] 的圖示。

3. 雙擊 [Installer]

打開 [Installer] 窗口。



Installer

4. 單擊 [安裝 Software]

5. 單擊 [OK]

6. 單擊 [安裝]

安裝結束後、顯示確認需要重新啓動 Macintosh 的資訊。

7. 單擊 [繼續]

進行安裝、稍後顯示安裝結束的信息。

8. 單擊 [重新啓動]

Macintosh 被重新啓動。



要點

移除軟體

要從 Macintosh 電腦上刪除（移除）軟體、將已經安裝的軟體拖放到廢紙箱中。

文件名	資料夾名
RICOH Gate La	控制台
RICOH Gate La Prefs	預置
Caplio Mounter	功能擴張
Caplio Mounter Prefs	預置
Caplio USB Driver	功能擴張
Caplio Lib	功能擴張

在個人電腦上安裝軟體 (Mac OS X 10.1.2 ~ 10.4)

1. 打開 Macintosh 的電源、把附屬的 Caplio Software CD-ROM 放 CD-ROM 驅動器裏

2. 打開 Mac OS X 資料夾

顯示 [Caplio Mounter.pkg] 的圖示。

3. 雙擊 [Caplio Mounter.pkg]

啓動指令。顯示需要管理者密碼的畫面。



Caplio Mounter

4. 單擊鍵圖示

顯示認證視窗。

5. 輸入管理者的名稱和密碼、單擊 [OK]

6. 單擊 [繼續]

顯示選擇安裝位置的畫面。



7. 單擊希望安裝的元件、單擊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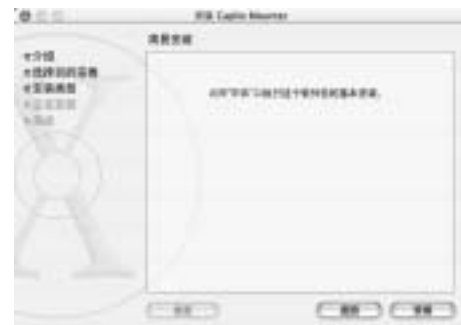


8. 單擊 [安裝]

安裝結束後，顯示需要重新啓動 Macintosh 的確認資訊。

9. 單擊 [繼續]

進行安裝、稍後顯示安裝結束的資訊。



10. 單擊 [重新啓動]

Macintosh 被重新啓動。



要點

移除軟件

1. 啓動 [Applications] 資料夾中的 [Caplio Mounter]。
2. 選擇 [文件] 功能表中的 [移除]。
軟體被移除。

安裝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隨附的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是數位圖像編輯軟體。使用該軟體、可以查看和處理 RAW 模式下拍攝的文件 (P. 69)。

安裝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Service Pack 4 或更新版本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Service Pack 1 或更新版本
	Mac OS X 10.2.8
	Mac OS X 10.3

Windows 系統

1. 打開電腦，將隨附的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CD-ROM 放進 CD-ROM 驅動器
2. 打開 [我的電腦]、雙擊 CD-ROM 驅動器圖示
3. 雙擊 “Setup.exe”
4. 按照液晶顯示幕上的資訊安裝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Macintosh 系統

1. 打開電腦，將隨附的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CD-ROM 放進 CD-ROM 驅動器
2. 雙擊 CD-ROM 驅動器圖示。
3. 雙擊“pse3_mac_ue.dmg”
創建一個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卷。
4. 雙擊“Adobe Photoshop Elements.pkg”
5. 按照液晶顯示幕上的資訊安裝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參照

- 關於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試用版) 的使用方法、請參閱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的線上幫助。
- 有關 Adobe® Photoshop® 和 DNG 格式的詳細資訊、請訪問 Adobe Systems Inc 的主頁 (<http://www.adobe.com/digitalimag/main.html>)。
- 試用版僅用於測試。您可以從首次啟動起的 30 天之內免費使用所有功能。
- 請注意、不向試用版用戶提供支援。

5 章

出現問題時

出現問題時	180
附錄	187



注意事項

只許使用指定的電池。



參照

有關適用之電池 → P. 19。

出現問題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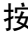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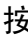
相機故障檢修

關於電源

症狀	原因	處置	參照頁
無法打開電源	未安裝電池或已經耗盡	正確地裝入可充電電池。按需要對電池進行充電。按需要使用 AC 轉換器	P. 25 P. 26
	不能使用該電池	可以使用的電池	P. 19
	AC 轉換器未正常連接	重新正確連接	P. 26
	自動關閉電源關閉了相機的電源	按下電源按鈕開啟相機	P. 29
	電池以錯誤的方向裝入	按照正確的方向裝入電池	P. 28
電源中途關閉	因未進行任何操作、自動關閉電源啓動	再次打開電源	P. 29
	電池耗盡	使用鹼性乾電池時、請更換新的電池。使用充電電池時、請充電或使用 AC 轉換器	P. 25 P. 26 P. 28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電池（鎂乾電池或其他電池）	請更換成可以使用的電池	P. 19
不能關閉電源	相機誤動作	重新安裝電池	P. 26
		使用 AC 轉換器時、重新連接	P. 28
儘管是新電池，但電池標記顯示仍指示為低電量電池 儘管是新電池、按快門按鈕將鏡頭收回 儘管是新電池、按快門按鈕將電源關閉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電池（鎂乾電池或其他電池）	請更換成可以使用的電池	P. 20
不能進行電池充電	電池的壽命	更換新電池	P. 28
電池消耗過快	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環境中使用	-	-
	黑暗的室外進行攝影、閃光燈閃光次數過多	-	-

關於攝影

症狀	原因	處置	參照頁
按下快門按鈕也不能攝影	未安裝電池或已經耗盡	使用鹼性電池時、更換新電池。使用充電電池時充電、必要時使用 AC 轉換器	P. 25 P. 26 P. 28
	未打開電源或未進入攝影模式	打開電源、模式轉盤調整至攝影模式	P. 29
	未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等待閃光燈指示燈的閃爍結束	P. 36 P. 37
	記憶卡未格式化	格式化	P. 124
	記憶卡無空間容量	刪除不要的文件或安裝新卡	P. 25 P. 56
	記憶卡損壞	更換新卡	P. 25
	閃光燈正在充電	等待閃光燈指示燈的閃爍結束	P. 44
	SD 記憶卡被 [LOCK]	解除 [LOCK (禁止寫入)]	P. 22
	SD 記憶卡的接觸面污	用柔軟的幹布擦拭	-
不能確認拍攝圖像	圖像確認時間過短	圖像確認時間延長	P. 131
液晶顯示器無圖像	未打開電源或液晶顯示器太暗	打開電源或調整液晶顯示器的亮度	P. 29 P. 126
	視頻 AV 連接線處於連接狀態	拔下視頻連接線	P. 54
	畫面顯示置於 [關閉液晶顯示幕]	按下 DISPLAY 按鈕、切換顯示	P. 32
自動對焦卻無法對焦	鏡頭污	用柔軟的幹布擦拭乾淨	P. 14
	被攝物體不在攝影範圍框的中央	預對焦攝影	P. 40
	是難以對焦的被攝物體	預對焦或手動對焦攝影	P. 40 P. 74
手抖動	按下快門時、相機微動	兩肘緊貼身體、或使用三腳架 使用相機震動校正功能	P. 34
	在昏暗處 (室內等) 進行攝影時、快門速度變慢、手容易抖動	使用閃光燈、或提高 ISO 感光度 使用相機震動校正功能	P. 44 P. 91

症狀	原因	處置	參照頁
閃光燈不閃光或閃光燈不能充電	在下列情況下禁止使用閃光燈： - 已啟用包圍式白平衡 - 連續攝影模式 - 動畫模式	使用閃光燈攝影時、改變設定或模式。	P. 81 P. 101 P. 105
	閃光燈設定為禁止閃光。	按下  按鈕、解除禁止閃光	P. 44
	電池已經耗盡	使用鹼性電池時、更換新電池。使用充電電池時充電，必要時使用 AC 轉換器	P. 19
	手擋住了閃光燈的彈出或閃光部分。	將手移開。	P. 14
	閃光燈的彈出部分未完全打開。	採取正確措施解決無法彈出的問題（如調節外接閃光燈等）。	P. 45
閃光燈閃光但圖像灰暗	至被攝物體的距離，超過約 2.9m	接近被攝物體進行攝影	P. 44
	較黑的被攝體	進行曝光補償（閃光燈的光連動曝光補償值）	P. 87
圖像過亮	閃光燈的光量不適。	遠離被攝物體攝影、或將被攝物體照亮之後、不使用閃光燈。	P. 44
	曝光過量	進行曝光補正、解除長時間曝光	P. 87
	液晶顯示幕的亮度不正常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P. 126
圖像過暗	在黑暗處以  （禁止閃光）設定攝影）	按下  按鈕、解除禁止閃光	P. 44
	曝光不足	進行曝光補正、設定長時間曝光	P. 87
	液晶顯示幕的亮度不正常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P. 126
圖像色調不自然	在白平衡調整困難的狀態下攝影	在被攝物體中加入白色系物體，或使用閃光燈攝影和自動模式以外的白平衡	P. 88
不顯示日期等記錄資訊	畫面顯示功能為不顯示為設定	按下 DISP 按鈕、切換顯示	P. 32
AF 工作中、液晶顯示幕的亮度變化	自動對焦範圍和周圍的亮度存在差異時或在在黑暗環境中使用	不是故障	-
縱向出現拖尾圖像	拍攝明亮被攝物體時出現的現象、稱作拖尾現象	不是故障	-

關於播放 / 刪除

症狀	原因	處置	參照頁
不能播放或不出現播放畫面	未進入播放模式	按下  (播放) 按鈕	P. 48
	視頻連接線連接不正確	重新正確連接	P. 54
	視頻方式設定不正確	重新正確設定	P. 136
SD 記憶卡中的內容不能播放、或播放窗口不顯示。	未安裝 SD 記憶卡或安裝了無圖像記錄的 SD 記憶卡。視頻格式設定錯誤	安裝有記錄的卡 設成正確的格式	P. 25
	播放未在本機中未格式化的 SD 記憶卡	在主機中格式化、並安裝已經記錄的卡	P. 25 P. 124
	播放了未正常記錄的 SD 記憶	安裝正常記錄的卡	-
	SD 記憶卡的接觸面污染	用乾淨的軟布擦拭	-
	使用中的 SD 記憶卡出現異常	播放其他已經記錄的卡、若無異常則相機正常。考慮卡的異常、請勿使用該卡	-
圖像消失	電池已經耗盡	使用鹼性電池時、更換新電池。使用充電電池時充電、必要時使用 AC 轉換器	P. 19
	因無任何操作、進入自動關閉電源狀態	再次打開電源	P. 29
不能刪除文件	處於保護設定中	解除保護	P. 112
	SD 記憶卡處於 [LOCK]	解除 [LOCK (禁止寫入)]	P. 22
SD 記憶卡不能格式化	SD 記憶卡處於 [LOCK]	解除 [LOCK (禁止寫入)]	P. 22

關於軟體

有關軟體之細節，請參閱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 PDF 檔案。

其他

症狀	原因	處置	參照頁
不能插入 SD 記憶卡	插入方向錯誤	正確安裝	P. 25
按下相機的按鈕卻不工作	電池已經耗盡	使用鹼性電池時、更換新電池。使用充電電池時充電、必要時使用 AC 轉換器	P. 19 P. 25 P. 26
	相機誤動作	按下電源按鈕將電源關閉、然後按下電源按鈕再次開啟電源。	P. 29
		取出電池、然後再重新裝入。如果使用 AC 轉換器、請將其完全斷開	P. 19 P. 25 P. 26
日期不正確	沒有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P. 134
設定的日期消失	電池已取出	取出電池後的狀態持續 1 周以上、日期復原。請再次重新設定	P. 134
自動關閉電源無動作	自動關閉電源處於關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P. 128
信號音不鳴響	設定為消音	[音量設定] 中的設定為靜音	P. 130
電視機無圖像	視頻方式的設定錯誤	正確設定方式	P. 136
	沒有連接連接線	重新正確連接連接線	P. 54
	輸出方的視頻輸出入開關的設定錯誤	確認輸出方的視頻輸出入開關是否正確	-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下的警告資訊

如果在裝有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的電腦上使用理光數位相機的軟體，在啓動軟體或連接USB時可能會出現以下警告資訊。

請記住這一點、並參閱以下內容：

1. 確認資訊畫面上的資訊並證實程式來源安全、然後單擊 [解除封鎖] 按鈕



! 注意事項

如果無法識辨程式、應該將其封鎖、因為程式可能含有病毒。單擊 [封鎖] 按鈕以防止程式連線到網路。

如果單擊了 [封鎖] 按鈕：

請按以下步驟查看Windows 防火牆設置。

1. 單擊 [開始]、然後單擊 [控制台]

2. 雙擊 [Windows 防火牆]

如果沒有顯示 [Windows 防火牆]、請單擊視窗左上方 [切換到經典視圖]。



3. 單擊 [例外] 標籤

4. 確認軟體位於 [程式和服務] 中

5. 單擊 [新增程式] 按鈕、添加使用網路的軟體



如果單擊了 [以後要求我] 按鈕：

每次啓動程式時、將顯示 [Windows 安全性警示] 視窗。此時可以選擇 [解除封鎖]。

A. 主要規格

總體

視頻信號方式	NTSC 方式、PAL 方式
電源電壓	AAA 鹼性乾電池 (1.5V) × 2 粒 可充電電池 (3.7V) × 1 粒 外部 (AC 轉換器) ; 3.8V
外形尺寸	107.0mm (寬) × 58.0mm (高) × 25.0mm (深) (不含突起部)
重量	相機: 約 170 g (不包括電池、SD 記憶卡和背帶)
三腳架孔形	1/4-20UNC
使用濕度範圍	0 °C ~ 40 °C
使用濕度範圍	85% 以下
保存溫度範圍	-20 °C ~ 60 °C

相機部分

使用像素	總像素數 830 萬像素 (有效像素數 813 萬像素) 1/1.8 英寸原色 CCD
鏡頭	
鏡頭	F2.4
焦距	F:5.9mm (相當於轉換為 35mm 時 28mm)
攝影距離	約鏡頭前 0.3mm ~ ∞
超微距攝影距離	約鏡頭前 0.015mm ~ ∞
數位變焦	4.0 倍
顯示幕顯示部	
圖像尺寸	2.5 寸
種類	通透型低溫 TFT 液晶
像素數	約 210000 像素
白平衡	AUTO/ 固定 (室外、陰天、白熾燈、熒光燈、手動、詳細)
曝光補償	
測光感光度分布	多點測光 (256 分割)、中央重點測光、定點測光
曝光補償	手動曝光補償 ± 2.0EV (1/3EV 間隔)
測光方式	TTL-CCD 測光方式
閃光燈 AE	有 (日光同步 有)
快門	圖像: 180、120、60、30、15、8、4、2、1、1/2000 秒、 動畫: 1/30 ~ 1/2000 秒
ISO 感光度	AUTO、ISO64、ISO100、ISO200、ISO400、ISO800、ISO1600

光圈 F 值

📷: F2.4、F3.5、F7.1、F10、F11 (帶 ND 濾光鏡時為 F7.1 到 F11)
P、A、M : F2.4、F2.8、F3.2、F3.5、F4.0、F4.5、F5.0、F5.6、
F6.3、F7.1、F8.0、F9.0

距離調節

AF 方式

通常攝影區域：外部被動； CCD 方式、超微距區域： CCD 方式

AF 測距範圍

通常攝影區域：約 0.3m ~ ∞、超微距時：約 0.015cm ~ ∞

內置閃光燈

方式

自動

攝影距離

約 0.2 ~ 3.0m (ISO : 自動)

工作模式

禁止閃光 / 自動 / 減輕紅眼 / 強制閃光 / 慢速同步

數據保持時間

約 1 周

圖像數據距離部

像素數 (解像度)

圖像

3264 X 2448、264 X 2176、2592 X 1944、2048 X 1536、
1280 X 960、640 X 480

文字

3264 X 2448, 2048 X 1536

動畫

320 X 240、160 X 120

文件格式

圖像

JPEG (Exif Ver. 2.21)、RAW (DNG)

文字

TIFF (MMR 方式 ITU-T. 6)

動畫

AVI (基於 Open DML Motion JPEG 格式)

聲音

WAV (Exif Ver. 2.21 μ law)

相機文件系統規格

DCF (DCF 是 JEITA 標準化的『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規格的略稱)

壓縮方式

基於 JPEG 掃描方式 (圖像、動畫)

畫像尺寸

3264 X 2448

N: 約 1665 KB/ 畫面、F: 約 2894 KB/ 畫面、RAW: 約 11.52 MB/ 畫面

2592 X 2176

F: 約 2576 KB/ 畫面、RAW: 約 10.25 MB/ 畫面

2592 X 1944

N: 約 1063 KB/ 畫面

2048 X 1536

N: 約 672 KB/ 畫面

1280 X 960

N: 約 356 KB/ 畫面

640 X 480

N: 約 83 KB/ 畫面

輸入輸出端子

電源輸入

3.8V (AC 轉換器)

視頻輸出

1.0 V_{p-p} (75Ω)

能夠記錄播放的記憶卡的種類

記憶卡種類

SD 記憶卡、多媒體卡

B. 推薦部件

推薦的外接閃光燈如下所示

分銷商	產品名稱	型號
Sigma	EF-500 DG SUPER	SA-STTL
Sigma	EF-500 DG ST	SA-STTL

使用推薦的閃光燈時、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將內置閃光燈的閃光模式選擇為禁止發光 (P. 44)
2. 關閉相機和閃光燈
3. 將外接閃光燈連接到相機的熱靴
4. 打開外接閃光燈
5. 打開相機
6. 確定外接閃光燈圖示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



! 注意事項

如果內置閃光燈未設在 [禁止發光]、即使安裝了外接閃光燈、內置閃光燈蓋也可能升起。







📄 要點

-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外接閃光燈圖示時、內置閃光燈不閃光。
- 如果相機無法識別外接閃光燈、請關閉外接閃光燈和相機、拆下外接閃光燈、然後重新將其裝上。

C. 各種模式的功能表項目一覽

※下表的選擇項目內、使用 [] 的值，是購買時設定的初始值。

動畫模式時

設定項目	選擇項目	參照頁
動畫尺寸	[320]、160	P. 69
對焦	[MULTI AF]、SPOT AF、[AF]、MF、SNAP、∞	P. 74
白平衡	[AUTO]、  (室外)、  (陰天)、  (白熾燈)，  (螢光燈)、  (手動)、  (詳細)	P. 88

文字模式時

設定項目	選擇項目	參照頁
文字濃度	濃、[標準]、淡	P. 93
尺寸	3264、[2048]	P. 69
有聲攝影	開、關]	P. 85
加印日期攝影	[關]、日期、時間	P. 86

D. 關閉電源會恢復到默認設置的功能

關閉電源可能會將某些功能設置恢復為默認設置。下表給出關閉電源時功能設置保持/恢復功能一覽。

模式	功能	保持當前設置：○ 恢復原來設定：×
安裝	顯示幕亮度調節	○
	ADJ. 鍵設定 1 ADJ. 鍵設定 2	○
	自動關閉電源	○
	信號音	○
	音量設定	○
	圖像確認時間	○
	插卡序號	○
	日期設定	○
	LANGUAGE/ 言語	○
	視頻方式	○
	攝影設定警告	○
	USB 連接	○
	放大攝影圖標	○

模式	功能	保持當前設置：○ 恢復原來設定：×
	色彩空間設定	○
	數位變焦	○
	AF 輔助燈	○
攝影	顯示幕顯示調節	○
	動畫尺寸	○
	尺寸（文字）	○
	文字濃度	○
	對焦	○
	測光方式	○
	連拍	X
	圖像設定	○
	包圍式曝光	X
	間隔攝像	X
	附帶語音攝影	X
	加印日期攝像	○
	曝光補償	○
	白平衡	○
	ISO 感光度	○
	自拍	X
	閃光燈	○
	超微距	X
	顯示幕顯示調節	○
	場面模式	○
	ADJ. 模式	○
播放	顯示幕顯示調節	○
	音量	○

E. 內置記憶體 / SD 記憶卡能夠記錄的張數

隨內置記憶體 / SD 記憶卡的容量、畫面質量 / 尺寸能夠記錄的張數，大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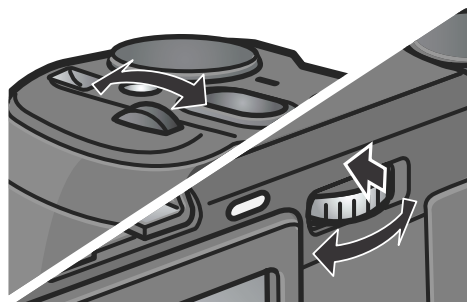
模式	圖像質量	圖像尺寸	內置	32MB	64MB	128MB	256MB	512MB	1GB
靜止圖像	RAW	3264 X 2448	1	2	4	8	16	33	64
	RAW	3264 X 2176	1	2	4	9	18	37	72
	F	3264 X 2448	8	9	19	39	78	158	305
	F	3264 X 2176	9	10	21	44	88	177	341
	N	3264 X 2448	14	16	33	68	136	275	530
	N	2592 X 1944	22	25	53	107	213	430	828
	N	2048 X 1536	36	41	84	170	339	683	1314
	N	1280 X 960	63	72	148	301	600	1209	2324
	N	640 X 480	277	315	645	1304	2599	5237	10072
文字	3264 X 2448		67	75	154	313	624	1257	2417
	2048 X 1536		88	99	203	412	821	1654	3181
動畫	30 張 / 秒 320 X 240		39 秒	44 秒	1 分 31 秒	3 分 4 秒	6 分 7 秒	12 分 19 秒	23 分 42 秒
	30 張 / 秒 160 X 120		2 分 26 秒	2 分 26 秒	5 分 40 秒	11 分 27 秒	22 分 50 秒	46 分 1 秒	88 分 431 秒
聲音			56 分 45 秒	64 分 36 秒	132 分 11 秒	267 分 15 秒	532 分 36 秒	1073 分	2063 分 25 秒

要點

- 由於被攝體不同、液晶顯示幕上顯示的剩餘的可拍攝張數可能而與實際可拍攝的張數不同。
- 同樣容量的記憶卡、根據廠家和種類、攝影條件的不同、能夠拍攝的張數也不同。
- 可以連續攝影（錄音）的時間、隨即以卡的廠家、種類、性能所不同。

F. 可用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執行的操作

旋轉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以及像按鈕一樣按下 ADJ. 轉盤、可執行多種相機操作。並可用調節轉盤和 ADJ. 轉盤執行的操作如下所列。



模式 / 畫面	參照	功能	
		調節轉盤	ADJ. 轉盤
播放模式 (正常播放畫面)	P. 49	同 ◀▶ 按鈕。	同 ◀▶ 按鈕。
播放模式 (放大播放畫面)	P. 53	播放靜止圖像時如何改變放大顯示畫面的放大率	切換到前一 / 下一圖像 * 在放大播放畫面中切換到前一 / 下一圖像時、前一 / 下一圖像以正常放大率 (100%) 顯示。
播放模式 (三張瀏覽畫面)	P. 50	同 ◀▶ 按鈕。	同 ◀▶ 按鈕。
播放模式 (分割瀏覽畫面)	P. 52	同 ▲▼ 按鈕。	同 ◀▶ 按鈕。
場面模式 (場面選擇畫面)	P. 47	同 ▲▼ 按鈕。	-
攝影 / 播放 / 設定功能表	P. 67 P. 110 P. 122	同 ▲▼ 按鈕。	同 ◀▶ 按鈕。
切換到 ADJ. 模式	P. 65	-	按下時：切換到 ADJ. 模式。
ADJ. 模式	P. 65	同 ▲▼ 按鈕。	同 ◀▶ 按鈕。
光圈優先模式	P. 96	更改光圈 (F 值)。	-
手動曝光模式	P. 97	更改光圈 (F 值)。	更改快門速度。
程序偏移模式	P. 99	更改光圈 (F 值) 和快門速度的組合。	-

G. 在海外使用時

關於 AC 轉換器（型名：AC-4c）

在交流 100V、50Hz/60Hz 的地域可以使用。

在電流插座形狀不同的國家、事先諮詢旅遊代理店並準備和使用國家的電源插座相吻合的變換轉換器。

關於保修證

在海外使用時、萬一出現故障、問題時、關於在當地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不負責任、敬請諒解。

播放等使用現地電視機時

能夠在附映射輸入端子的電視機（或顯示幕）上播放。請使用附件的 AV 連接線。

本機對於電視機的 NTSC 和 PAL 方式。配合當地的電視機制式。切換相機的視頻方式進行使用。

赴海外時、請在確認當地視頻方式之後進行使用。

H. 使用注意事項

- 本相機僅適國內使用、附屬地保證書僅在國內有效。
- 萬一在國外發生故障或出現問題時、請與當地的售後服務站進行聯係。
- 請避免相機掉落在地上或與其他物品碰撞。
- 連續閃光會使閃光燈的發光發件發熱。如非必要、請勿連續閃光。
- 請勿靠近眼睛使用閃光燈。否則可能損傷視力（特別是嬰幼兒）。
- 請勿靠近機動車駕駛員使用閃光燈、以防止發生交通事故。
- 長時間使用相機後電池會發熱。使用後立即觸碰電池、可能會灼傷手指。
- 液晶顯示幕暴露在陽光下、螢幕上顯示的圖像看起來好像被洗去、因而無法瀏覽。
- 液晶顯示幕中的部分或全部像素不能保持連續發光。這一特性使顯示幕不能始終保持高亮度。這並非故障。
- 攜帶相機時避免與其他物體碰撞。
- 在溫度突然變化的環境中、相機可能會結露（產生小水滴）、使玻璃表面起霧或使相機發生故障。溫度突然變化時、把相機放入塑料包裝袋或其他能儘量減緩溫度變化的包裝袋中。直至相機溫度與環境溫度的差異足夠小時、再取出相機。
- 為防止出現故障、請勿使用尖細的東西插麥克風和揚聲器的孔。

要點

容易結霧的狀態

移動至溫度差較大的地方時

- 多濕氣時
- 直接受冷氣或熱氣時

I. 關於維護和保管

關於維護

- 注意、鏡頭附上指紋和污漬、可能導致畫面質量下降。
- 鏡頭附上垃圾和污漬時、請勿用手直接觸摸、請用市售的吹氣式除塵器吹飛、或用軟布輕輕擦拭。
- 在海邊和使用藥品的地方使用後、請特別留心擦拭。
- 萬一相機出現問題時、請向理光修理接待中心諮詢。
- 本相機存在高電壓回路非常危險、因而絕對不可自己拆卸。
- 請勿接觸稀釋劑、揮發油及殺蟲劑等揮發性物質。可能導致變質、或塗料剝落。
- 液晶顯示幕的表面、容易劃傷、請勿與硬物發生磨擦。
- 液晶顯示幕的表面、請用軟布配合少量市售的液晶顯示器表面清潔用溶劑、輕輕擦拭。

關於保管

- 因可能導致相機故障、請避免在以下場所進行保管。
 - 高溫多濕、或濕度、溫度變化劇烈的場所
 - 沙、灰塵、塵埃多的場所
 - 震動劇烈的場所
 - 長時間和防蟲劑等藥品及橡膠、塑膠製品等接觸的場所
 - 產生強磁場的場所（顯示幕、轉流磁石旁等）
- 長期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

維護時的注意事項

- (1) 請務必關閉電源。
- (2) 維護時、請卸下電池和AC 轉換器。

J. 顯示錯誤資訊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錯誤資訊時、請用以下方法進行處置。

錯誤資訊	處置方法	參考頁
請插入卡	未安裝卡。請安裝卡	P. 25
請設定日期	未設定日期。請設定日期	P. 134
FILE NUMBER OVER	超過文件編號的限制、請刪除不要的文件或安裝新卡	P. 132
是不能顯示的文件	相機無法顯示的文件。請使用電腦確認、刪除文件。	-
容量不足，是否進行複製	卡的容量不足、不能複製所有的文件、請使用其他的卡	P. 22
被保護	正在刪除被保護的文件	P. 112
寫入保護	卡處於 [LOCK (禁止寫入)] 設定、請解除鎖	P. 22
不能列印設定的文件	是不能進行列印設定的文件 (動畫等)	-
容量不足	不能記錄文件。請刪除文件或進行格式化、確保空間容量	P. 56, P. 124, P. 125
	圖像的列印指定張數超過限制。請選擇某一圖像、張數設定為 0	-
請進行內置存儲器的格式化	需要對內置存儲器進行格式化	P. 125
請進行卡的格式化	卡未格式化。請對卡進行格式化	P. 124
不能使用卡	請再次重新格式化。即使這樣仍顯示錯誤資訊時、考慮出現卡異常。請勿使用該卡	P. 124
正在存儲寫入	正在向存儲器寫入文件、請等待至寫入結束	-
無文件	沒有能夠播放的文件	-
不能記錄	能夠拍攝的張數為 0。請更換其他或卡或在存儲器上確保空間容量	-

K. 關於售後服務

1. 萬一本產品出現故障時、因為在保修書上記載的保修期內免費進行修理，請和理光修理接待中心或銷售商家聯繫。另外，造訪理光修理接待中心產生的諸項費用由用戶負擔。
2. 下列情況下、即使在保修期內、也不在免費修理之列。
 - 和使用說明書記載的使用方法不同的使用而導致的故障。
 - 在使用說明書記載的本公司指定修理處理所以外的場所進行修理、改造、分解清洗等而產生的故障。
 - 火災、天災、地理變化等導致的故障。
 - 保管上的不完善（高溫多濕和在放入防蟲劑的場所保管、電池等的液漏、發黴等）而導致的故障。
 - 浸（灌）水、飲料（果汁、酒類等）澆灌、混入沙（泥）、撞擊、落下等而導致的故障。
3. 超過保修書上記載的保修期、本產品的有關修理為有償修理。另外、此時的運費等諸項費用由用戶負擔。
4. 無附帶保修書時和無銷售店名、購入年月日的記載時及記載事項出現訂正時、即使在保修期內也為有償修理。
5. 即使在保修期內、本製品需要進行各部檢查、和精密檢測等特別委託時、另外的實際費用由用戶負擔。
6. 保修物件部分僅主機、外殼、腕繩等附件類及本製品附帶的消耗品類（電池類）不在保修之列。
7. 無論是否在免費修理期內、本製品的故障引發的附帶損失（攝影時需要的諸項費用及應得利益的損失）等、可能難以給予補償。
8. 以上的保修規定承諾免費修理、這些不對用戶法律上的權利產生限制。以上保修規定在與本產品相關的保修書中也有同樣精神的記載。
9. 本產品的輔助用性能部件（維持功能、性能不可欠的部件）、保證供應 5 年。
10. 浸（灌）水、沙（泥）澆灌、強烈碰撞、落下等、導致損傷嚴重、存在不能恢復故障前性能而不能修理的情況。敬請諒解。

要點

- 修理前、請檢查電池的消耗和再次閱讀使用說明書（再次確認您的使用方法）。
- 根據修理部位、修理可能會花費一段時間、修理請留出富餘的時間。
- 修理時、請盡可能詳細地告知故障內容和故障部位。
- 修理時、請勿附帶和修理無直接關係的附件類。
- 進行重要記錄（結婚儀式和海外旅行等）的攝影時、推薦事先進行測試攝影並確認相機的狀態、同時攜帶使用說明書和備用電池。
- 修理時、不能保證 SD 記憶卡及內置存儲器內的資料不丟失。

INFORMATION TO THE USER

USA FCC Part15 Class B

The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n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FCC 15.105B)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FCC 15.21)

Properly shielded and groun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must be used for connection to a host computer in order to comply with FCC emission limits. (FCC 15.27)

An AC adapter with a ferrite core must be used for RF interference suppression.

COMPLIANCE INFORMATION STATEMENT

Product Name: DIGITAL CAMERA

Model Number: GR DIGITAL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 (1) This device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RICOH CORPORATION

5 Dedrick Place, West Caldwell NJ, 07006 Tel.: 1-800-225-1899

Note to Users in Canada

Note: This Class B digital apparatus complies with Canadian ICES-003

Remarque Concernant les Utilisateurs au Canada

Avertissement: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est conforme a la norme NMB-003 du Canada

IMPORTANT SAFETY INSTRUCTIONS-SAVE THESE INSTRUCTIONS

DANGER-TO REDUCE THE RISK OF FIRE OR ELECTRIC SHOCK, CAREFULLY FOLLOW THESE INSTRUCTIONS.



Declaration of Conformity

"The Product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EMC Directive 89/336/EEC."

索引

A	
Acrobat Reader	155
AC 轉換器	12
ADJ. 按鈕	127
ADJ. 鍵設定	127
ADJ. 模式	65
按下一半	37
B	
白平衡	88
曝光補償	87
保護	112
包圍式曝光	80, 81
包裝物	10
變焦按鈕設定	147
播放	48
C	
操作音	129
Caplio CD-ROM	153, 171
Caplio Software CD-ROM	11
測光方式	77
插卡序號	132
超微距攝影	43
錯誤資訊	197
D	
電池	19
電池餘量的顯示	21
電源	29
DirectX	155
DPOF	115
F	
放大顯示	53
分割畫面顯示	52
附錄	187
複製到插卡上	119
G	
格式化	125
各部的名稱	14
更改圖像尺寸	118
關於直接列印機能	60
主要規格	187
故障	180
H	
幻燈片顯示	111
I	
ISO 感光度	91
J	
間隔攝像	83
加印日期攝影	86
近接	43
K	
開機設定	149
可充電電池	10
L	
LANGUAGE	135
連續攝影	101
瀏覽 CD-ROM	155
M	
M 連續攝影	101
Mounter	171
N	
內置存儲器格式化	125
內置記憶體 / SD 記憶卡	
能夠記錄的張數	192
逆光攝影	87
R	
RICOH Gate La	153, 171
日期	31
日期設定	134
如何握住相機	34
S	
SD 記憶卡	22
色彩空間設定	143
刪除	56
閃光燈	44
聲音	108
攝像設定初始化	92
視頻方式	136
視頻連接線	10, 54
攝影設定警告	137
手動對焦 MF	74
售後服務	198
S 連續攝影	101
T	
同步顯示模式	32
圖像確認時間	131
圖像質量 / 尺寸	69
U	
USB Driver	153, 154, 171
USB 連接線	10
W	
完全按下	36
腕繩	10
WAV 文件	108
文字濃度	93
WIA Driver	153, 154
X	
顯示幕亮度調節	126
Y	
移除	169
預對焦攝影	40
Z	
幀	107
直接列印機能	60
註冊個人設定	148
主要規格	187
自動關閉電源	29, 128
自拍	95
坐標顯示	32

Telephone Support Numbers in Europe

UK	(from within the UK)	02073 656 580
	(from outside of the UK)	+44 2073 656 580
Deutschland	(innerhalb Deutschlands)	06331 268 438
	(außerhalb Deutschlands)	+49 6331 268 438
France	(à partir de la France)	0800 91 4897
	(en dehors de la France)	+33 6331 268 409
Italia	(dall'Italia)	02 696 33 451
	(dall'estero)	+39 02 696 33 451
España	(desde España)	91 406 9148
	(desde fuera de España)	+34 91 406 9148
Nederland	(binnen Nederland)	0800 022 9494
	(vanuit het buitenland)	+49 6331 268 443

<http://www.service.ricohpmmc.com/>

從環境友好、到環境保護、再到環境管理

作為不可替代的地球上的一員、從環境友好、到環境保護、再到環境管理，理光一貫積極促進環境友好活動、也積極開展環境保護活動、以解決管理這一重大課題。



為減少數碼相機給環境帶來的負荷、理光也在嘗試通過“降耗節能”以及“減少產品中影響環境的化學物質”來解決這一重大課題。

如果出現問題

首先參閱本手冊中的 [故障檢修]。如果不能解決問題、請參閱 [使用說明書 (熟練運用指南)] 的 [故障檢修]。如果仍不能解決問題、請與理光維修中心聯繫。

Ricoh Offices	
Ricoh Company, Ltd.	3-2-3, Shin-Yokohama Kohoku-ku, Yokohama-shi 222-8530, Japan http://www.ricoh.co.jp/r_dc
Ricoh Hong Kong Limited	21/F., Tai Yau Building, 181 Johnston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Heng Leong Hang Co	97, Sec 2, Nang Kang Road, 6/F. Taipei, 11599, Taiwan (886) 2-2786-6002
Laikok Photographic Products (HK) Ltd.	4/F. China Overseas Building, 139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852) 2292-5100
About ImageMixer	North America (Los Angeles): TEL: +1-213-341-0163 Europe (U.K.): TEL: +44-1489-564-764 Asia (Philippines): TEL: +63-2-438-0090 China: TEL: +86-21-5450-0391 Registration time: 9:00 - 17:00

Ricoh Company, Ltd.
Minato-ku, Tokyo 107-8544, Japan
2005 September



Printed in China



* L 7 2 6 4 9 7 2 *